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經濟分析部

二零一六年五月

目錄

段數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整體情況	1.1	-	1.3
對外貿易	1.4	-	1.5
內部需求	1.6	-	1.7
勞工市場			1.8
資產市場	1.9	-	1.10
通脹	1.11	-	1.12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3
其他經濟發展	1.14	-	1.19
專題1.1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專題1.2 「十三五」規劃與香港經濟發展			
專題1.3 從結構角度分析香港勞工生產力增長			

第二章：對外貿易

貨物貿易			
整體貨物出口	2.1	-	2.6
貨物進口			2.7
服務貿易			
服務輸出			2.8
服務輸入			2.9
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2.10
其他發展	2.11	-	2.13
專題2.1 歐元區和日本的負利率措施			
專題2.2 個別區域貿易協議對香港作為非締約方的影響——以《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為個案研究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物業	3.1	-	3.13
土地			3.14
旅遊業	3.15	-	3.18
物流業	3.19	-	3.20
運輸			3.21
創意及創新			3.22
環境			3.23
專題3.1 創業活動與經濟自由			

第四章：金融業

利率及匯率	4.1	-	4.6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7	-	4.11
債務市場	4.12	-	4.14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5	-	4.20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21
保險業			4.22
專題4.1 《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2014/15》			

第五章：勞工市場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			5.1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	5.3
失業概況	5.4	-	5.8
就業不足概況			5.9
機構就業概況	5.10	-	5.11
職位空缺情況	5.12	-	5.16
工資及收入	5.17	-	5.21
與勞工有關的近期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2	-	5.25
專題5.1 二零一四年低薪行業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情況			

第六章：物價

消費物價	6.1	-	6.3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	6.5
產品價格			6.6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專題6.1 重訂消費物價指數的基期			

統計附件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摘要

- 香港經濟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進一步放緩，較去年同期僅增長0.8%，上一季的增幅則為1.9%。環球經濟增長乏力，加上全球金融及貨幣市況大幅波動，外圍環境在季內轉差，進一步打擊貨物和服務貿易。環球經濟前景欠佳，下行風險增加，令本港經濟氣氛趨淡，內部環節增長動力亦因而有所減弱。
- 外圍環境在第一季仍然嚴峻，並繼續顯著拖累全球貿易往來。不少先進經濟體的狀況依然脆弱，其進口需求持續不振，對亞洲的生產和貿易活動造成沉重打擊。金融市場大幅波動，加上主要央行貨幣政策措施所衍生的不明朗因素，亦增添下行壓力。在這情況下，香港的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一季進一步轉差。訪港旅客人次跌幅擴大，旅客消費減少，以及貨運及貿易往來呆滯，導致服務輸出的表現仍然未見起色。
- 本地環節在去年表現相當強韌，但在外貿持續疲弱、全球經濟大環境欠佳下，加上資產市場近期的調整，皆不利經濟市道氣氛，拖累內部需求表現。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一季按年僅輕微增長，增幅較上一季明顯放緩，加上訪港旅遊業持續下行，令零售銷情雪上加霜，並錄得自一九九八年亞洲金融危機以來最大的按年跌幅。同時，投資開支延續跌勢，主要是受機器及設備購置大幅減少所影響。
- 勞工市場在第一季大致保持穩定，儘管整體經濟放緩。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雖見微升，但仍處於3.4%的低水平。工資及收入續見溫和增長。然而，總就業人數僅微升，勞工需求亦有進一步轉弱迹象，當中與貿易及旅遊相關行業的情況尤為明顯。
- 本地股票市場在年初跟隨多個海外股市的走勢，再度出現調整，反映環球經濟前景轉淡，主要央行貨幣政策立場愈趨分歧，令市場避險情緒升溫。不過，股價在三月份稍為回穩。物業市場則依然淡靜，交投活動顯著減少，樓價延續跌勢。
- 隨着整體經濟增長減弱，通脹壓力在第一季繼續受控。展望未來，進口價格偏軟，加上租金成本的壓力減退，短期內通脹上行的風險應該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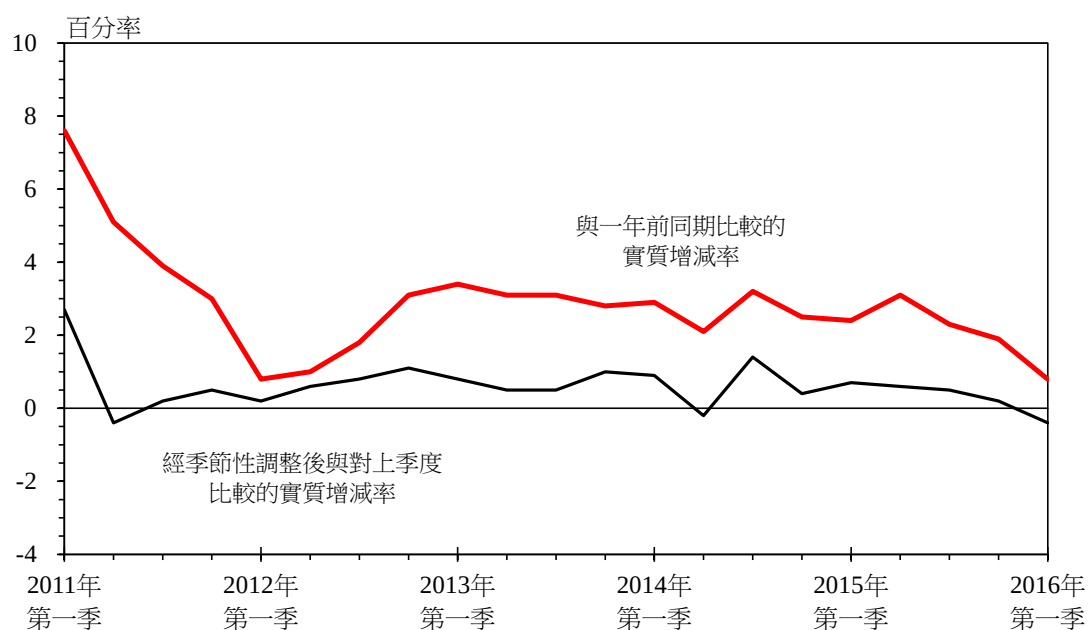
整體情況

1.1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外圍環境嚴峻，對香港的負面影響有所加深，經濟增長步伐於季內出現進一步放緩。環球經濟增長反彈乏力，不少先進經濟體仍舉步維艱，多個新興市場及依賴商品出口的經濟體持續放緩。由於環球經濟前景轉淡，美國聯邦儲備局第二次加息的時間未明，主要央行的貨幣政策愈趨分歧，加上地緣政局緊張，全球貨幣市況亦更見波動。事實上，歐洲和日本的央行在第一季加推貨幣刺激措施，凸顯兩地經濟狀況仍然脆弱。全球需求未見起色，繼續打擊亞洲的生產和貿易活動。面對外圍種種挑戰，本港貨物出口的跌幅在第一季擴大。服務輸出同樣轉差，是受累於訪港旅客人次急跌、旅客消費減少，以及貿易和貨運往來呆滯。受訪港旅遊業顯著放緩所打擊，零售銷售在第一季明顯惡化，並錄得自一九九八年亞洲金融風暴以來最大的按年跌幅。

1.2 環球經濟前景轉弱，加上全球貨幣環境反覆不定，令投資者的避險情緒升溫，觸發本港及海外股市在年初出現大幅拋售。同時，本地物業價格在第一季繼續向下調整。與經濟相關的種種不明朗因素，以及資產市場的調整，皆削弱本地的消費和投資氣氛，令第一季的內部環節增長動力減慢。不過，季內勞工市場仍大致穩定，儘管勞工需求有進一步轉弱的迹象，當中與貿易及旅遊相關行業的情況尤為明顯。隨着全球及本地經濟放緩，外圍及本地價格壓力仍大致受控。

1.3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本地生產總值⁽¹⁾按年實質微升 0.8%，升幅低於上一季的 1.9%(與先前估算相同)。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²⁾，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第一季下跌 0.4%，上一季則增長 0.2%(與先前估算相同)。

圖1.1：香港經濟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放緩



對外貿易

1.4 在國民經濟核算架構下編製的**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一季跌幅擴大，按年實質下跌 3.6%，而上一季及二零一五年全年的跌幅則分別為 0.5%和 1.9%。環球需求積弱，亞洲經濟體的出口接連受挫，香港亦受到影響；出口表現欠佳，實在是區內的普遍現象。先進市場的經濟情況疲弱，輸往當地的出口在第一季繼續下滑，而輸往大部分亞洲市場的出口，亦因區內貿易往來呆滯而持續不振。唯獨印度的市場屬較少數的例外情況，季內仍然錄得顯著增長。

1.5 **服務輸出**在第一季跌勢未止，按年實質明顯下滑 4.9%，而上一季和二零一五年全年的跌幅則分別為 2.7%及 0.2%。訪港旅客的人次銳減，加上旅客消費減少，旅遊服務輸出顯著拖累到整體服務輸出。貿易及貨運往來疲弱，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及運輸服務輸出仍受牽連。鑑於環球金融及貨幣環境在季內波動加劇，窒礙跨境金融及商業活動，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因而有所轉弱，並錄得輕微跌幅。

**表 1.1：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及主要價格指標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	第二季 [#]	第三季 [#]	第四季 [#]	第一季 ⁺
<u>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實質增減百分率</u>							
私人消費開支	3.3	4.7	5.0 (1.3)	6.8 (1.6)	4.4 (*)	2.7 (-0.1)	1.1 (-0.4)
政府消費開支	3.0	3.4	3.9 (1.0)	3.6 (0.8)	2.8 (0.5)	3.3 (1.0)	3.2 (0.9)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0.1	-2.0	5.6	3.9	-6.2	-9.4	-10.1
其中：							
樓宇及建造	9.3	2.9	-3.9	14.1	4.2	-0.9	-0.8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8.6	-5.8	10.4	-4.7	-10.7	-12.9	-11.9
整體貨物出口	0.8	-1.9	0.2 (-1.9)	-3.8 (-2.4)	-3.1 (0.5)	-0.5 (2.3)	-3.6 (-3.9)
貨物進口	0.9	-2.7	-0.2 (-2.6)	-3.3 (-2.4)	-4.2 (-0.8)	-2.8 (2.0)	-5.4 (-4.2)
服務輸出	1.1	-0.2	0.7 (0.6)	1.6 (-0.8)	-0.2 (-1.1)	-2.7 (-1.4)	-4.9 (-1.8)
服務輸入	1.8	5.7	6.7 (1.8)	5.1 (1.9)	5.5 (0.2)	5.4 (1.4)	3.8 (0.3)
本地生產總值	2.7	2.4	2.4 (0.7)	3.1 (0.6)	2.3 (0.5)	1.9 (0.2)	0.8 (-0.4)
<u>主要價格指標的增減百分率</u>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2.9	3.6	4.3 (1.2)	4.2 (1.0)	3.4 (0.1)	2.8 (0.4)	2.3 (0.7)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整體消費物價指數	4.4	3.0 [@]	4.4 (0.3) [@]	3.0 (-0.6) [@]	2.3 (-0.1) [@]	2.3 [@] (2.7) [@]	2.8 [@] (0.7) [@]
基本消費物價指數 [^]	3.5	2.5 [@]	2.7 (0.3) [@]	2.5 (0.6) [@]	2.4 (0.5) [@]	2.2 [@] (0.9) [@]	2.8 [@] (0.7) [@]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增減百分率	5.6	6.2	6.8	7.5	5.8	4.8	3.1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不適用於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原因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常有短期變動，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影響。

(*) 增減小於 0.05%。

(@) 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計算。

內部需求

1.6 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不利本地經濟氣氛，內部環節在第一季有所放緩。金融市況波動不定，資產市場出現整固，亦對本地消費需求構成負面影響，部分抵銷勞工市場大致穩定所帶來的支持作用。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一季的增長繼續減慢，較一年前同期實質僅微升1.1%，低於上一季2.7%的增幅。另一方面，政府消費開支在第一季則穩步增長3.2%，為內部需求提供一些緩衝。

表 1.2：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消費開支^(a)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 ^(a)	食品	耐用品	非耐用品	服務	居民在外地的開支	旅客消費	私人消費開支 ^(b)
二零一五年	全年	2.5	2.4	8.8	-1.0	2.8	13.1	-3.8	4.7
	上半年	3.9	3.3	14.5	*	3.7	12.5	-2.1	5.9
	下半年	1.1	1.4	3.8	-2.0	1.9	13.6	-5.3	3.5
	第一季	2.8	4.0	9.5	-0.3	2.6	11.6	-3.3	5.0
	第二季	5.0	2.7	22.0	0.3	4.7	13.4	-0.8	6.8
	第三季	2.1	1.4	7.6	-0.7	2.2	14.8	-3.8	4.4
	第四季	0.2	1.3	1.1	-3.2	1.6	12.4	-6.7	2.7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2.6	-1.5	-18.7	-3.5	1.4	14.3	-13.3	1.1

註： (a) 本土市場的消費開支由本地消費開支及旅客開支組成，這兩項開支在統計數據中不可區分。

(b) 私人消費開支數字是從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中減去旅客消費後加入香港居民在外地的開支而得出。

(*) 增減小於 0.05%。

圖1.2：私人消費開支增長繼續減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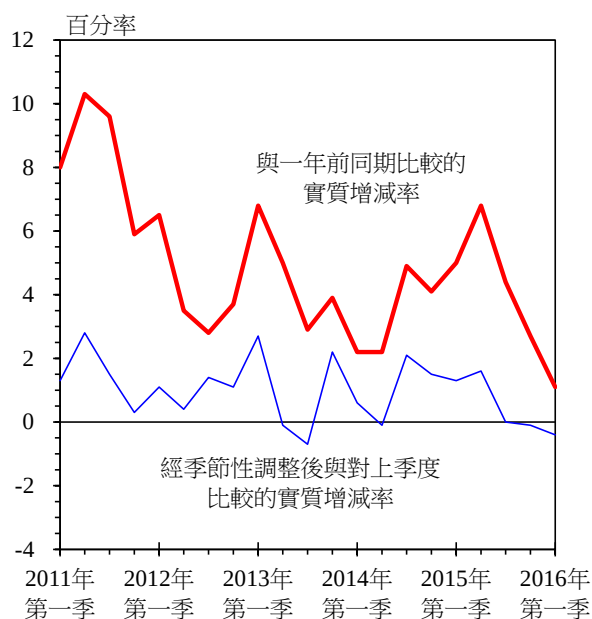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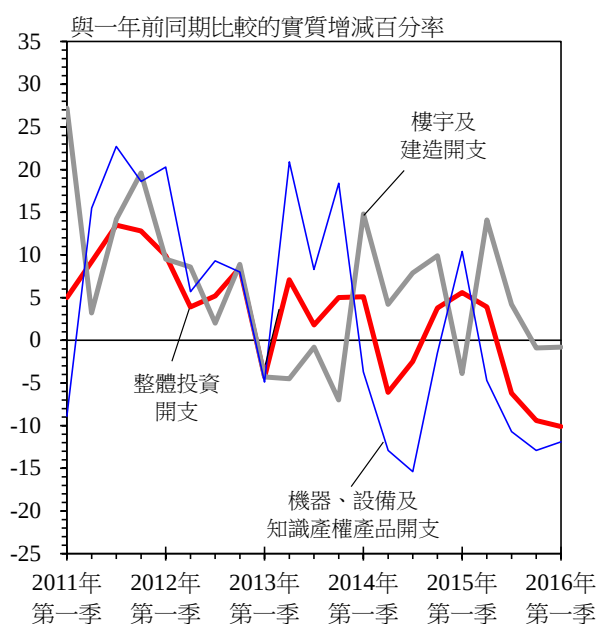


圖1.3：投資開支進一步下滑



1.7 按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計算的整體投資開支延續跌勢，繼上一季急挫 9.4%後，在第一季按年實質下滑 10.1%。機器及設備購置較一年前同期銳減 11.9%，是拖累整體投資開支的主要原因，相信反映企業對環球經濟前景的憂慮加深而縮減投資計劃的規模。事實上，最新的《業務展望按季統計調查》及中小型企業動向指數(中小企諮詢報告詳見專題 1.1)皆顯示，不少經濟行業的營商氣氛仍然疲弱，反映對短期業務前景的憂慮。整體樓宇及建造活動錄得輕微跌幅，這是由於公營部門基建工程從去年的高位回落，儘管私營機構樓宇建造工程仍有不俗增長。

專題 1.1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為更深入了解中小型企業(中小企)⁽¹⁾目前的業務收益、僱用人數及獲取信貸情況，從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底起，政府統計處代表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進行專項諮詢。近期，專項諮詢抽選訪問的中小企樣本數目約為 350 家。本文就《二零一五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六年展望》專題 1.1 所匯報的結果，提供更新資料。

專項諮詢訂定了一套動向指數，以顯示回應者認為業務收益、僱用人數及新出口訂單與對上一個月比較的整體轉向。此外，專項諮詢也臚列報稱信貸緊絀的中小企的百分比。考慮到諮詢的涵蓋範圍及性質所限，詮釋諮詢結果時務須謹慎。不過，諮詢結果仍可用作頻密監察中小企狀況的粗略指標。

根據這套動向指數，受訪中小企最近數月的整體業務收益情況仍然欠佳，而內部和對外環節的受訪企業對前景普遍都保持審慎態度(表 1)。整體指數在二月相對稍為改善後，到四月則回落至 45.7，而當中大部分行業錄得的指數均低於 50.0 的強弱分界線。具體而言，批發及零售業的指數自二月起顯著受壓，反映本地消費開支偏軟，以及行業備受訪港旅遊業放緩所拖累。在物業市場整固下，地產業的指數在四月亦轉弱。商用服務業的表現則較佳，近月的指數在 50.0 - 51.7 的範圍內徘徊。至於與外貿較為相關的行業方面，由於外圍環境不穩，物流業的指數在近月仍然疲弱；不過，進出口貿易業則有相對改善，在四月回升至略高於 50.0 的水平。至於僱用人數方面，中小企的回應顯示大部分選定行業在最近數月的情況大致穩定。不過，個別行業，如零售和物流業的指數，在四月均見明顯下滑，意味這些行業的勞工需求有所轉弱(表 2)。

就進出口貿易業而言，專項諮詢另行詢問中小企對新出口訂單的意見，以助評估出口在短期內的表現。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仍然低於 50.0 這個強弱分界線水平，四月指數為 48.6，這或多或少反映外部需求仍然疲軟。

中小企報稱信貸緊絀的比例在四月維持在 0.2%的低水平不變，主要是受惠於貨幣環境大致寬鬆，以及政府持續推行各種支援中小企的信貸保證計劃。

(1) 在香港，中小企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

專題 1.1 (續)

表 1：業務收益動向指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48.4	47.6	48.4	49.2	46.8	46.7	42.5	43.3	48.3	41.5	45.7	46.6	44.0
地產	45.5	53.2	50.0	50.0	38.3	33.3	41.4	36.2	43.1	41.4	50.0	55.2	46.6
零售	43.9	45.6	46.0	44.1	45.0	43.9	47.7	41.9	44.7	42.2	48.5	41.9	38.8
批發	41.7	47.2	50.0	38.9	41.7	38.9	41.7	50.0	47.2	38.9	44.4	32.4	32.4
商用服務	48.4	53.2	51.6	46.8	46.8	56.5	50.0	48.4	48.4	45.2	51.7	51.7	50.0
<i>外貿層面</i>													
進出口貿易	49.6	46.2	50.4	49.6	46.9	47.3	46.0	46.0	46.9	46.4	45.0	49.1	50.9
物流	52.8	50.0	52.9	44.1	40.6	46.9	46.9	50.0	50.0	50.0	50.0	46.7	46.7
以上所有行業*	47.3	47.7	49.4	46.9	45.3	46.1	46.1	45.0	46.5	44.2	47.2	46.8	45.7

註：(A) 動向指數是按報稱「上升」的中小企百分比，加上報稱「相同」的中小企百分比的一半計算。動向指數高於 50 表示業務情況向好，低於 50 則表示情況恰恰相反。專項諮詢已要求回應者在填報意見時撇除季節因素。

(*)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表 2：僱用人數動向指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49.2	50.0	49.2	50.0	50.0	50.0	49.2	49.2	50.8	50.0	47.4	50.0	50.9
地產	47.0	46.8	50.0	48.3	51.7	45.0	51.7	46.6	46.6	43.1	50.0	51.7	50.0
零售	50.0	49.6	50.4	48.6	49.5	50.0	50.0	50.0	50.0	51.0	48.5	50.0	47.4
批發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商用服務	48.4	50.0	48.4	51.6	51.6	51.6	50.0	48.4	54.8	48.4	48.3	50.0	50.0
<i>外貿層面</i>													
進出口貿易	50.4	49.2	50.0	49.6	48.2	50.0	50.0	48.2	49.1	49.1	48.2	49.5	50.5
物流	50.0	50.0	50.0	52.9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46.7	43.3
以上所有行業*	49.7	49.4	49.9	49.7	49.5	49.9	50.1	48.8	50.1	49.2	48.6	49.8	49.4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表 3：現時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進出口貿易	48.7	45.3	48.7	48.7	47.4	47.3	46.9	47.3	49.1	46.8	46.8	49.5	48.6

表 4：中小企報稱現時信貸緊絀的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所有選定行業*	0.7	0.9	0.2	0.2	0.2	0.2	0.2	1.0	0.2	0.2	0.2	0.2	0.2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勞工市場

1.8 勞工市場大致穩定，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在第一季為 3.4%，較上一季微升 0.1 個百分點；就業不足率則維持在 1.4% 的水平不變。工資及收入續見升幅。然而，第一季總就業人數增長放緩，而且勞工需求有進一步轉弱的迹象，當中與貿易及旅遊相關的行業的情況尤為明顯，反映外貿失色、訪港旅遊業持續下行，以及私人消費增長放緩。

資產市場

1.9 本地股票市場在二零一六年年初再次出現沽壓。市場對環球經濟放緩的憂慮日深，加上世界各地貨幣政策愈見分歧，資金避險情緒升溫，觸發環球股市新一輪大幅波動及大規模拋售。恒生指數受壓，直到三月才稍為回穩，第一季收報 20 777 點，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下跌 5.2%，股市平均每日成交額由上一季的 719 億元微升至第一季的 727 億元。集資活動則較上一季顯著減少；然而，在香港首次公開招股所籌集的資金，仍位居全球股市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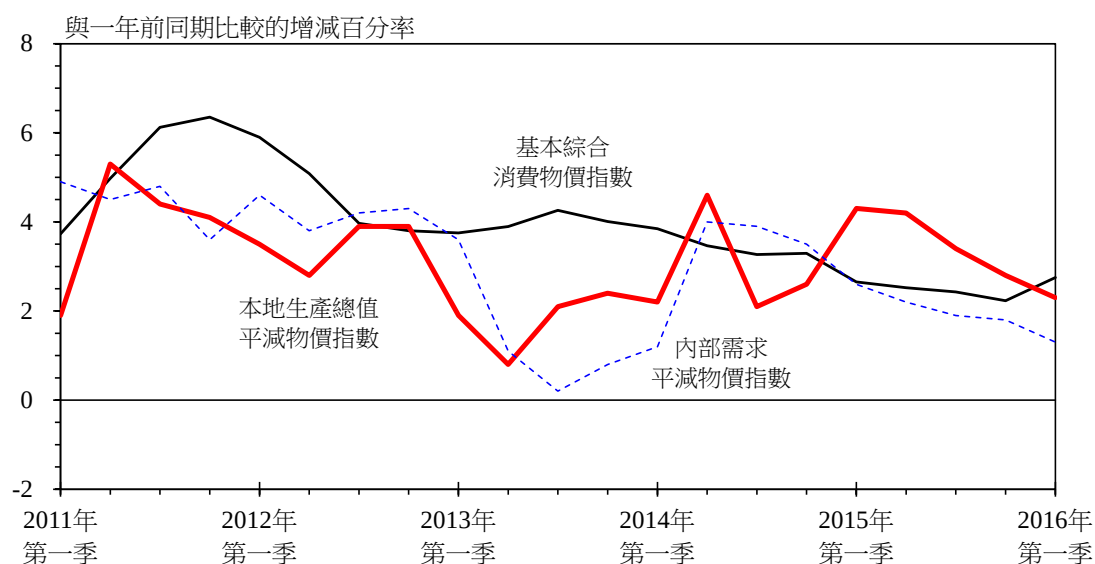
1.10 住宅物業市場在第一季仍然處於整固期，成交量較上一季銳減 39%，住宅樓價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再跌 5%，較二零一五年樓市高峯期累計下跌 12%。儘管樓市近期出現整固，二零一六年三月的整體樓價仍較一九九七年的高峯高逾 56%，而市民的置業購買力指數在第一季仍然處於 59% 左右的高位。住宅和商舖的租金在第一季同告下滑，分別錄得 5% 和 2% 的跌幅，而寫字樓的租金則幾無變動。

通脹

1.11 整體經濟表現持續欠佳，消費物價通脹維持溫和。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並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由上一季的 2.2% 微升至第一季的 2.8% (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則由 2.4% 升至 2.9%)。基本通脹在第一季略為回升，主要是天氣惡劣令基本食品價格上漲所致。若撇除這個因素，本地價格壓力大致依然受控，這是因為消費需求轉弱，以及租金通脹隨物業市場整固而趨於緩和。此外，受惠於香港主要進口伙伴的通脹頗為溫和，以及國際商品價格仍然偏低，外圍價格壓力輕微。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由上一季的 2.3% 亦微升至第一季的 2.8% (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則由 2.4% 升至 2.9%)。

1.12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在第一季的按年增幅減慢至2.3%。當中，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升幅續趨緩和，而貿易價格比率進一步輕微改善。

圖1.4：消費物價通脹在第一季維持溫和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3 服務業整體淨產值的實質增幅由二零一四年的 2.4%減慢至二零一五年的 1.9%，反映在嚴峻的外圍環境下，整體經濟增長放緩。與外貿和訪港旅遊相關的行業，經濟活動皆明顯減少。全球貿易往來呆滯，進出口貿易業在二零一五年的淨產值轉差並錄得跌幅，而運輸及倉庫業的增長亦見減慢。訪港旅遊業持續不振，批發及零售業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因而受累。跨境金融及集資活動暢旺，金融及保險業在二零一五年的淨產值得以穩健增長。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在二零一五年的增長稍為加快。隨着物業市場出現整固，地產業(主要反映私營發展商和物業代理活動)在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淨產值下跌，但以二零一五年全年計仍有些微升幅。至於第二產業方面，製造業活動連續第二年錄得跌幅。由於大型基建工程大量施工，加上私營機構樓宇建造活動持續增加，儘管比較基數極高，建造業在二零一五年仍錄得溫和增幅。

表 1.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a)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五年</u>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五年</u>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製造	-0.4	-1.5	2.1	2.2	-1.7	-3.6	-1.5	-1.2	-2.1	-1.3
建造	13.0	2.0	17.3	8.3	11.2	14.5	-5.3	14.8	3.0	-2.3
服務 ^(b)	2.4	1.9	2.2	2.0	2.9	2.4	2.3	1.6	1.9	1.9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2	-1.1	0.5	0.9	2.6	0.8	*	-3.6	-0.5	-0.7
進出口貿易	1.3	-0.8	-0.8	2.5	2.9	0.4	0.1	-4.9	-0.1	0.8
批發及零售	1.2	-2.2	5.0	-4.8	1.7	2.4	-0.4	1.4	-2.5	-6.1
住宿 ^(c) 及膳食服務	2.2	-0.9	3.9	1.6	3.7	-0.1	-0.5	-1.1	-2.6	0.4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2.9	1.9	4.3	4.8	1.4	1.3	2.4	1.1	1.1	3.0
運輸及倉庫	3.0	2.4	4.0	4.7	2.3	1.2	2.8	1.4	1.5	3.7
郵政及速遞服務	1.2	-6.0	12.8	6.5	-14.8	2.6	-4.6	-4.7	-6.8	-7.6
資訊及通訊	3.9	4.0	3.0	5.6	3.3	3.8	5.0	4.6	3.5	2.9
金融及保險	4.8	6.3	3.9	1.3	6.4	7.6	4.9	7.9	6.1	6.2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1.9	2.2	1.1	2.4	2.1	2.2	4.3	2.1	1.7	1.0
地產	1.2	1.4	-0.1	1.8	1.6	1.7	3.5	2.6	1.4	-1.8
專業及商用服務	2.6	3.0	2.2	3.0	2.5	2.5	5.1	1.7	1.9	3.3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2.5	2.6	2.9	2.6	2.3	2.2	2.3	2.0	3.3	2.9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本表所示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按生產計算法編製，與表 1.1 按開支計算法編製的數字相符。詳情參閱本章註釋(1)。

(b) 在本地生產總值中，服務業的增值額亦包括樓宇業權，因為樓宇業權在分析層面上屬於服務活動。

(c)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其他經濟發展

1.14 環球經濟氣候反覆多變，下行風險有增無減，香港在二零一六年的經濟環境不論內外仍充滿挑戰。有見及此，政府在《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預算案》)提出一系列紓緩措施，以助減輕市民的財政負擔、刺激本地消費、穩定經濟和保障就業。這些紓緩措施涉及約 388 億元，連同《預算案》所載的其他措施，預計可為本地生產總值提供百分之一點一的提振作用。《預算案》亦提出其他措施，以支援中小企和振興旅遊業。

1.15 環球經濟重心東移，以及資訊科技發展取得革命性的突破，均是「新經濟秩序」的特點。在「新經濟秩序」下，《預算案》提出多方面的策略，以維持香港的國際競爭力。在推動創新方面，政府會鼓勵應用智能生產技術(例如機械人技術)、發展金融科技，以及支援初創企業和創意產業。在拓展與新市場及新興市場的貿易關係方面，政府會探討「一帶一路」策略所帶來的合作機會以及香港可以擔當的獨特角色，盡量發揮香港的優勢，包括全球最大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以及亞太區主要資產管理中心和投資平台。此外，政府會繼續積極締結貿易和投資協定，協助香港企業進軍海外市場。同時，政府會提升運輸物流服務和機場處理量，以加強商業聯繫和促進電子商貿，並會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知識產權貿易中心。

1.16 《預算案》並提出多項措施，藉着人力資本投資和增加土地供應，促進香港的長遠經濟發展。政府會致力控制開支增長、保障收入，以及把部分財政儲備撥入未來基金作長遠投資，以確保財政穩健，為香港的長遠需要作好部署，以應對人口老化的問題和未來公共財政的壓力。經濟發展委員會在二零一六年三月舉行第十次會議，探討如何既能平衡經濟發展和社會需要，又能確保土地供應充裕，務求香港可持續發展。

1.17 至於與內地的經濟融合方面，國家「十三五」規劃於三月正式公布，其中涉及港澳部分的内容再次單獨成章，肯定香港和澳門在國家整體發展中的重要功能定位(詳見專題 1.2)。香港會鞏固本身的國際金融、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還會繼續推動支柱產業朝高端高增值的方向發展(參考專題 1.3)。此外，香港會繼續拓展創新及科技產業，培育新興產業，並會致力發展成為亞太區的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政府成立的「與內地合作督導委員會」，會繼續根據「十三五」規劃的内容制定政策措施。另外，滬港金融合作第六次工作會議在三月召開，探討如何在跨境人民幣業務、再保險業務和證券及期貨業方面加強合作。

1.18 香港連續 22 年獲傳統基金會評為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自由市場原則向來是香港經濟持續發展和保持繁榮的基石。政府會繼續提升香港的國際競爭力，致力提供良好的營商環境、確保公平競爭和貿易自由開放、維持簡單稅制和低稅率，以及保持公營部門高效運作。政府也會繼續奉行自由市場原則，維護法治。

1.19 在加強與海外市場的經濟合作方面，香港與俄羅斯在二零一六年一月簽署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該協定應可進一步鼓勵俄羅斯公司在香港營商和投資。另外，香港與加拿大在二月簽署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有助鞏固兩地的經貿聯繫和擴大兩地之間的投資流動。

專題 1.2

「十三五」規劃與香港經濟發展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綱要》(「十三五」規劃)於今年三月在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中通過。「十三五」規劃勾畫了國家未來五年(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經濟和社會發展的藍圖，並訂下相應的具體目標和主要任務，而涉及港澳的部分亦再次單獨成章(《港澳專章》)，內容確立了香港在國家整體發展中的重要功能定位，以及在各個重要範疇的發展空間和機遇。

國家「十三五」規劃以「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為中心目標，提出了「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和「共享」五項發展理念，務求在「十三五」期間保持年均 6.5%以上的中高速經濟增長，並同時兼顧發展的平衡性、包容性及可持續性。

- (一) 「創新」是引領發展的第一動力，包括理論創新、制度創新、科技創新、文化創新等各方面，以支持經濟發展和升級轉型。
- (二) 「協調」是持續健康發展的內在要求，重點促進城鄉區域協調發展、經濟社會協調發展等，增強發展的整體性。
- (三) 「綠色」是可持續發展的必要條件，必須堅持節約資源和保護環境的基本國策，堅持可持續發展。
- (四) 「開放」令國家和世界經濟深度融合，堅持內外需協調和進出口平衡，「引進來」和「走出去」並重，以發展更高層次的開放型經濟。
- (五) 「共享」讓發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使全體人民在共建共享發展中有更多獲得感，增強發展動力。

《港澳專章》：支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發展

「十三五」規劃中的《港澳專章》明確表示，支持香港發揮獨特優勢，提升香港在國家經濟發展和對外開放中的地位和功能。《港澳專章》提出支持香港提升經濟競爭力，包括支持香港鞏固和提升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三大中心地位，強化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地位和國際資產管理中心功能，推動融資、商貿、物流、專業服務等向高端高增值方向發展。除此之外，《港澳專章》亦重點提出支持香港發展創新及科技事業，培育新興產業，並支持香港建設亞太區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

專題 1.2 (續)

在深化內地與香港合作方面，《港澳專章》提出支持香港參與國家雙向開放、「一帶一路」建設，加大內地對港澳開放力度，推動內地與港澳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升級，同時深化內地與香港金融合作，加快兩地市場互聯互通。另外，《港澳專章》亦提出鼓勵香港與內地在不同領域上加深交流合作，其中特別提及開展創新及科技合作，支持香港中小微企業和青年人在內地發展創業。區域合作上，《港澳專章》提出支持加快前海、南沙、橫琴等粵港澳合作平台建設，支持香港在泛珠三角區域合作中發揮重要作用，以及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和跨省區重大合作平台建設，為香港與內地的合作創造更大的空間。

《港澳專章》除了肯定中央大力支持香港維持長期繁榮穩定外，亦為香港與內地進一步合作提供堅實基礎和平台。過去五年，香港在「十二五」規劃的支持下，在促進經濟融合和鞏固競爭優勢上取得卓越的成績。在貿易層面上，政府與國家商務部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框架下簽署《服務貿易協議》，基本實現兩地服務貿易自由化；在金融領域中，香港已成為世界領先的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而「滬港通」、「基金互認」等安排亦進一步深化了香港與內地資本市場的聯繫。踏入「十三五」時期，國家持續雙向開放、逐步落實「一帶一路」建設，貨物、服務、投資及其他生產要素的跨地域流動將日益頻繁，對金融、物流、法律及其他專業服務的引申需求亦會因而增加。以離岸人民幣業務為例，乘着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有序實現、人民幣國際化穩步推進的大趨勢，人民幣在國際間將更廣泛地使用，而衍生的離岸市場亦將繼續擴大，相應的理財產品和服務需求也會與日俱增，為香港相關行業創造重大發展機遇。

另外，「十三五」規劃對香港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亦具有深遠意義。在國家積極提倡以創新發展為經濟新動力的趨勢下，香港可憑藉在科研機構和人才、資訊科技設施上的優勢，與內地在科技交流、成果轉化等方面緊密合作，尋求共同發展、優勢互補。同時，香港亦可在創科領域上發揮「超級聯繫人」的角色，作為內地創科產業走向國際市場的橋樑。

區域發展是體現「十三五」規劃中「協調」發展的重要平台，香港在此亦有關鍵的作用。香港和泛珠各省區政府已共同簽署《泛珠三角區域深化合作共同宣言(2015年—2025年)》，合作涵蓋基建、商貿、金融、科技、環保等多個範疇，務求更有效地發揮不同地區的比較優勢。在去年的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上，粵港雙方亦就二零一六年合作重點達成共識，包括「一帶一路」、服務貿易自由化、創新及科技、金融等重點範疇。政府將繼續與各省保持緊密聯繫和合作，積極推進各項重點工作。

在「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下，政府會繼續以「國家所需、香港所長」為策略取向，充分發揮香港作為國家「超級聯繫人」的角色，讓香港能充分把握「十三五」規劃所帶來的新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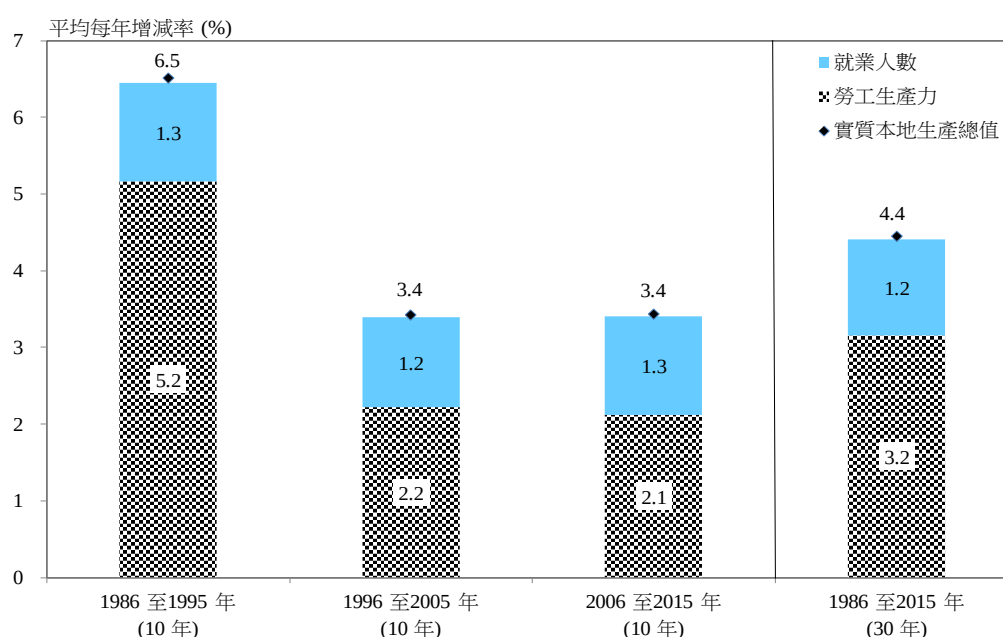
專題 1.3

從結構角度分析香港勞工生產力增長

經濟增長的短期走勢，往往較受需求方面的周期波動所影響；不過就中長期的趨勢增長而言，供應方面的因素卻更為關鍵。在種種供應因素之中，勞工生產力⁽¹⁾向來是香港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本專題嘗試從結構角度出發，概述推動生產力增長所涉及的一些主要因素。

過去三十年，即使香港經濟經歷過幾許風波，但平均每年仍錄得 4.4% 的增長。當中除了就業人數在過去數十年穩步增長(平均每年增幅約為 1.2% 至 1.3%)，推動了經濟增長外，勞工生產力增長在這方面的貢獻更為顯著，一九八六至一九九五年間的平均每年增幅為 5.2%，一九九六至二零零五年間為 2.2%，而二零零六至二零一五年間則為 2.1%(圖 1)。

圖 1：勞工生產力是帶動香港經濟增長的關鍵因素



勞工生產力在過去三十年增長相對較快，與香港的經濟結構轉型息息相關。香港於期內穩步重新定位，由製造業樞紐，轉型成為更精於高增值服務的國際金融及商貿中心。服務業在本地生產總值中所佔的比重，由一九八六年的 71% 增至二零一四年的 93%。同樣，服務業就業人數佔總就業人數的比重，亦由一九八六年的 55% 攀升至二零一五年的 88%。在本專題所涵蓋的三個十年期之中，香港經濟結構轉型在一九八六至一九九五年間尤為迅速。

自二零零四年以來，服務業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重已超逾九成，由此可見，近年經濟轉型的步伐有所放緩，實在不足為奇。但除經濟行業的結構轉型外，個別行業的技術升級，亦同樣可帶動生產力增長。這從較高技術階層就業人數佔服務業就業人數的比重，由一九九八年的 30% 左右，穩步增至二零一五年的 40% 可見一斑。這亦反映在全球化及科技日新月異的浪潮下，香港面對日益激烈的競爭，與時並進並蛻變轉型成為知識型經濟體。

(1) 本專題所述的勞工生產力指每名就業人士的平均實質本地生產總值。由於數據所限，工作時數沒有計算在內。

專題 1.3 (續)

為詳細了解這些影響，我們進行量化分析，將一九八六至二零一五年間香港勞工生產力增長，拆解成上述提及的兩個因素⁽²⁾，即經濟轉型及產業升級。從表 1 可見，在一九八六至一九九五年間，經濟轉型帶動生產力增長所佔的比重較大，在平均每年 5.2% 的增幅中佔 1.5 個百分點。比重其後顯著收窄至一九九六至二零零五年間的 0.3 個百分點，以及二零零六至二零一五年間的 0.1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產業升級一直是帶動參照期內生產力增長的主力。雖然由一九八六至一九九五年間的 3.8 個百分點放緩至過去二十年間的 2.0 個百分點，但產業升級基本已成為過去十年香港整體生產力增長的唯一拉動器。

表 1：勞工生產力平均每年增長的分項比重(%)

	1986 至 1995 年	1996 至 2005 年	2006 至 2015 年
勞工生產力增長	5.2	2.2	2.1
帶動因素：			
經濟轉型	1.5	0.3	0.1
產業升級	3.8	1.9	2.0

註：由於進位關係及／或統計差額，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和。

展望未來，從供應角度來看，技術水平的提升，將繼續成為帶動香港日後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尤其在人口老化問題迫在眉睫下，勞動人口預期在二零一八年以後開始下降，人口紅利消失，勢將進一步制約到經濟的增長潛力。

為促進勞工生產力增長，政府大力投資於人力資源和科技方面，並致力開拓具潛力的增長領域。在這方面，《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提出了全面措施，推動創新，促進科技發展及培育人才。總括而言，生產力不斷提高，有利於為日後的可持續增長奠定穩固基礎。

至於需求方面，政府會繼續開拓新市場，並進一步加強與內地的經濟聯繫。內地持續推行的經濟改革，「一帶一路」的發展策略，以及改變經濟增長模式，轉移至服務業和消費，都會在往後數十年為香港帶來龐大機遇，並支持香港朝着高增值知識型經濟的發展方向邁進。

(2) 解構方程式如下：

$$G_t = \sum_i \left[\frac{P_{i,t}}{P_{t-1}} \times (S_{i,t}^L - S_{i,t-1}^L) \right] + \sum_i (S_{i,t-1}^Y \times G_{i,t})$$

當中， P_t 和 $P_{i,t}$ 分別指整個經濟體及行業 i 在 t 期間的勞工生產力， G_t 和 $G_{i,t}$ 指兩者各自的增幅， $S_{i,t}^Y$ 和 $S_{i,t}^L$ 則指行業 i 在增加價值和就業人數中各佔的比重。右方首項總和代表經濟轉型所帶動的生產力增長，第二項總和則代表產業升級所帶動的生產力增長。

註釋：

- (1) 本地生產總值是指定期間內(例如一曆年或一季)，某經濟體未扣除固定資本消耗的總產量淨值。從開支方面估算，本地生產總值是把貨物和服務的最終總開支(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以及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的總和，減去貨物進口和服務輸入。
- (2)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已扣除每年約於同一時間出現而幅度相若的變動，為了解本地生產總值的趨勢(特別是當中的轉折點)提供另一角度。詳細研究後，會發現整體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中一些主要組成項目均有季節性變動。這些組成項目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貨物出口、貨物進口、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不過，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短期波動頗大，故此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因此，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是以整體水平另行計算，而不是把各主要組成項目相加而成。

第二章：對外貿易

摘要

-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外圍持續充斥着許多不利因素。環球經濟未能擺脫低速增長的格局。美國經濟增長仍然溫和，而其他主要先進經濟體的狀況脆弱不穩，促使當地央行推出更多寬鬆措施。此外，國際金融市場在季內波動加劇，亦不利於經濟氣氛。由於環球需求持續疲弱，以致世界各地的貿易往來不振，連帶亞洲生產活動和貿易往來繼續受到打擊，也令香港的外貿表現轉差。
- 貨物出口在第一季的跌幅擴大，按年實質⁽¹⁾下跌4.2%。輸往主要先進市場的出口表現全面轉差；除了輸往印度的出口仍然顯著增長外，輸往大部分亞洲市場的出口亦表現欠佳。
- 服務輸出進一步放緩，在第一季按年實質下跌4.9%，主要是受累於訪港旅客人次大幅下跌，旅遊服務輸出隨之錄得雙位數的跌幅所致。不利的外圍環境更令下行壓力加重。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減少，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隨之轉弱，運輸服務輸出亦仍然欠佳。此外，期內金融市況受壓，拖累跨境金融及商業活動，以致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亦繼續錄得輕微跌幅。
- 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二十一次工作會議在三月召開，按照去年第十八次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所達成的共識，編製了《2016年重點工作》，當中的合作項目達92項。此外，鑑於經濟環境面臨的挑戰，《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了一系列措施，減輕中小型企業的負擔，助其應付資金周轉的需要，並會推出先導計劃，鼓勵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以提高生產力。

貨物貿易

整體貨物出口

2.1 環球需求疲弱，繼續拖累亞洲貿易及生產活動，並削弱香港的外貿表現。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香港的貨物出口(包括轉口和港產品出口)弱勢持續，按年實質下跌 4.2%，跌幅大於二零一五第四季的 0.5%。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貨物出口在第一季顯著回跌 5.9%，上一季則增長 1.1%。

2.2 全球經濟在第一季仍然呆滯。受制於疲弱的工業活動及出口表現，美國經濟在第一季僅錄得溫和增長，儘管當地勞工市場持續改善。歐元區經濟復蘇依然緩慢，而由於結構性問題持續、難民湧入、地緣政治風險及英國可能脫離歐盟等問題，所面對的挑戰與日俱增。同樣，日本經濟仍在努力重拾動力。鑑於通縮風險持續，歐洲和日本央行均在季內加推貨幣政策刺激措施(詳見專題 2.1)。面對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增加及貨幣政策的分歧，國際金融市場在年初大幅震盪。種種不利因素打擊了經濟氣氛，並增添對新興市場經濟體的壓力。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四月把二零一六年的環球經濟增長預測下調至 3.2%，顯示呆滯的環球經濟情況在短期內仍會持續。

2.3 環球需求不振，繼續打擊亞洲區內的製造業和貿易活動。不少亞洲經濟體在第一季以美元計算的出口均較去年同期進一步顯著下滑。例如，韓國和台灣的出口在第一季分別銳減 13%及 12%，而新加坡的非石油出口的按年跌幅亦加劇至 10%。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加上不少亞洲經濟體貨幣貶值的影響積累，都令區內的進口意欲有所削弱，以致在季內對區內貿易和貨運往來造成顯著的下行壓力。

表 2.1：整體貨物出口、轉口及港產品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u>整體貨物出口</u>			<u>轉口</u>			<u>港產品出口</u>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a)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a)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a)	價格 變動
二零一五年 全年	-1.8	-1.7	0.1	-1.6	-1.6	0.1	-15.2	-12.8	-3.0
第一季	2.3	0.7 (-0.3)	2.0	2.5	0.8 (-0.3)	2.1	-10.1	-8.7 (-2.3)	-1.5
第二季	-1.9	-3.0 (-1.2)	1.3	-1.7	-2.8 (-1.2)	1.4	-15.6	-13.8 (-2.8)	-2.7
第三季	-4.1	-3.8 (-0.1)	-0.4	-3.9	-3.6 (*)	-0.4	-18.3	-15.7 (-6.9)	-4.3
第四季	-2.9	-0.5 (1.1)	-2.1	-2.7	-0.3 (1.1)	-2.1	-16.4	-12.6 (-0.4)	-3.3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6.8	-4.2 (-5.9)	-2.6	-6.7	-4.0 (-6.0)	-2.6	-15.2	-12.1 (-3.9)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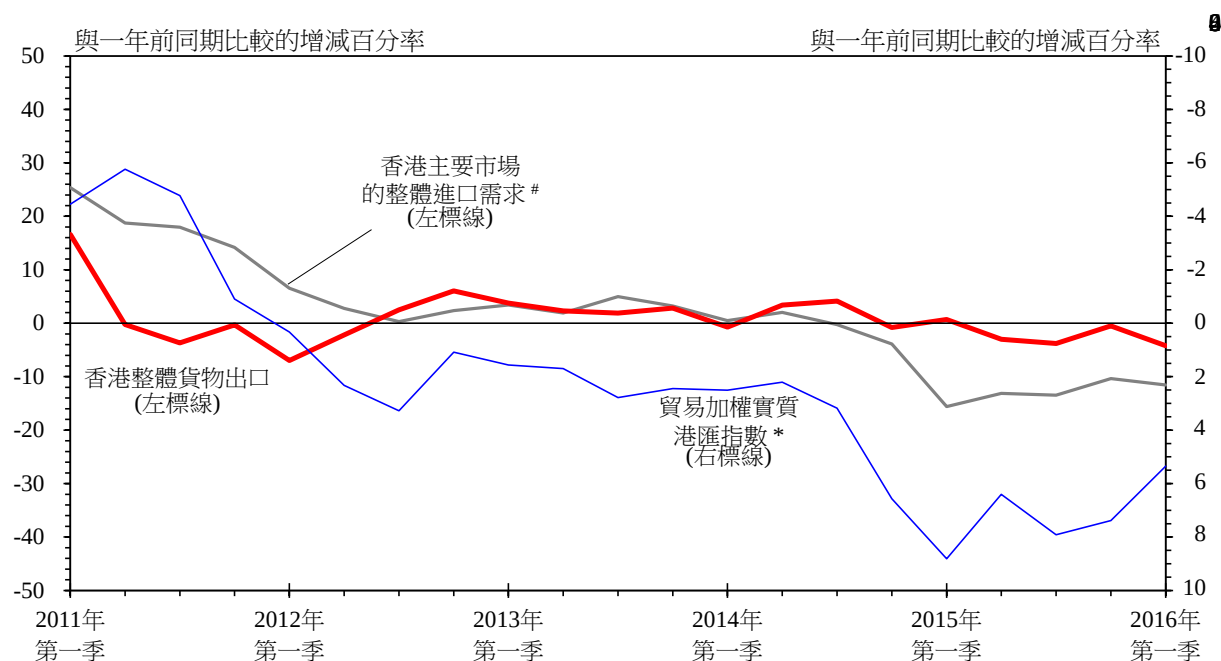
註：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a) 本表載列的增長率，不宜與第一章表 1.1 所載根據本地生產總值計算的貿易數字直接比較，因為兩者的涵蓋範圍各不相同。

2.4 轉口⁽²⁾是整體貨物出口的主要部分，佔出口貨值總額的 98.8%，在第一季按年實質下跌 4.0%，上一季則有 0.3%的跌幅。港產品出口僅佔整體貨物出口其餘的 1.2%，在季內按年顯著下跌 12.1%，上一季則錄得 12.6%的跌幅。

圖 2.1：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貨物出口的跌幅擴大



註： 整體貨物出口是指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率，而香港主要市場的整體進口需求，是指亞洲、美國及歐盟以美元計算的總進口需求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

(*) 為求表達清晰，本圖的實質港匯指數以倒置方式顯示，正數變動表示港元實質升值。

(#)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進口需求數字是根據二零一六年一月和二月的資料計算得來。

圖 2.2：與亞洲其他高收入經濟體一樣，香港的貨物出口亦進一步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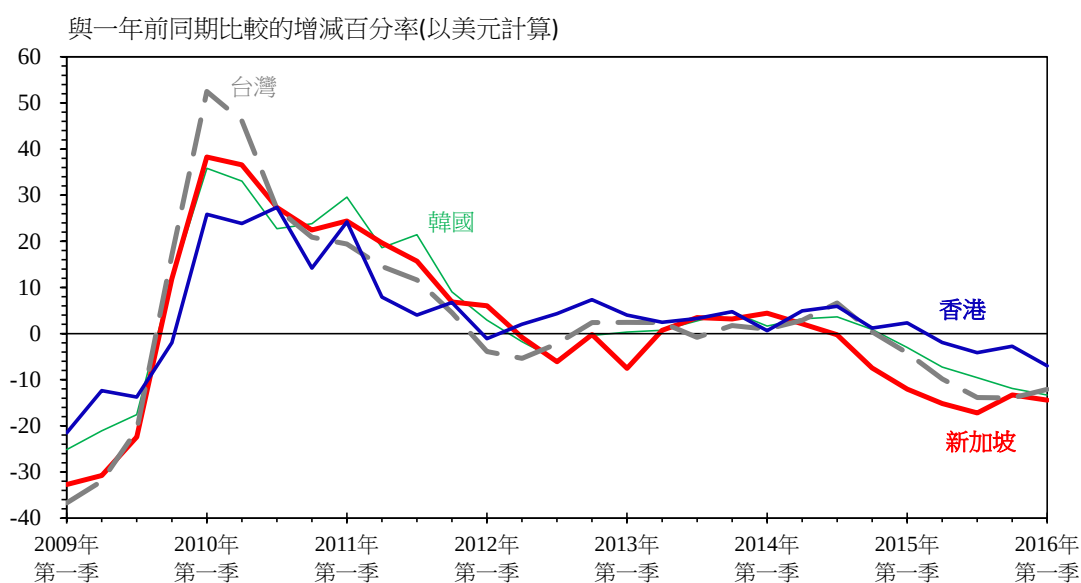


圖 2.3：全球需求不振，輸往亞洲市場的出口續見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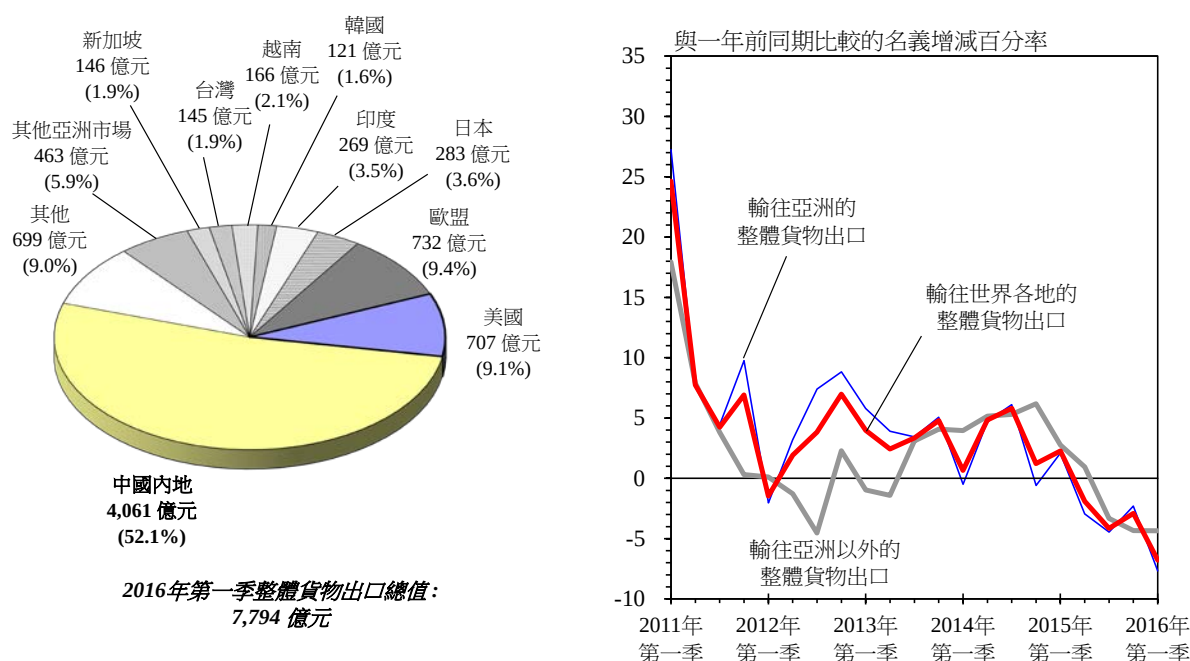


表 2.2：按主要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中國內地	-2.0	-0.2	-4.4	-3.5	0.6	-5.6
美國	1.0	3.3	3.6	-1.4	-0.6	-4.8
歐盟	-4.1	-3.5	-6.7	-6.0	-0.2	-2.6
日本	-3.6	-5.8	-4.0	-1.7	-2.8	-3.3
印度	7.9	12.4	-3.1	2.3	22.8	15.8
越南	12.1	14.0	18.0	12.9	5.2	-2.1
台灣	-15.0	-12.8	-20.3	-23.5	-2.1	-2.9
韓國	-13.4	-5.7	-13.8	-19.1	-14.2	-14.0
新加坡	-4.3	0.4	-3.7	-8.7	-4.9	-0.4
整體*	-1.7	0.7	-3.0	-3.8	-0.5	-4.2

註：(*) 本表載列的增長率，不宜與第一章表 1.1 所載根據本地生產總值計算的貿易數字直接比較，因為兩者的涵蓋範圍各不相同。

2.5 按主要市場分析，輸往主要先進經濟體的貨物出口表現全面轉差，第一季的跌幅擴大。隨着美國的工業活動受挫，加上經濟活動回軟，都抑制了當地的進口需求，輸往美國的出口因而轉弱並錄得更大的跌幅。輸往歐盟的出口亦見轉弱，反映歐元區消費者信心在期內下降，經濟活動徐緩。同樣，輸往日本的出口依然未見起色，仍然受累於消費開支疲弱，而日圓近期回升並未帶來幫助。

2.6 輸往大部分亞洲市場的出口也表現欠佳，先進市場的需求持續疲弱，嚴重影響亞洲供應鏈的活動，以致香港在第一季輸往區內的原料及半製成品和資本貨品出口普遍受挫。此外，在過去一年多不少亞洲經濟體的經濟增長放緩，加上貨幣貶值所衍生的不利因素，亦進一步打擊區內的進口需求。輸往亞洲較高收入經濟體的出口跌勢持續，以輸往韓國的出口跌幅尤其顯著。輸往內地的出口按年回跌，輸往一些主要東盟市場的出口也掉頭回落。輸往印度的出口表現仍然較佳，在期內錄得顯著增長。

圖 2.4：輸往內地的出口在第一季回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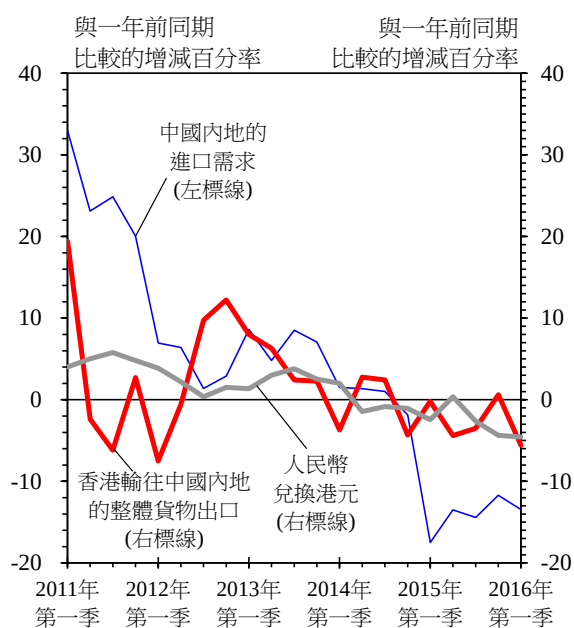


圖 2.5：輸往歐盟的出口跌幅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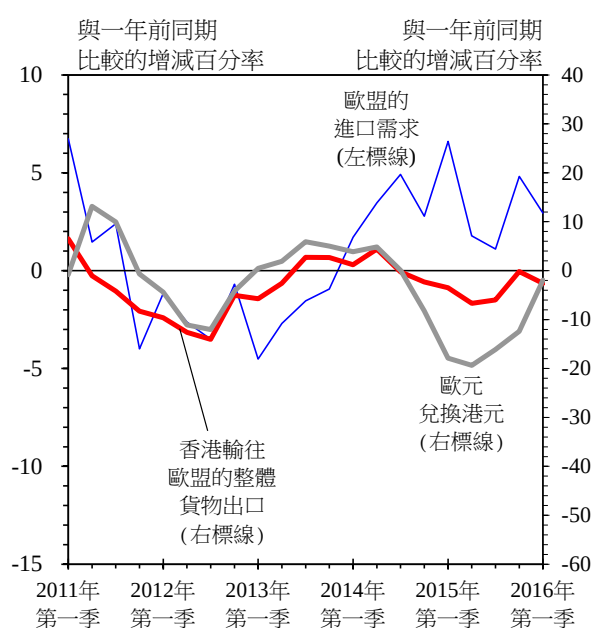


圖 2.6：輸往美國的出口顯著轉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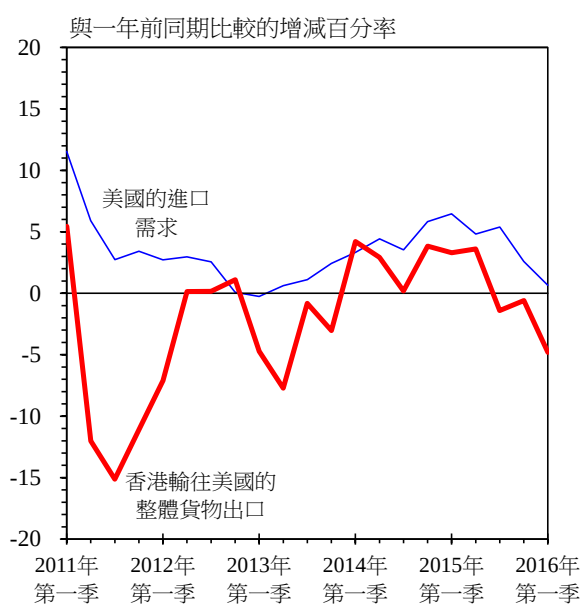


圖 2.7：輸往日本的出口仍然呆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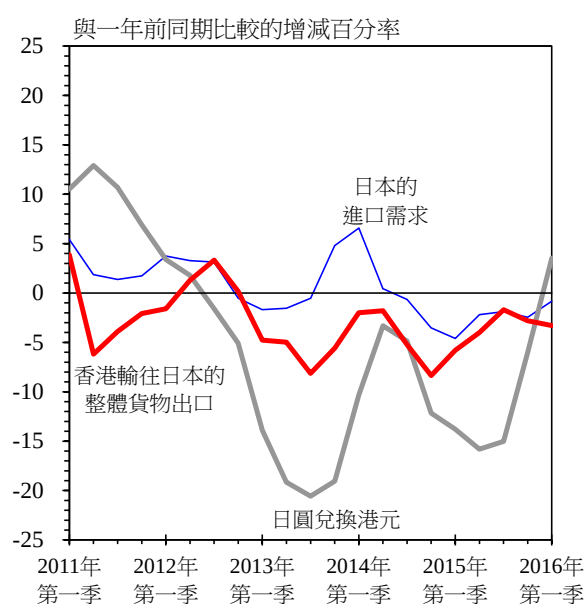


圖 2.8: 輸往印度的出口仍錄得顯著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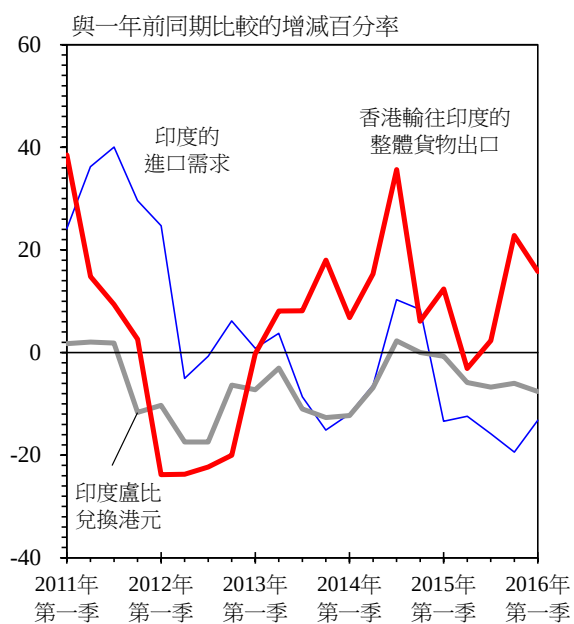


圖 2.9: 輸往台灣的出口稍為轉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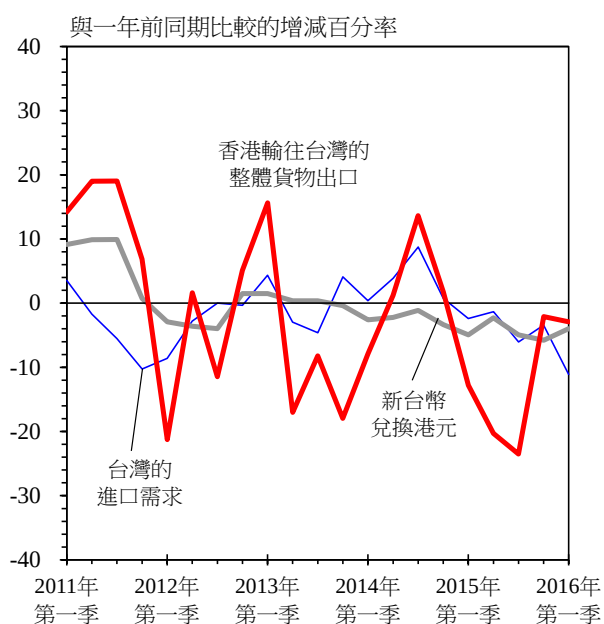


圖 2.10: 輸往韓國的出口繼續銳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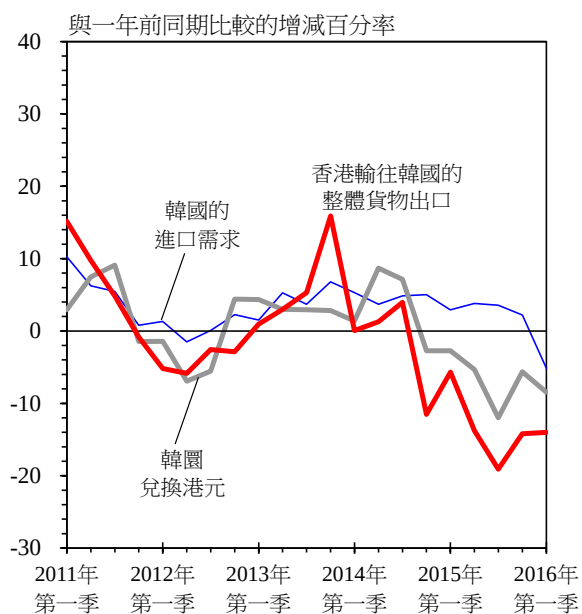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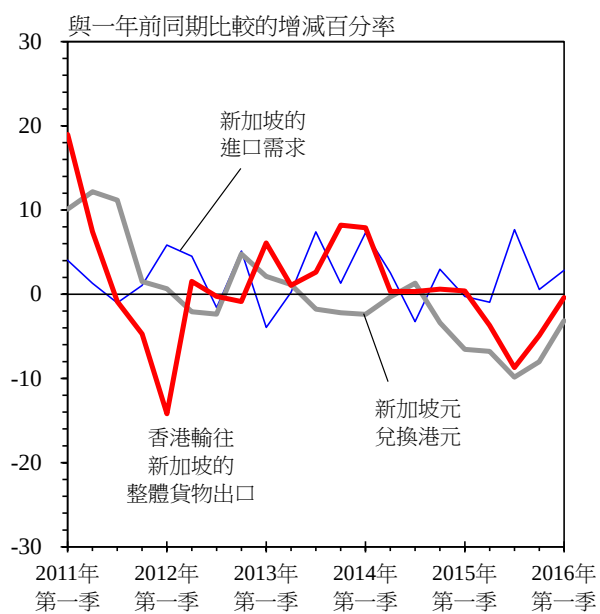


圖 2.11: 輸往新加坡的出口跌幅收窄



專題 2.1

歐元區和日本的負利率措施

在環球經濟持續緩慢增長的背景下，全球貨幣環境也變得愈來愈複雜。自二零一四年年中以來，歐洲一些中央銀行跟隨歐洲中央銀行(歐洲央行)的做法，把政策利率定於負數水平。日本銀行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亦加入，宣布把政策利率降至低於零(表 1)。本專題按迄今所得的資料，概括探討這種非常規貨幣政策工具在歐元區和日本的成效，以及其可能產生的副作用。

自二零零八年環球金融危機爆發後，歐元區和日本的經濟復蘇仍然脆弱不穩，通脹持續低於其央行的目標水平。由於財政空間有限，加上擴張性財政政策面對政治阻力，提振經濟增長的重擔更多放在貨幣政策上。二零一四年年中，歐元區的政策利率已降至近乎零的水平。二零一四年六月，歐洲央行把存款機制利率降至負數；有關利率其後在二零一四年九月、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和二零一六年三月被進一步下調。與此同時，歐洲央行亦推出定向長期再融資操作、擴大資產購買計劃，以及隨後的各項優化安排，以加強貨幣政策的寬鬆力度。日本方面，日本銀行在二零一三年四月實施新一輪貨幣寬鬆措施，將貨幣基礎增加一倍，以期在兩年內達到 2%的通脹目標。日本銀行其後還再推出多項貨幣寬鬆措施，二零一六年一月的負利率就是最新的舉措。

表 1：歐日央行削減政策利率的時間

中央銀行	政策利率	宣布時間	利率水平
歐洲中央銀行	存款機制利率	二零一四年六月	-0.10%
		二零一四年九月	-0.2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0.30%
		二零一六年三月	-0.40%
丹麥中央銀行	存款證利率	二零一四年九月	-0.05%
		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月	-0.20%、-0.35%、 -0.50% 和 -0.75%
		二零一六年一月	-0.65%
瑞士中央銀行	即期存款帳戶結餘利率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0.25%
		二零一五年一月	-0.75%
瑞典中央銀行	回購利率	二零一五年二月	-0.10%
		二零一五年三月	-0.25%
		二零一五年七月	-0.35%
		二零一六年二月	-0.50%
日本銀行	往來帳戶結餘利率	二零一六年一月	-0.10%
匈牙利中央銀行	隔夜存款利率	二零一六年三月	-0.05%

理論上，負利率政策可透過多個途徑刺激實體經濟。首先，中央銀行把相關政策利率降至低於零後，會向持有超額儲備金的商業銀行收取而非支付費用，以鼓勵商業銀行減持閒置的現金，並轉移投放在貸款等其他資產，令信貸情況更加寬鬆。第二，當商業銀行貸款及存款利率隨政策利率下調時，借貸成本和儲蓄回報便會降低，有助刺激投資及消費需求。第三，歐元區推出定向長期再融資操作，利率可以低至現時存款機制利率的水平，為銀行提供低成本資金。

專題 2.1 (續)

透過資助銀行向家庭住戶及非金融機構貸款，歐洲央行鼓勵銀行向實體經濟借貸，藉以加強貨幣政策的傳導。第四，利率下調可能增加該國家貨幣的貶值壓力，有助提升出口的價格競爭力，而進口價格相應上升，亦會有助緩和通脹的下行壓力，帶動通脹重回中央銀行的目標水平。

負利率政策對實體經濟的成效究竟有多大，目前仍未有定論。負利率政策在歐元區僅實行 20 多個月，日本則在今年年初才開始推行，就政策成效下定論，為時尚早。再者，負利率與其他貨幣政策措施同時實行，要獨立區分負利率對達到中央銀行目標有何影響，並不容易。與此同時，國際宏觀經濟環境不斷變化，例如全球需求情況、油價走勢、美國利率正常化等，都可能令負利率的影響變得模糊不清。

儘管現有資料仍屬初步性質，而歐元區整體增長仍然緩慢，但自二零一四年年中以來，歐元區的經濟似乎有一些正面的發展。在負利率推出後的六個季度(即二零一四年第三季至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經季節性調整的國內生產總值平均錄得 0.4% 的按季實質增長，升幅略高於對上四個季度(即二零一三年第三季至二零一四年第二季)的 0.2%。私人消費開支、投資開支及出口的增長稍為加快。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初步數據顯示，歐元區經濟增長按季進一步實質上升 0.6%。向私營機構提供的貸款由二零一五年一月起回升，二零一六年三月的貸款額按年微升 1.0%(圖 1)。然而，消費物價通脹率受商品及能源價格續跌的影響，仍遠低於歐洲央行 2% 的目標水平。最新初步數字顯示，二零一六年四月的消費物價通脹率為 -0.2%，二零一四年六月則為 0.5%。撇除食品、煙酒及能源後，核心通脹率在二零一六年四月為 0.7%，二零一四年六月則為 0.8%(圖 2)。

圖 1：向歐元區私營機構提供的貸款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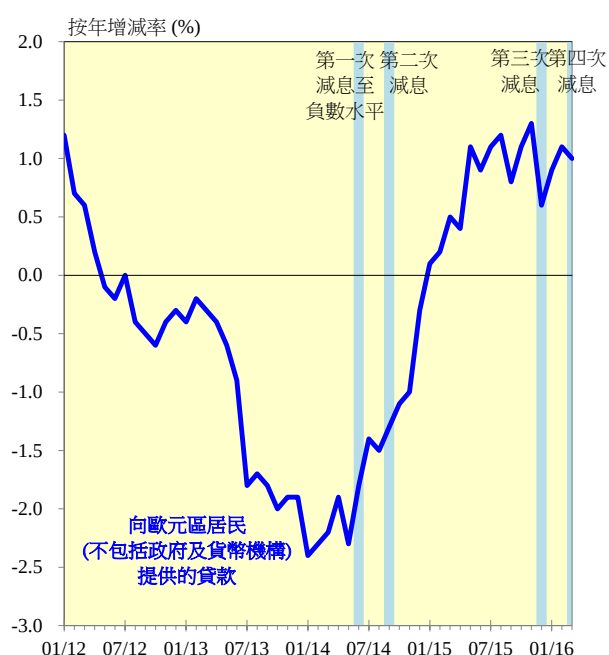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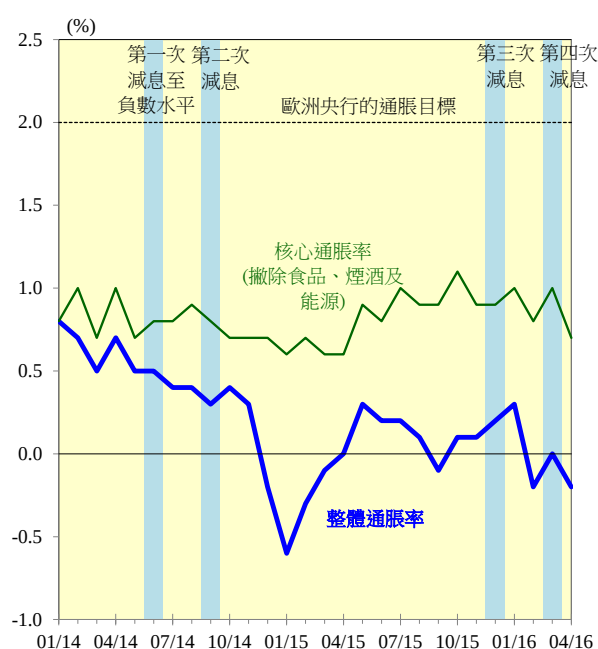


圖 2：歐元區通脹仍遠低於歐洲央行的目標水平



專題 2.1 (續)

儘管如此，負利率可能產生的副作用也引起廣泛關注。首先，銀行可能無法把負利率轉嫁存戶或增加貸款，因而令銀行的盈利縮減，資本基礎較弱的銀行會較易受到衝擊。事實上，歐洲央行近期一項有關歐元區銀行貸款的調查⁽¹⁾顯示，到目前為止，負利率政策有助增加銀行的貸款量，但對銀行的利息收入及貸款利潤卻造成一些不利影響。

其次，受息差收窄所影響的銀行，倘若過於進取發放貸款以維持盈利，可能會令其承擔過高風險。同樣，負利率令批發融資的成本下降，某些銀行或會更依賴該類資金。由於批發融資較為波動，這可能會增加金融體系的風險。監管當局需要密切監測這些潛在風險。

此外，負利率政策會令債券收益因投資組合重整而下降，非銀行金融機構(例如提供退休金及人壽保險的公司)或會更難達到其投資收益的目標。另外，領取退休金人士從儲蓄所得的投資收入一旦減少，他們可能會削減消費。

除了上述的憂慮外，負利率政策也可能帶來難以預料的影響。舉例來說，二零一六年年年初歐元和日圓兌美元在減息後的走勢，都與預期背道而馳。在二零一六年最近一次減息公布後一個月，歐元和日圓兌美元實際上同樣轉強，分別錄得約 4%及 7%的升幅。這些出乎意料的發展凸顯匯率走勢難以估計，而在愈趨複雜的環球貨幣環境下，負利率這種新政策工具的傳導機制是否奏效，也令人懷疑。

到目前為止，歐元區和日本的進口需求仍然疲弱，並未見到負利率透過貿易渠道對亞洲的貿易及香港出口產生正面影響。美國聯邦儲備局貨幣政策逐步正常化，而負利率政策則愈來愈多被採納，加深主要央行貨幣政策的分歧。在欠佳的環球經濟環境下，若投資者的風險偏好、利率預期和資金流向突然逆轉，可能會再度觸發環球金融和外匯市場的大幅波動，為全球經濟帶來不穩。

另一方面，由於先進經濟體的利率已處於歷史低位，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四月時重申，有必要推行更全面的策略來支持經濟增長。各國可協力推行結構性改革，以及在財政空間許可下，加強財政支援，着力提高生產力並刺激需求，以配合高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促進經濟增長。

短期而言，複雜多變的貨幣環境所帶來的不利因素料會持續。香港經濟基調良好，加上金融體系穩健而具韌力，有能力應對金融環境突如其來的轉變，以及應付大量資金的進出。政府會保持警覺，密切留意貨幣環境形勢的變化及其對香港經濟可能帶來的影響。

(1) 歐洲央行在二零一六年四月公布《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歐元區銀行貸款調查》。

貨物進口

2.7 貨物進口在第一季同樣下跌，按年實質跌幅為 5.4%，跌幅稍高於上一季的 4.5%。貨物進口跌幅擴大，主要是因為供轉口的貨物進口進一步下滑，而留用貨物進口仍然顯著疲弱。供本地使用的留用貨物進口(佔整體進口約四分之一)繼上一季按年實質下跌 14.7%後，本季錄得 8.9%的跌幅。留用貨物進口顯著下滑，主要反映期內本地經濟增長放緩，以及零售銷售銳減，而令相關的留用貨物進口需求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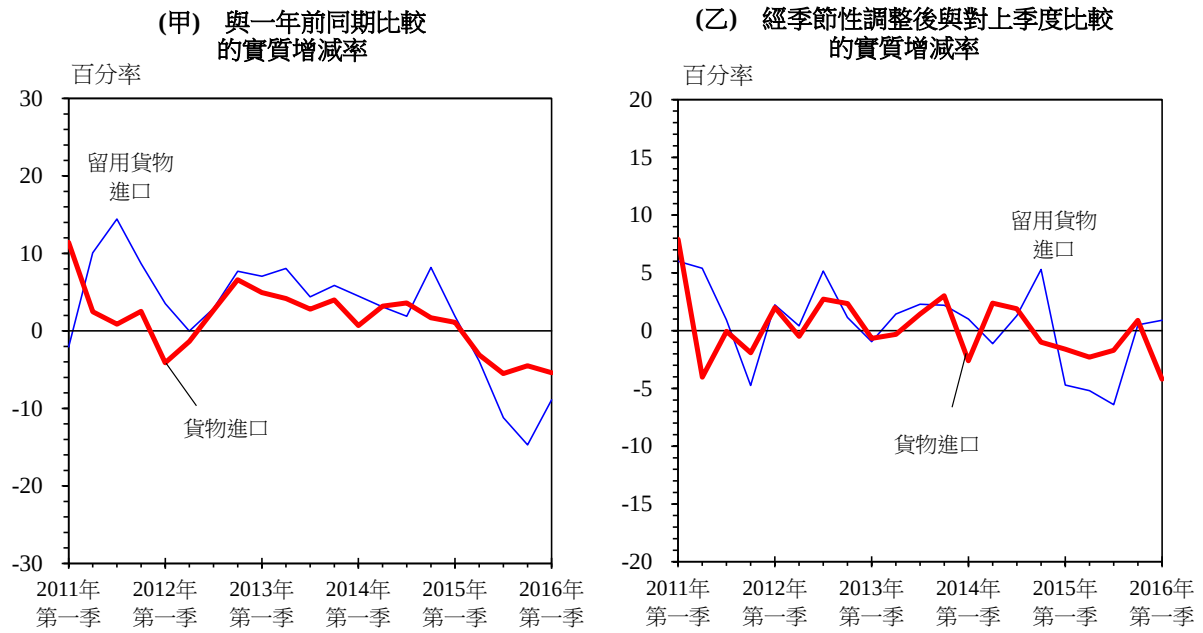
表 2.3：貨物進口及留用貨物進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u>貨物進口</u>				<u>留用貨物進口</u> ^(a)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二零一五年	全年	-4.1	-3.2	-0.4		-10.6	-7.4	-2.0	
	第一季	1.4	1.1 (-1.6)	0.9		-1.4	1.9 (-4.7)	-2.1	
	第二季	-3.2	-3.1 (-2.3)	0.6		-6.9	-3.9 (-5.2)	-1.5	
	第三季	-6.7	-5.5 (-1.7)	-0.7		-14.5	-11.2 (-6.4)	-1.8	
	第四季	-7.0	-4.5 (0.9)	-2.1		-17.8	-14.7 (0.5)	-2.6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8.2	-5.4 (-4.2)	-2.8		-12.2	-8.9 (0.9)	-3.6	

註：(a) 轉口貿易毛利乃根據政府統計處轉口貿易按年統計結果估計得出，用以計算本港留用貨物進口的價值。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圖 2.12：貨物進口續見跌幅，留用貨物進口則仍然顯著疲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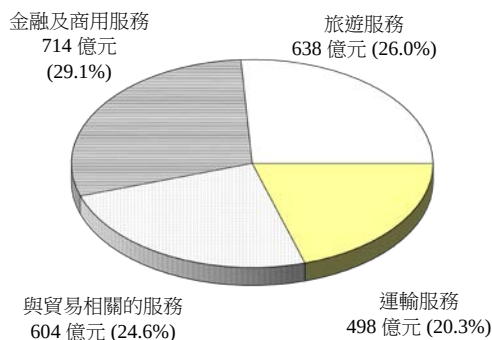


服務貿易

服務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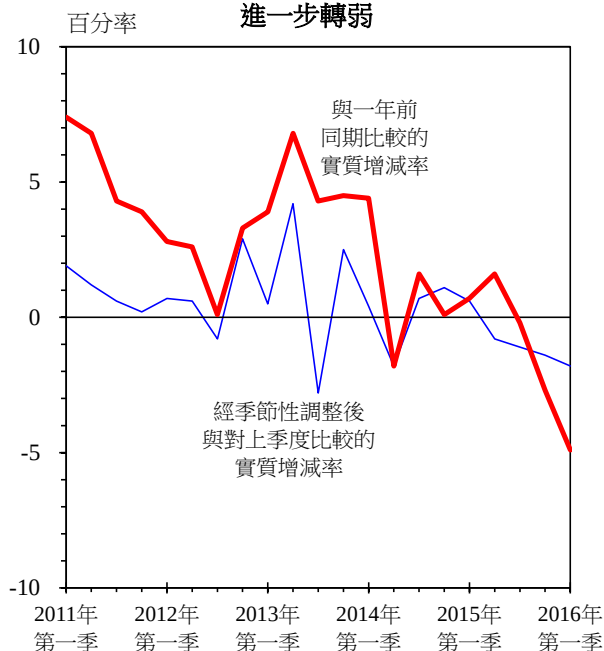
2.8 服務輸出在第一季進一步放緩，按年實質跌幅擴大至 4.9%，上一季的跌幅則為 2.7%。旅遊服務輸出錄得雙位數跌幅，仍然是拖累整體服務輸出的主要因素。旅遊服務輸出表現失色，主要是由於訪港旅客人次大減和旅客消費持續疲弱所致。此外，不過夜旅客人次顯著減少，部分是受二零一五年四月實施的深圳戶籍居民「一周一行」個人遊簽注所影響。另外，多種貨幣兌美元貶值的滯後影響，相信也令部分旅客轉往其他熱門旅遊目的地，而疲弱的環球經濟環境，亦減低了旅遊意欲。另一方面，外圍經濟環境困難，亦削弱了其他服務輸出的表現。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減少，連帶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主要包括離岸貿易活動)也轉弱，運輸服務輸出亦仍然欠佳。年初環球金融市場大幅震盪，窒礙了跨境金融及商業活動，以致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亦繼續錄得輕微跌幅。

圖 2.13：各主要服務組別
佔香港服務輸出的比例大致相若，
顯示本港的服務業多元化



2016年第一季服務輸出總值：
2,454 億元

圖 2.14：服務輸出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
進一步轉弱



**表 2.4：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出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與貿易					金融及
		<u>服務輸出</u>		<u>相關的服務</u> ^(a)	<u>運輸服務</u>	<u>旅遊服務</u> ^(b)	<u>商用服務</u>
二零一五年	全年	-0.2		-1.8	0.2	-3.8	5.6
	第一季	0.7	(0.6)	-1.4	1.8	-3.3	6.2
	第二季	1.6	(-0.8)	-2.3	0.8	-0.8	11.1
	第三季	-0.2	(-1.1)	-3.0	0.8	-3.8	6.5
	第四季	-2.7	(-1.4)	-0.5	-2.7	-6.7	-1.0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4.9	(-1.8)	-2.1	-1.4	-13.3	-1.5

註： (a) 主要包括離岸貿易。

(b) 主要包括訪港旅遊業收益。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服務輸入

2.9 服務輸入在第一季的增長略為減慢，按年實質溫和增長3.8%，上一季則錄得5.4%的增幅。旅遊服務輸入仍維持顯著升幅，部分原因是復活節假期在二零一六年出現在三月底，在二零一五年則出現在四月初，今年復活節較早到來，對第一季旅遊服務輸入帶來支持。另一方面，由於環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入輕微回跌。受累於外圍經濟環境嚴峻，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欠佳，連帶運輸服務輸入及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入也轉弱並錄得輕微跌幅。

圖 2.15：旅遊服務佔服務輸入最大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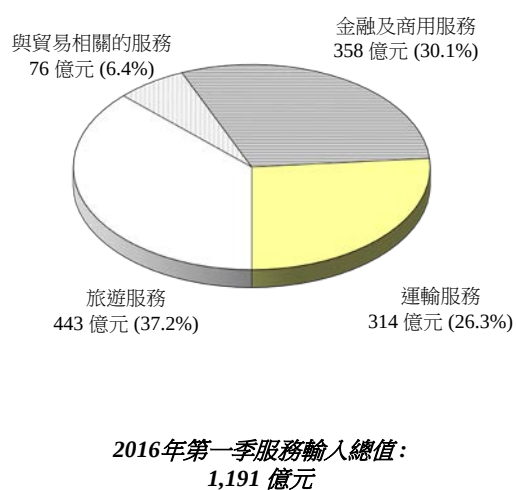


圖 2.16：服務輸入溫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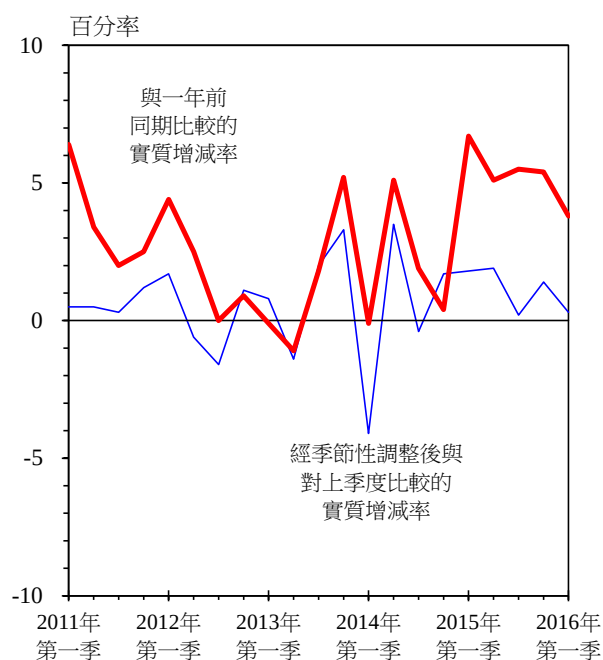


表 2.5：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入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服務輸入	旅遊服務 ⁽⁺⁾	運輸服務	與貿易 相關的服務	金融及 商用服務
二零一五年	全年	5.7	12.4	-0.9	0.6	5.4
	第一季	6.7 (1.8)	13.3	0.5	1.5	6.5
	第二季	5.1 (1.9)	11.2	-2.8	1.5	6.8
	第三季	5.5 (0.2)	13.0	-1.9	-0.5	5.9
	第四季	5.4 (1.4)	12.2	1.1	0.3	2.6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3.8 (0.3)	11.2	-0.1	-0.9	-0.3

註： (+) 主要包括外訪旅遊開支。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2.10 貨物貿易赤字在第一季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主要反映經濟增長放緩而令留用貨物進口需求減少，貿易價格比率輕微改善在某程度上也有影響。由於服務貿易盈餘足以抵銷貨物貿易赤字有餘，第一季綜合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錄得 120 億元的盈餘，相當於進口總值的 1.1%，較去年同期貿易差額大致平衡的情況有所改善。

表 2.6：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按當時市價計算以十億元為單位)

	<u>整體出口</u>		<u>進口</u>		<u>貿易差額</u>			<u>佔進口 總值的 百分率</u>
	<u>貨物</u>	<u>服務</u>	<u>貨物</u>	<u>服務</u>	<u>貨物</u>	<u>服務</u>	<u>綜合</u>	
二零一五年 全年	3,779	1,053	4,290	487	-511	567	56	1.2
第一季	879	267	1,028	118	-149	149	*	#
第二季	916	244	1,067	118	-150	126	-24	-2.0
第三季	982	270	1,078	124	-95	146	51	4.2
第四季	1,001	272	1,117	127	-116	145	29	2.3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823	245	938	119	-114	126	12	1.1

註： 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和。

(*) 正負少於 5 億元。

(#) 正負小於 0.05%。

其他發展

2.11 鑑於宏觀經濟環境面臨種種挑戰，《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提出多項措施，為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包括從事貿易活動的中小企，提供支援。除推出紓緩措施以減輕中小企的負擔外，政府也會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以幫助中小企應付資金周轉的需要。此外，財政預算案建議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推出「科技券先導計劃」，資助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以提高生產力和推進業務升級。

2.12 加強與貿易伙伴的經濟聯繫，特別是與內地的經濟聯繫，是香港經濟發展策略的重要一環。《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服務貿易協議》(《協議》)宣講會在一月舉行，向業界介紹於去年十一月在 CEPA 框架下簽署的《協議》所載的服務貿易開放措施及落實安排。三月，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二十一次工作會議召開，雙方合力編製了《2016 年重點工作》，當中的合作項目達 92 項。這些重點工作是基於雙方去年在第十八次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上達成的共識，同意今年的合作應包括「一帶一路」、創新及科技、服務貿易自由化及金融服務等範疇。粵港兩地深化經濟聯繫，將提高整個地區的競爭力，並會帶來新的商機(參考專題 2.2)。

2.13 除內地之外，香港在加強與其他經濟伙伴的投資關係亦取得進展。二月，香港與加拿大簽署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將會增強投資者的信心，有助擴大兩地之間的投資流動。

專題 2.2

個別區域貿易協議對香港作為非締約方的影響— 以《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為個案研究

鑑於為全球經濟達成總體貿易自由化協議(即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的多哈回合談判)的工作舉步維艱，各經濟體近年日益着力於締結區域和界別層面的貿易協議。根據世貿組織的統計數字，於一九五八至一九九九年間通報世貿組織的雙邊或多邊區域貿易安排只有 75 項，但自二零零零年以來，新通報的區域貿易安排則約有 340 項，當中包括東盟—中國自由貿易區、《美國—多明尼加—中美洲自由貿易協定》，以及《歐盟—哥倫比亞／秘魯自由貿易協定》等，足證訂立區域貿易安排已成為近年全球貿易合作的新趨勢。

有別於世貿組織協議的促進貿易措施(例如降低關稅、消減非關稅壁壘等)適用於全體 162 個組織成員，區域貿易安排只會消減締約各方之間貿易往來的壁壘。香港作為小型開放經濟體及國際貿易中心，探討其他經濟體簽訂區域貿易安排對香港的潛在影響，饒具意義。

整體而言，區域貿易安排的影響可以分為三類：(1)貿易創造效應、(2)貿易分流效應，以及(3)溢出效應。

前兩者一般歸納為靜態效應。籠統而言，貿易創造效應是指透過區域貿易安排降低締約各方之間的關稅和非關稅壁壘，藉使每個締約方都能發揮其比較優勢，從而促進相互間的貿易往來。因此，貿易創造效應只會惠及締約各方，卻不會對非締約方帶來影響。至於貿易分流效應，則指締約各方之間新增的貿易優惠待遇，令原屬個別締約方與非締約方之間的貿易分流到締約各方之間。正因如此，貿易分流效應對締約各方有利，同時亦會對非締約方的貿易帶來負面影響。

另外，溢出效應則是區域貿易安排的連鎖影響。締約各方間各項貿易限制放寬後，資源分配效率會得到改善，收入和產能亦因而得以提高，繼而帶動進口需求增加，推動全球貿易往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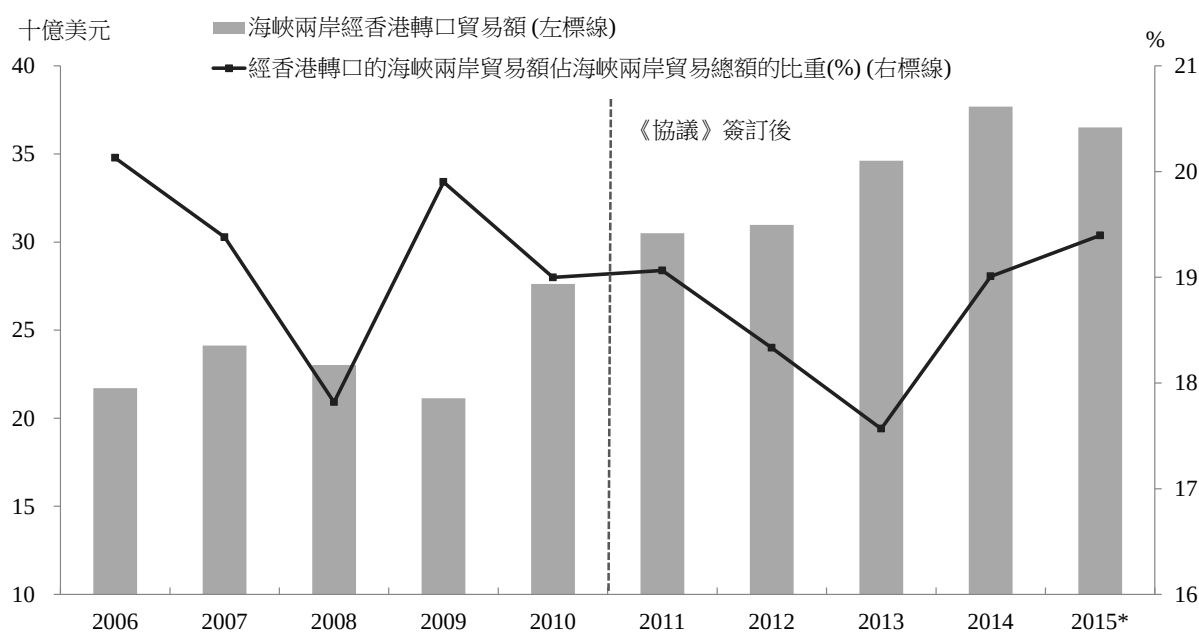
我們可利用內地與台灣於二零一零年簽訂的《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協議》)作為例子，以了解區域貿易協議對香港作為非締約方所帶來的影響。當年，內地和台灣分別是香港的最大及第四大貿易伙伴。《協議》實施後，內地和台灣降低超過 800 項產品的進口關稅，提高了兩地直接貿易的誘因，難免會影響這些產品經香港的轉口。具體來說，《協議》降稅清單所列的產品佔海峽兩岸經香港轉口貿易總額的比重，由二零一零年約 10%逐步下跌至二零一四年約 6%⁽¹⁾。

(1) 根據《協議》降稅清單內產品編號所作的粗略估算。降稅清單載於 http://fta.mofcom.gov.cn/cepa/annex/haixiaeran-xyfj01_cn.pdf。

專題 2.2 (續)

儘管如此，自《協議》簽訂後，海峽兩岸的經貿關係日益緊密，香港的整體貿易也因而受惠。根據中國海關統計數據，內地與台灣的雙邊貿易總額，由二零一零年的 1,454 億美元，躍升至二零一五年的 1,882 億美元，升幅達 29%。同期，兩地經香港的轉口貿易也顯著增加 32%，由 276 億美元增至 365 億美元。因此，兩地經香港的轉口貿易佔海峽兩岸貿易總額的比重，儘管在《協議》實施初年曾經微下跌，但亦由 19.0% 微升至 19.4%。事實上，在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五年間，海峽兩岸經香港轉口的貿易總額累計增長 32%，增幅甚至高於香港整體轉口貿易同期的 20% 增長。於此可見，《協議》所帶來的正面溢出效應足以抵銷貿易分流的負面效應有餘。這自是多得香港與兩地的經貿關係密切，以及本身作為亞洲貿易樞紐的競爭優勢。

圖 1：海峽兩岸經香港的轉口貿易



註：(*) 臨時數字。

資料來源：中國海關統計數據及香港特區政府統計處。

從上述分析可見，區域貿易安排難免會分薄非締約方部分貿易，但當中的開放措施同時亦會提升產能和帶動需求，為非締約方帶來正面的溢出效應，而成效則取決於非締約方與締約各方的經貿關係，以及本身企業的競爭力。就香港的情況而言，此分析凸顯我們既須持續提高各個服務行業的競爭力，又須積極參與區內外合作項目(例如《香港與東盟自由貿易協定》及世貿組織《貿易便利化協定》等)，兩者同樣重要。

註釋：

- (1) 貨物出口與進口按實質計算的變動，乃從貿易總值變動扣除價格變動的影響而得出。貿易總值價格變動是根據單位價值的變動而估計，並無計及交易貨物在組合成分或質素方面的改變，但某些有特定價格指數的選定商品則除外。此處載列的實質增長數字，是根據以環比連接法編製的對外貿易貨量指數計算。這個計算法在二零一五年三月首次公布採用，以取代用拉斯派爾型方法配以固定基期編製的商品貿易指數。採用新計算法後，有關指數可與第一章所載數字比較。第一章載列的實質貿易總額數字，是採用以相同方法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編製而成。不過，非貨幣黃金在貨物貿易的統計數字中分開記錄，並不包括在第二章載列的貿易總額內；但根據國際編製準則，本地生產總值中的貿易總額數字則包括非貨幣黃金。
- (2) 轉口是指先輸入香港然後出口的貨物，這些貨物並沒有在本港經過任何會永久改變其形狀、性質、樣式或用途的製造程序。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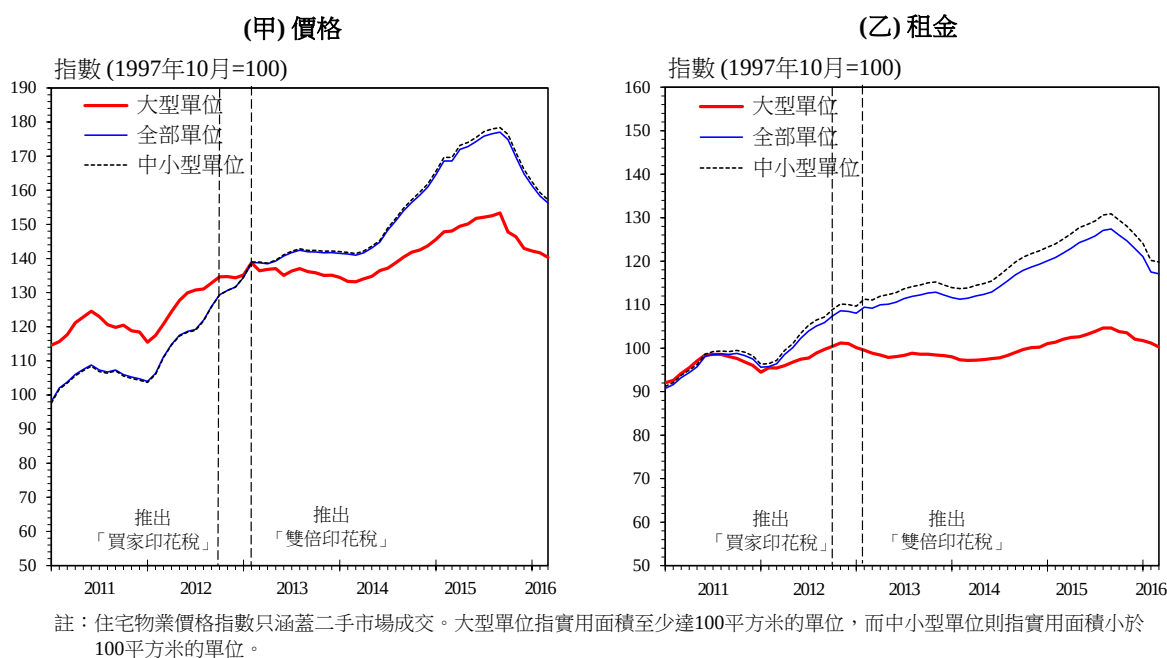
- 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進一步整固。市場憂慮美國再度加息，加上本地股市極為波動，樓價在季內再跌5%。交投活動亦縮減至極低水平。
-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及住宅供應的持續努力，未來三至四年住宅總供應量增至92 000個單位，再創記錄新高。
- 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第一季亦持續淡靜。大部分市場環節的交投活動跌至記錄新低。售價和租金普遍繼續下跌。
- 內地旅客持續減少，訪港旅遊業仍處於整固階段。整體訪港旅客在第一季較去年同期下跌10.9%至1 370萬人次。
- 第一季外貿表現不振，物流業繼續受累。總貨櫃吞吐量再跌10.4%，空運吞吐量則下跌3.5%。

物業

3.1 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進一步整固。市場憂慮美國再度加息，加上本地股市極為波動，樓價進一步下跌。買家入市意欲持續低迷，交投活動縮減至極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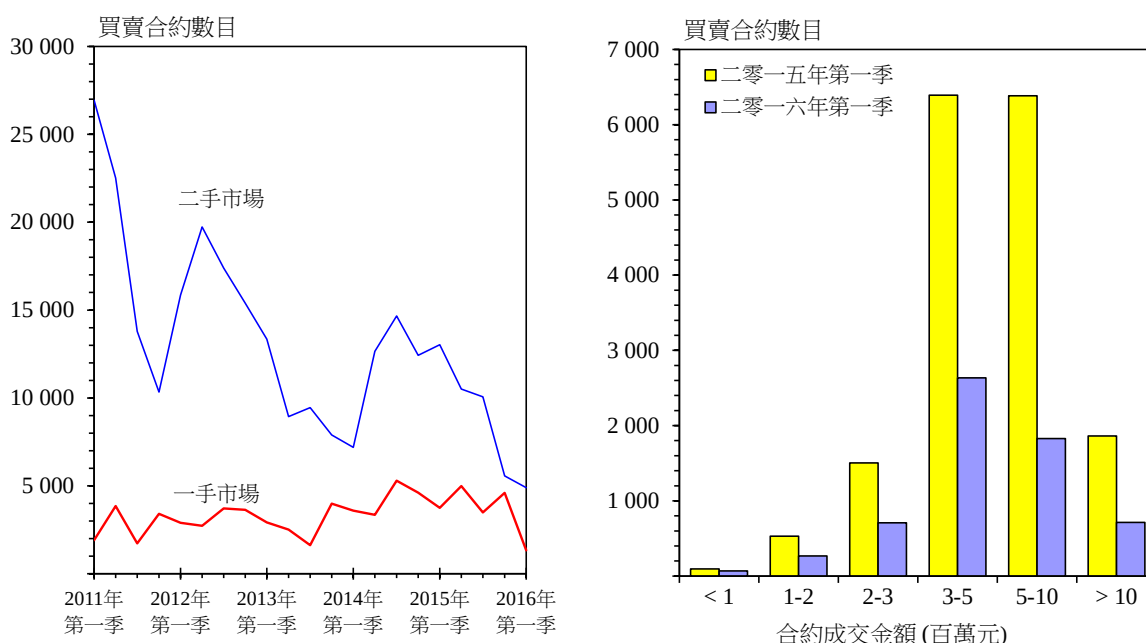
3.2 整體住宅售價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下跌 5%。按面積分析，中小型單位的售價在第一季內錄得較快的 5% 跌幅，大型單位的售價則下跌 2%。與二零一五年九月的高峯比較，二零一六年三月整體住宅售價已累計下跌 12%。

圖 3.1：住宅售價和租金在第一季進一步下跌



3.3 反映交投疲弱，第一季送交土地註冊處註冊的住宅物業買賣合約較上一季再挫 39%至 6 221 份的記錄新低，較去年同期則下挫 63%。當中，二手市場的交投較上一季減少 12%，一手市場的交投則因發展商減慢推出新樓盤而銳減 71%。同時，買賣合約總值縮減 39%至 447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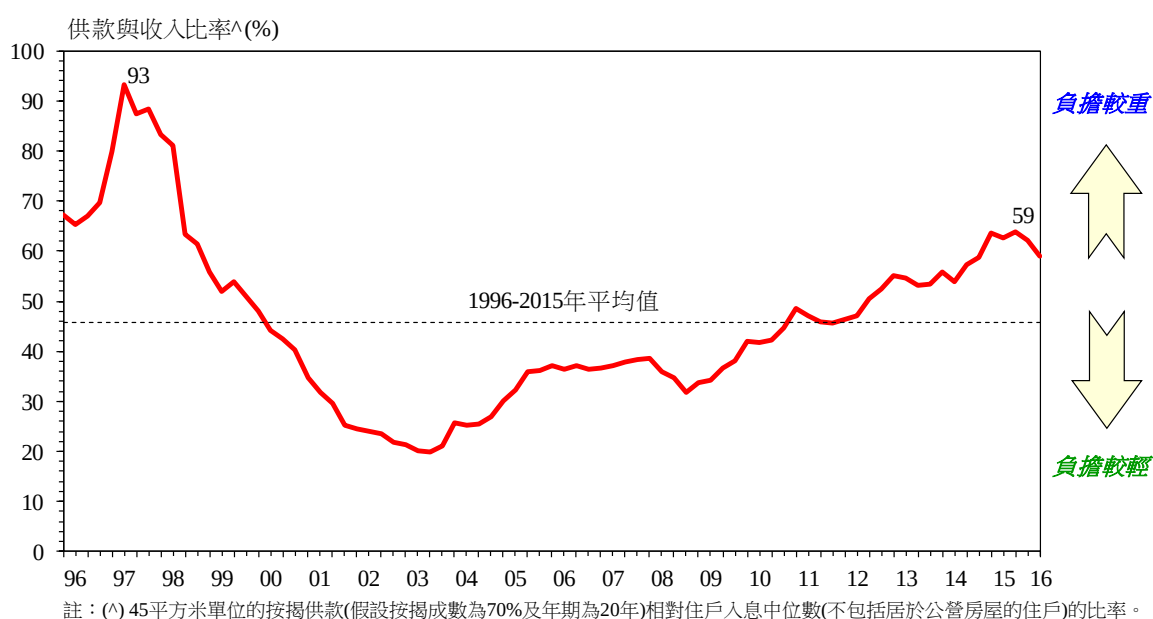
圖 3.2: 交投活動在第一季跌至記錄新低



3.4 租務市場在第一季同樣淡靜。整體住宅租金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下跌 5%。當中，中小型單位及大型單位的租金分別下跌 5%及 2%。二零一六年三月的整體住宅租金較二零一五年九月的高峯下跌 8%。反映住宅售價與租金的相對走勢，住宅物業平均租金回報率在二零一六年三月維持在 2.8%，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水平相同。

3.5 儘管樓市最近出現整固，二零一六年三月的整體住宅售價仍較一九九七年的高峯高出 56%。市民的置業購買力(即面積 45 平方米單位的按揭供款相對住戶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居於公營房屋的住戶)的比率)由上一季的 62%下跌至第一季的約 59%，但仍遠高於一九九六至二零一五年期間 46%的長期平均水平。假如利率上調三個百分點至較正常的水平，該比率會飆升至 77%。

圖 3.3：按揭供款相對入息的比率依然高企



3.6 增加土地供應以增加住宅供應，是政府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的首要政策。政府在二月公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賣地計劃，當中包括 29 幅住宅用地，可供興建合共約 19 200 個單位。綜合不同供應來源(包括政府賣地、鐵路物業發展項目、市區重建局的重建項目及私人重建／發展項目)，預計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房屋土地總供應量可供興建約 28 600 個私人單位，遠高於每年房屋供應目標的 18 000 個單位。

3.7 由於政府的持續努力，未來三至四年的住宅單位總供應量(包括已落成項目的未售出單位、建築中而未售出的單位，以及已批出土地而隨時可動工的項目所涉及的單位)由二零一五年年底估計的 87 000 個單位，進一步增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估計的 92 000 個單位，再創記錄新高。此外，多幅住宅用地會轉為「熟地」，屆時將可額外供應 6 200 個單位。

3.8 政府同時做了大量工作，以管理需求並降低樓市亢奮對金融穩定可能帶來的風險⁽¹⁾。這些措施已取得顯著成效。投機活動方面，短期轉售(包括確認人交易及 24 個月內轉售)的成交宗數在第一季進一步跌至平均每月 24 宗，佔總成交的 0.9%，遠低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十一月期間(即開徵「額外印花稅」前)的平均每月 2 661 宗或 20.0%。反映「買家印花稅」的影響，以非本地個人及非本地公司名義購買物業的個案，在第一季仍處於平均每月 47 宗的低水平，佔總成交的 1.8%，遠低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十月期間的平均每月 365 宗

或 4.5%。按揭貸款方面，第一季新造按揭的平均按揭成數為 50%，低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十月期間(即香港金融管理局推出首輪住宅物業按揭貸款宏觀審慎監管措施前)的 64% 平均數。

圖 3.4：投機活動仍處於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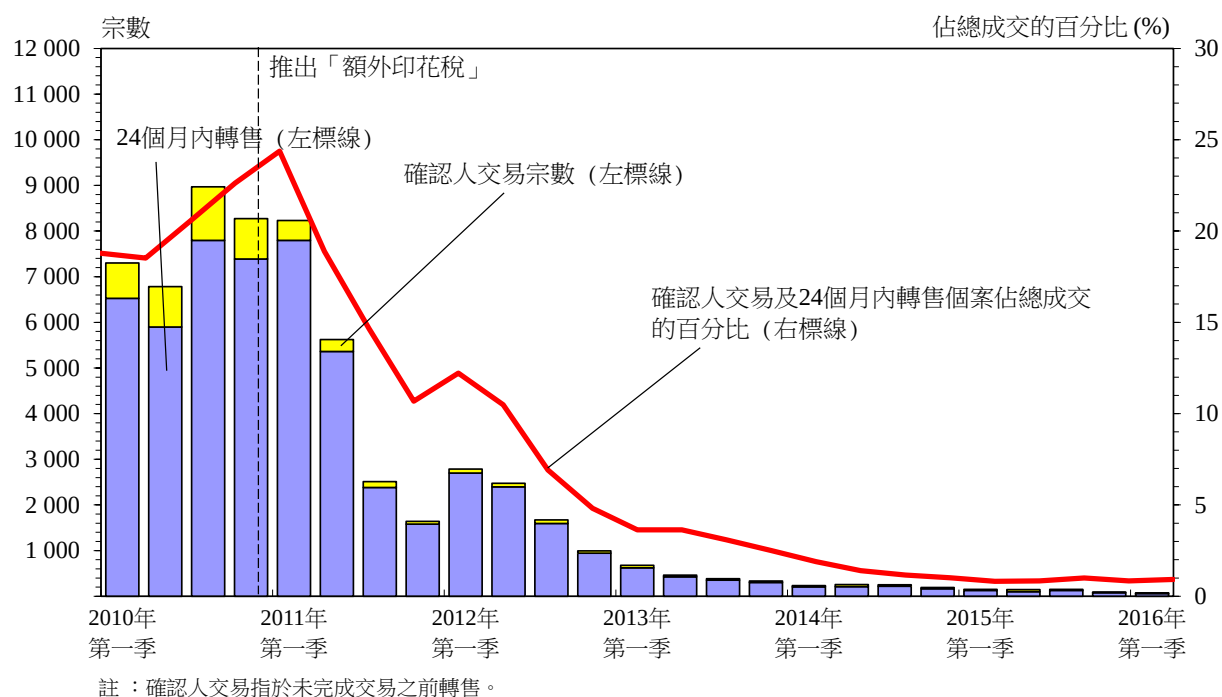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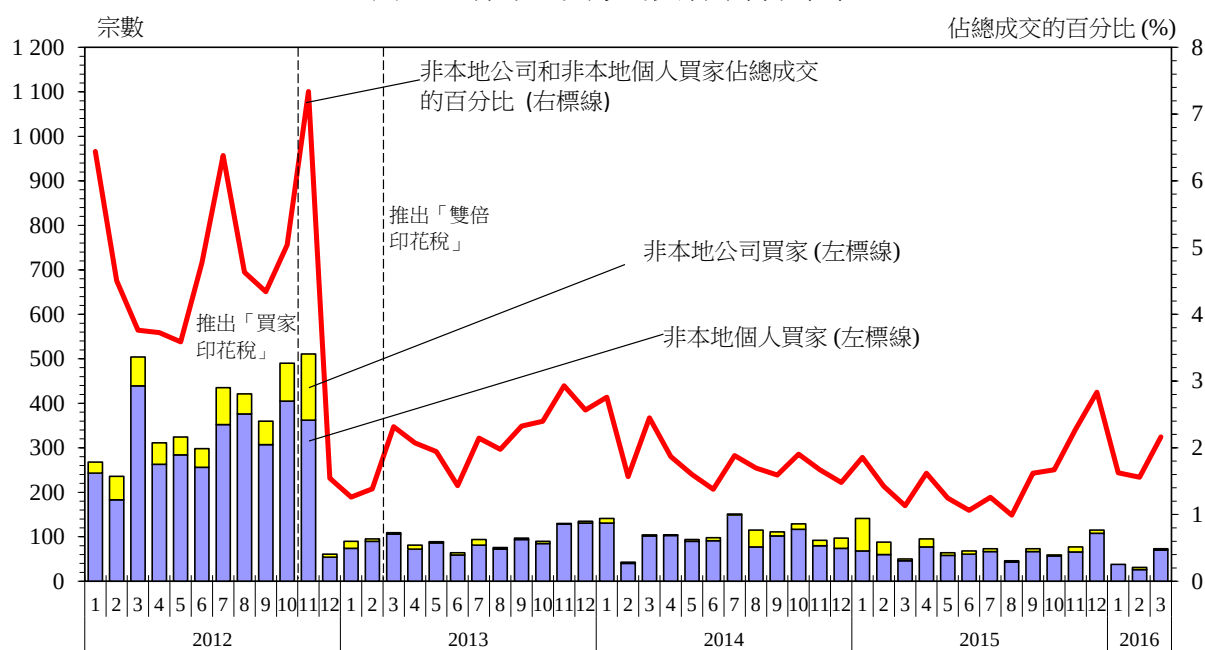


圖 3.5：非本地買家的交易維持在低位



3.9 展望未來，住宅供求的情況可望緩和，令樓市進一步受壓。由於政府的持續努力，住宅單位的中期供應量已顯著增加。另一方面，在經濟前景欠佳下，住宅需求將可能放緩。外圍方面，市場普遍預期美國聯邦儲備局會在年內進一步加息，儘管加息的步伐和幅度仍未明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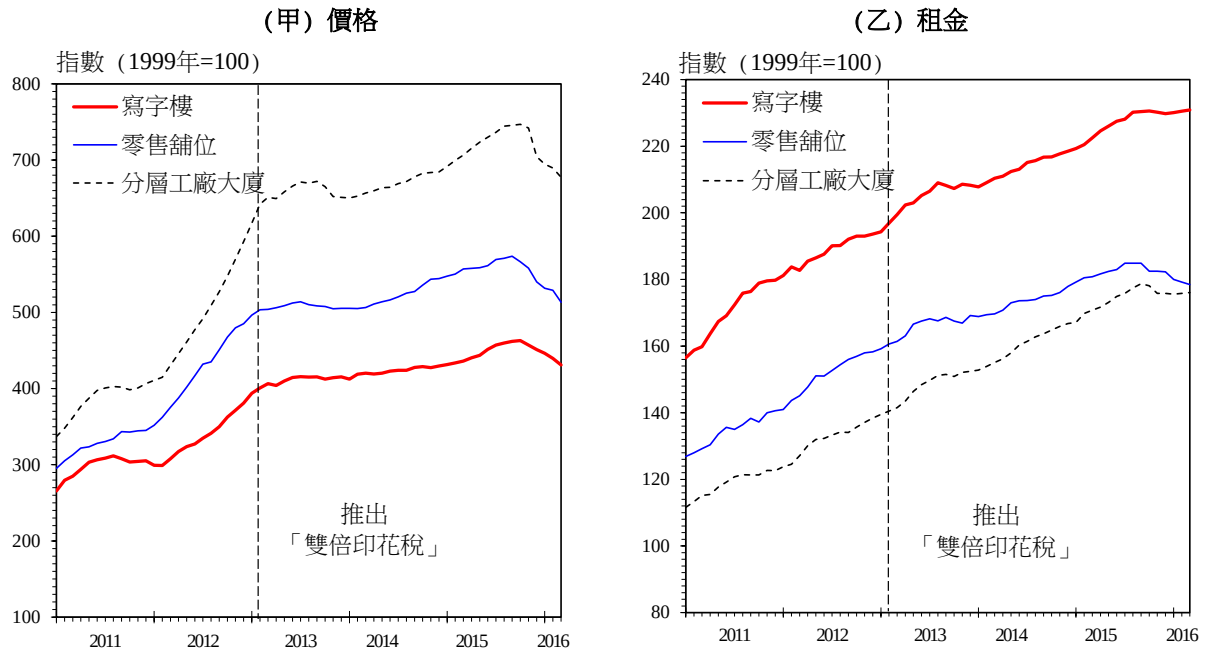
3.10 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亦持續淡靜。大部分市場環節的交投活動跌至記錄新低。售價和租金普遍繼續下跌。

3.11 二零一六年三月的寫字樓整體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下跌 4%，當中甲級、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售價分別下跌 2%、4%及 7%。同期，整體租金幾無變動，當中甲級和丙級寫字樓的租金保持平穩，而乙級寫字樓的租金則微升 1%。因此，甲級、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平均租金回報率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分別為 2.9%、3.1%及 3.2%，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平均租金回報率則分別為 2.9%、3.0%及 2.9%。第一季寫字樓交投量較上一季急挫 37%，較去年同期則下挫 66%，跌至 140 宗的記錄新低。

3.12 受零售業銷售表現疲弱影響，零售舖位的售價和租金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分別下跌 5%及 2%。反映這些走勢，平均租金回報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 2.5%上升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的 2.6%。交投活動方面，第一季交投量較上季微升 2%至 320 宗，但較去年同期仍急跌 42%⁽²⁾。

3.13 至於分層工廠大廈，售價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內下跌 4%，租金則幾無變動。反映售價和租金的相對走勢，平均租金回報率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 3.0%上升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的 3.1%。分層工廠大廈在第一季的交投量較上一季劇減 44%，較去年同期則滑落 58%至 400 宗的記錄新低。

圖 3.6：非住宅物業的售價和租金在第一季普遍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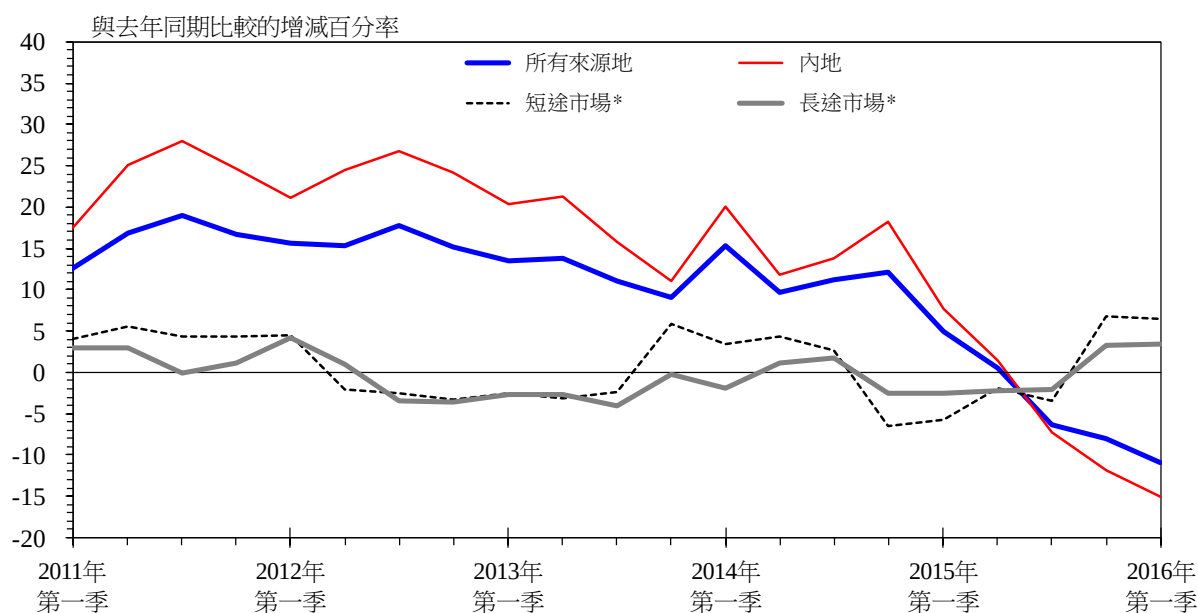
土地

3.14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供應的努力，第一季有五幅住宅用地售出，總面積約 7.9 公頃，總成交金額約 129 億元。一幅在葵涌的商貿用地亦在季內招標。第一季沒有換地個案批出，但有 12 幅修訂契約的土地獲批。

旅遊業

3.15 內地旅客持續減少，訪港旅遊業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仍處於整固階段。整體訪港旅客較去年同期再跌 10.9%至 1 370 萬人次。內地旅客下挫 15.1%至 1 040 萬人次，反映「一周一行」個人遊簽注自去年四月實施⁽³⁾及毗鄰旅遊目的地競爭轉趨激烈的影響。相比之下，其他市場的表現較佳。短途及長途市場的旅客人次⁽⁴⁾分別上升 6.5%和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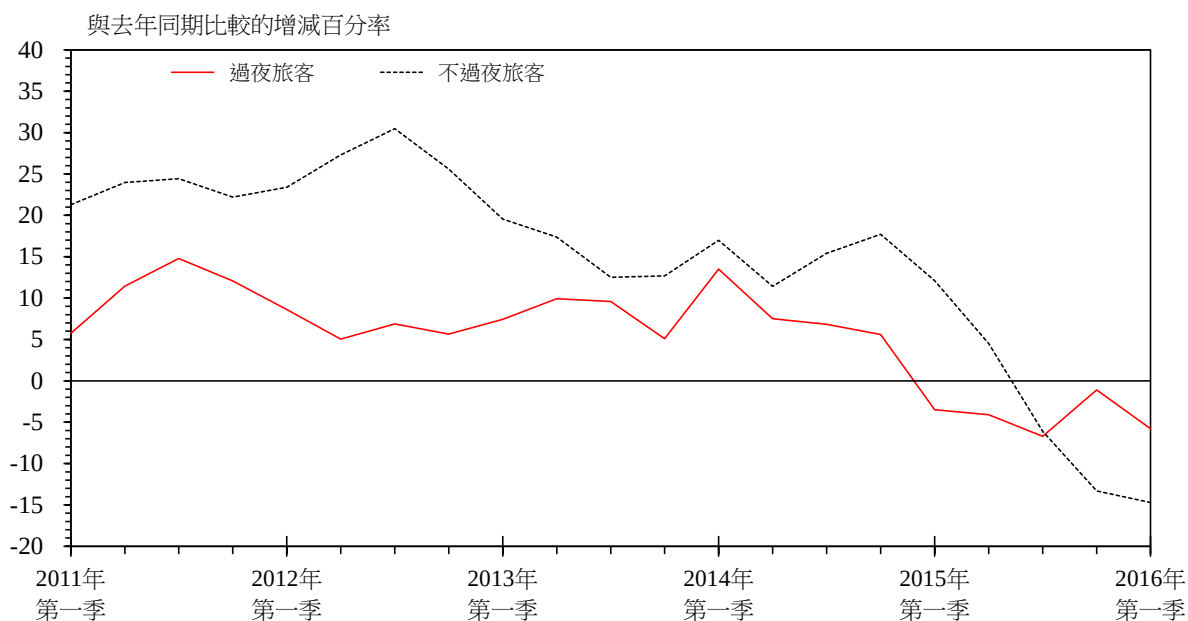
圖 3.7：內地旅客持續減少，訪港旅遊業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仍處於整固階段



註：(*) 短途及長途市場的定義見本章末的註釋(4)。

3.16 按留港時間分析，入境不過夜旅客人次較去年同期下跌14.7%，過夜旅客人次的跌幅則較慢，為5.8%。反映這些走勢，入境不過夜旅客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57.6%下降至第一季的55.1%，而過夜旅客的比例則由42.4%上升至44.9%。

圖 3.8：入境不過夜旅客和過夜旅客的人次均持續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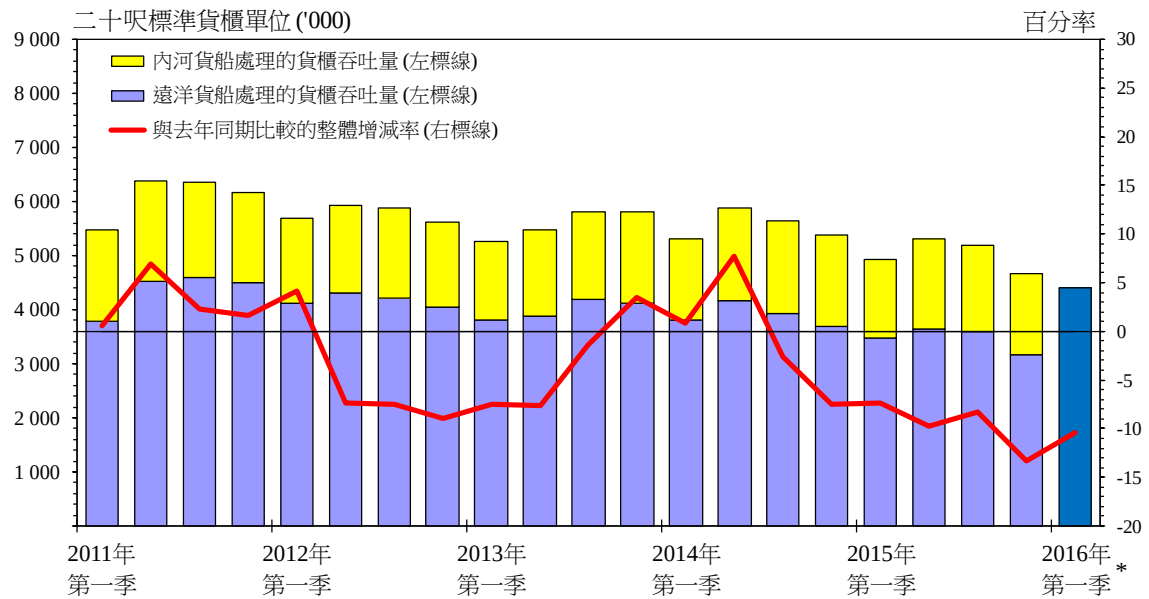
3.17 隨着訪港過夜旅客人次減少，酒店房間平均入住率由去年同期的 86% 下跌至第一季的 83%，酒店實際平均房租亦下跌 9.1% 至 1,292 元⁽⁵⁾。旅客消費方面，由於訪港旅客人次和旅客人均消費同告下跌，與入境旅遊相關的總消費在二零一五年縮減 7.5% 至 3,323 億元，是自二零零三年業界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重創以來首次錄得全年跌幅。

3.18 為支援旅遊業並增強香港的吸引力和競爭力，政府在《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了一系列短、中、長期措施。短期措施方面，政府會豁免與旅遊相關行業(例如：旅行社、酒店、旅館和食肆等)的牌照費用一年，共涉及約 1.4 億元。中期而言，政府會撥款 2.4 億元推出五項措施，包括擴充今年盛事的規模；重塑香港的旅遊形象；支援業界擴大客源；資助中小型旅行社使用資訊科技；以及繼續推廣香港的天然景致和獨特歷史文化。長遠而言，政府會繼續提升旅遊基建。

物流業

3.19 外貿表現不振，物流業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受累。整體貨櫃吞吐暈較去年同期再挫 10.4% 至 440 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單位。同時，透過香港港口處理的貿易貨值亦下挫 14.5%，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由去年同期的 21.7% 縮減至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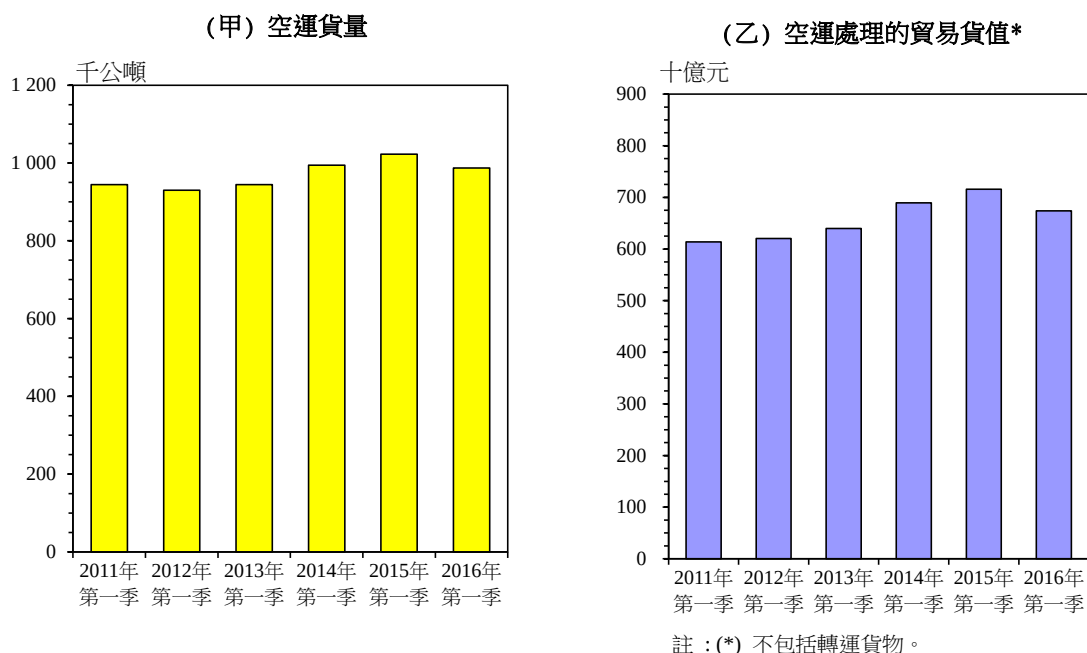
圖 3.9：貨櫃吞吐量在第一季持續下跌



註：(*) 最新一季的貨櫃吞吐量數字為香港港口發展局的初步估計，其中遠洋和內河貨船處理的分項數字暫時未能提供。

3.20 空運吞吐量在第一季較去年同期下跌 3.5%至 100 萬公噸，是自二零一一年第四季空運業受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打擊以來的最大跌幅。空運貿易總值亦下跌 5.9%，儘管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由去年同期的 40.0%升至 40.7%。

圖 3.10：空運吞吐量及空運處理的貿易貨值在第一季同告下跌



運輸

3.21 各種主要運輸工具的交通流量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表現參差。航空旅客量較去年同期上升 7.5%至 1 760 萬人次，水路客運量則下跌 4.7%至 630 萬人次。陸路跨境交通方面，旅客流量下跌 3.4%至 5 380 萬人次，平均每日車輛流量亦微跌 0.8%至 39 233 架次。

創意及創新

3.22 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多項推動創新和支援創意產業的措施⁽⁶⁾。在研發應用方面，香港科技園公司計劃在將軍澳工業邨內發展兩座高效能多層大廈。此外，政府會推出多項措施，包括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 20 億元，成立「院校中游研發計劃」。在培育初創企業方面(專題 3.1)，政府會預留 20 億元成立「創科創投基金」，以配對形式與獲選的私人風險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本地的初創創科企業。數碼港亦會預留 2 億元，投資於其初創企業。另外，香港科技園公司計劃分階段擴建科學園，以提供更多辦公空間，供初創企業和其他科技公司使用。第一階段擴建計劃預計在二零二零年提供額外 7 萬平方米辦公空間。至於創意產業，政府會增撥財政資源和舉辦不同活動及計劃，以支援時裝與設計業、電影業以及藝術和體育等範疇的發展。

環境

3.23 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的氣候變化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在四月七日召開了第一次會議。督導委員會的主要任務是制定長遠的氣候策略，以達致二零二零年後新的減碳目標。為此，督導委員會要求各決策局和部門因應氣候變化問題，檢視其在減緩、適應和應變方面的工作。此外，督導委員會也會加強宣傳和教育，以動員社會各階層，攜手應對氣候變化的問題。

專題 3.1

創業活動與經濟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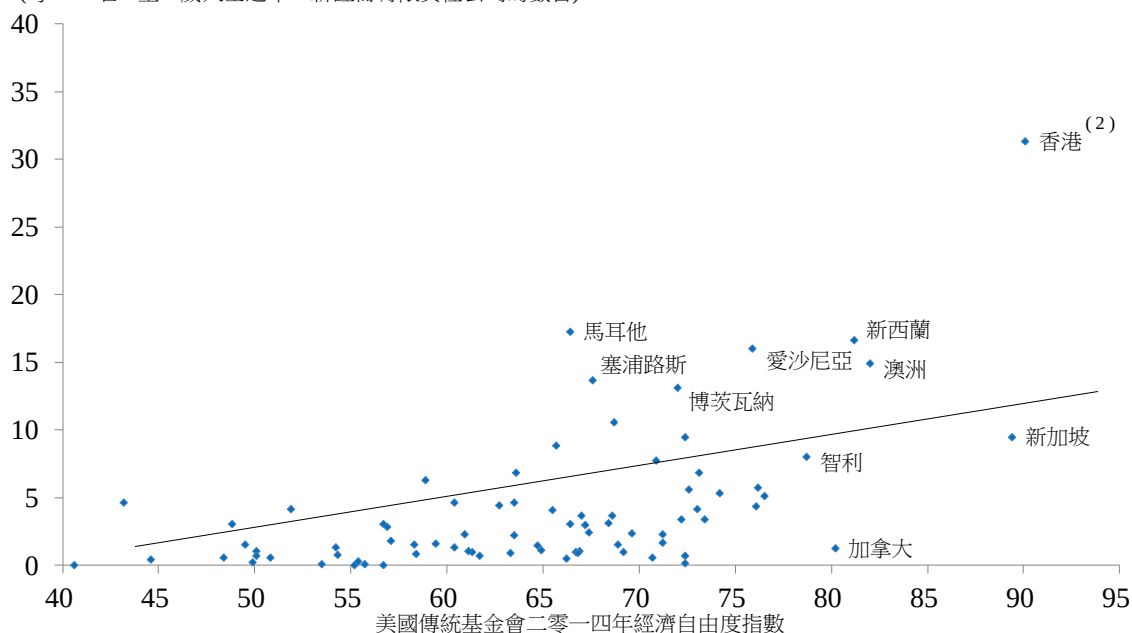
創業活動一直是香港經濟發展的關鍵。數十年來，企業家在香港經濟的發展上都功不可沒。他們勇於採用新技術，建立新模式，開拓新地域市場，進軍新行業，從而推動生產力增長，為香港邁向更高增值的發展持續注入動力。本專題探討全球各地的創業活動與當地的體制特點之間的統計關係。體制特點方面，本專題採用美國傳統基金會所發表的經濟自由度指數，當中概括了各地在「法治」、「政府規模」、「監管效率」和「開放市場」這四大方面的狀況。

至於衡量創業活動方面，本專題採用世界銀行世界發展指標中的新企業密度。新企業密度界定為每 1 000 名 15 至 64 歲人士之中，新註冊有限責任公司的數目。

圖 1 以散點圖形式顯示二零一四年新企業密度和經濟自由度指數在 80 個經濟體⁽¹⁾中的情況，可見兩者之間存在一定的正向關係。

圖 1：經濟自由度指數(美國傳統基金會)與新企業密度

二零一四年新企業密度
(每1 000名15至64歲人士之中，新註冊有限責任公司的數目)



資料來源：世界發展指標、《二零一四年經濟自由度指數報告》(作者 Terry Miller 和 Anthony B. Kim)(華盛頓：美國傳統基金會與杜瓊斯公司，二零一四年版)，以及網頁 <http://www.heritage.org/index>。

(1) 兩套數據兼備的經濟體數目。

(2) 根據公司註冊處在二零一三年發表的《香港公司註冊的歷史 — 研究報告》，自二零零三年簽訂 CEPA 和二零零四年推出一人公司後，香港的公司註冊數目年年增加。香港的新企業密度亦由二零零四年的 13.1 上升至二零一四年的 31.3。

專題 3.1 (續)

為進一步研究箇中關係，我們採用二零零五至二零一四年各經濟體的數據，就以下的迴歸模型進行估算分析：

$$NBD_{it} = \beta_0 + \beta_1 Freedom_{it} + \varepsilon_{it},$$

當中， NBD_{it} 代表*i*經濟體在*t*年的新企業密度；
 $Freedom_{it}$ 代表*i*經濟體在*t*年的經濟自由度指數。

表 1 欄 1 總結了分析結果。經濟自由度指數的系數為正數，並具有統計顯著性。此結果完全不難理解。一個法治傳統優良、尊重產權和廉潔的經濟體，對創業者固然有鼓勵作用；制約有度的小政府，加上健全簡備的規管制度，亦能締造有利創業的環境。況且，市場高度開放，能確保人、貨物、資本和資訊自由往來，也有助創業者尋找新商機。

表 1：迴歸分析結果(以新企業密度為因變數)

自變數	(1)	(2)
截距	-13.209 ***	-1.162 **
經濟自由度指數	0.263 ***	0.027 ***
<i>虛擬變數</i>		
D_M		-7.772 ***
$D_M \times$ 經濟自由度指數		0.162 ***
D_H		-14.285 ***
$D_H \times$ 經濟自由度指數		0.272 **
經濟體數目	126	126
樣本數目	933	933
經調整的 R 平方值	0.284	0.298

註：** 指統計顯著性處於 5%的顯著水平；*** 指統計顯著性處於 1%的顯著水平。

為更深入探討上述結果會否隨經濟體的不同發展階段而改變，在前述的迴歸模型基礎上，加入 D_M 和 D_H 兩個虛擬變數以及兩個變數與經濟自由度指數的交互作用。 D_M 用以標示世界銀行列為高中收入或低中收入類別的經濟體，而 D_H 則標示世界銀行列為高收入類別的經濟體。

專題 3.1 (續)

表 1 欄 2 顯示，交互作用的系數均為正值，並具有統計顯著性，反映經濟體若處於不同發展階段，同一系列體制特點對提高創業意欲的作用可能各有不同。具體來說， D_H 與經濟自由度指數的交互作用系數，較 D_M 與經濟自由度指數的交互作用系數大，顯示經濟自由度對提高創業意欲的作用在較先進經濟體當中較為顯著，箇中原因或與不同經濟體在創業動機和性質上的差異有關。與低收入經濟體相比，高收入經濟體中的創業者較多受機會所驅動而非現實所驅使⁽³⁾。由於優越的體制特點有助於增加創業的機會和途徑，因此體制優勢在較先進經濟體中對創業的正面作用也較明顯。

從本專題的分析可見，良好的體制可透過促進創業活動來帶動經濟持續增長和發展。政府會繼續致力保持香港的體制優勢：法治、公平的競爭環境、有效率的公營部門、簡單稅制和低稅率，以及開放的市場環境。同時，由於以初創企業模式創業的潮流方興未艾，政府為利便初創企業在各行各業發展，近年亦推出了多項具體措施。這些舉措都旨在使香港經濟未來可持續地在多元優質方面發展。

(3) 根據全球創業觀察組織(Global Entrepreneur Monitor)(<http://www.gemconsortium.org>)所述，假如創業者因發現商機而決定創業，即屬機會驅動。另一方面，若然創業者只因沒有其他更好的工作選擇而決定創業，則屬現實驅使。

註釋：

- (1) 有關二零一零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零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3.1、《二零一零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3.1，以及《二零一零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一年展望》第四章章末註釋(2)。有關二零一一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一年半年經濟報告》第三章章末註釋(2)及《二零一一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3.1。有關二零一二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二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3.1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4.1。有關二零一三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4.2及《二零一三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3.1。至於二零一四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三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四年展望》專題4.1。有關二零一五年公布的措施細節，則見《二零一五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3.1。
- (2) 交投量為商業樓宇的數字，商業樓宇包括零售舖位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不包括專門用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
- (3) 有關個人遊簽注政策在二零一五年四月轉變的細節，見《二零一五年半年經濟報告》第3.17段。
- (4) 短途市場指北亞、南亞及東南亞、台灣及澳門，但不包括內地；長途市場指美洲、歐洲、非洲、中東、澳洲、新西蘭及南太平洋。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來自內地、短途市場及長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分別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76%、16%及8%。
- (5) 有關酒店房間入住率及實際房租的數字並不包括賓館。
- (6) 有關措施的全部細節，見《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第44至75段。

第四章：金融業[#]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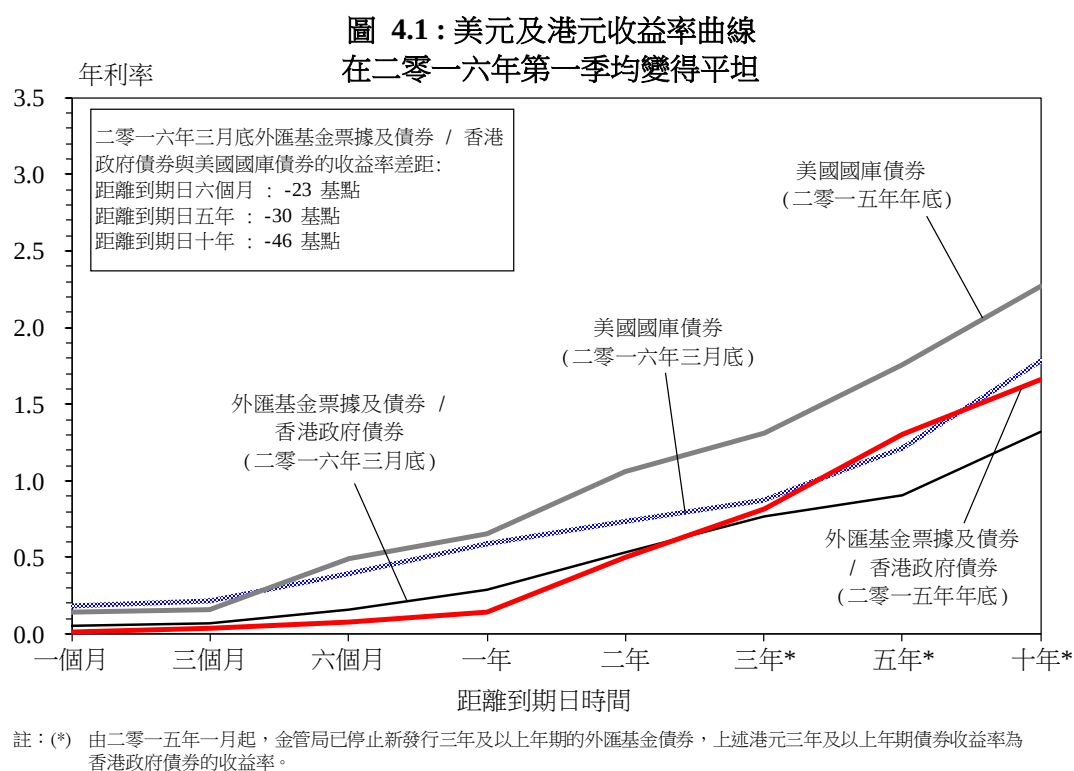
- 在美國寬鬆貨幣政策下，香港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處於低息環境。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持續處於低水平。
- 隨着港元與美元的負息差擴大及環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一月明顯轉弱，其後因金融市場氣氛改善而在二月開始逐漸轉強。
- 由於美元兌大部分主要貨幣轉弱，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及實質港匯指數在第一季內下跌。
- 受累於經濟前景轉差及跨境貸款減少，貸款及墊款總額在第一季內下跌0.2%，連續第三季錄得跌幅。當中，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微升0.1%，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則再跌0.8%。
- 由於市場憂慮美國進一步加息及環球經濟前景欠佳，本地股票市場在二零一六年年初進一步受壓。恒生指數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下跌5.2%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20 777 點。交投活動在第一季略為回穩，集資活動則明顯冷卻。

(#) 本章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與經濟分析部聯合編寫。

利率及匯率

4.1 在美國持續推行寬鬆貨幣政策的情況下，香港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處於低息環境。聯邦基金利率的目標區間處於 0.25 至 0.75% 之間，金管局貼現窗基本利率在第一季內維持在 0.75% 的水平不變⁽¹⁾。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繼續處於低位。隔夜拆息由二零一五年年底的 0.05% 微升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0.09%，三個月期拆息則由 0.39% 微升至 0.56%，但仍處於歷史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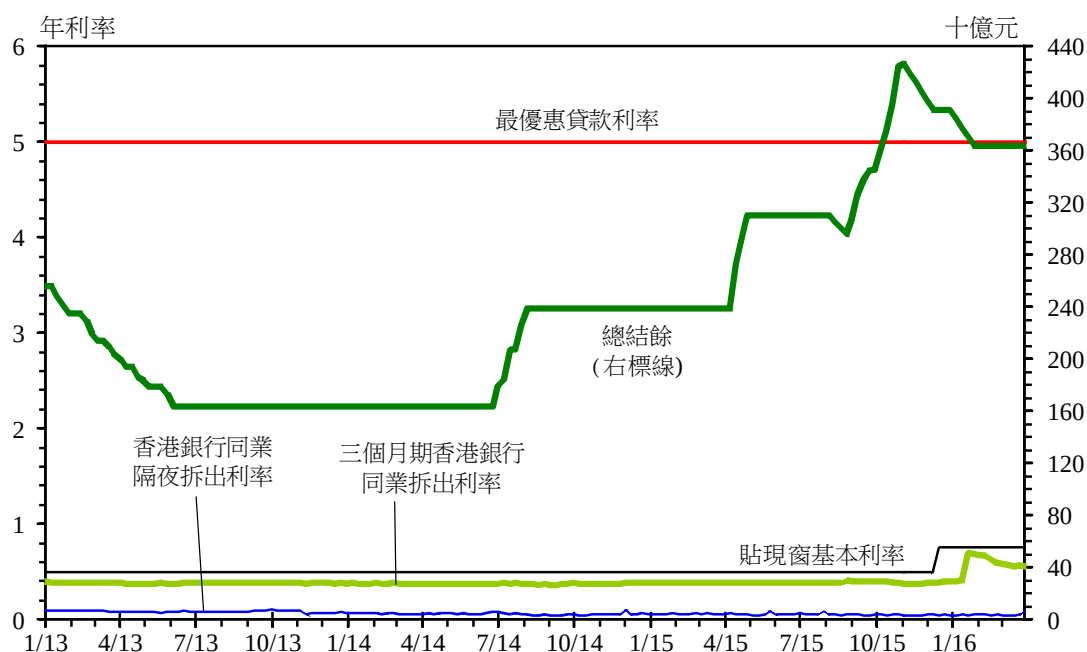
4.2 港元及美元收益率曲線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均變得平坦。反映美元收益率跌幅較大，十年期香港政府債券與十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負差距，由二零一五年年底的 61 個基點收窄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46 個基點。六個月期外匯基金票據與六個月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負差距，亦由 41 個基點減少至 23 個基點。



4.3 零售層面的利率同樣繼續處於低水平。最優惠貸款利率在第一季維持在 5.00% 或 5.25% 的水平不變。平均儲蓄存款利率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維持在 0.01% 的低位，而主要銀行為少於 10 萬元存款所提

供的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由二零一五年年底的 0.14% 微升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0.15%。反映零售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綜合利率⁽²⁾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維持在 0.26% 的水平不變。

圖 4.2：港元利率仍然處於低水平
(週末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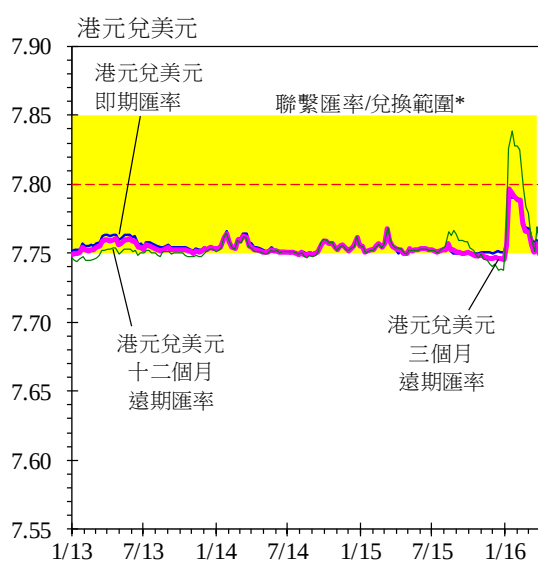


4.4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第一季內於 7.750 與 7.830 之間上落。由於港元與美元的負息差擴大及環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港元兌美元匯率在一月明顯轉弱，其後因金融市場氣氛改善而在二月開始逐漸轉強。季末收報每美元兌 7.754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年底則兌 7.751 港元。

4.5 港元遠期匯率在第一季亦顯著波動。臨近一月底時，港元三個月及十二個月遠期匯率較即期匯率分別錄得 85 點子及 650 點子(每點子相等於 0.0001 港元)的大幅溢價，部分原因是投資者為其港股投資組合進行外匯對沖。其後，港元即期匯率轉強，溢價隨之收窄。港元三個月遠期匯率在三月底回復至折讓 43 點子，而十二個月遠期匯率則收報 20 點子的些微溢價，在二零一五年年底時則分別折讓 51 點子及 125 點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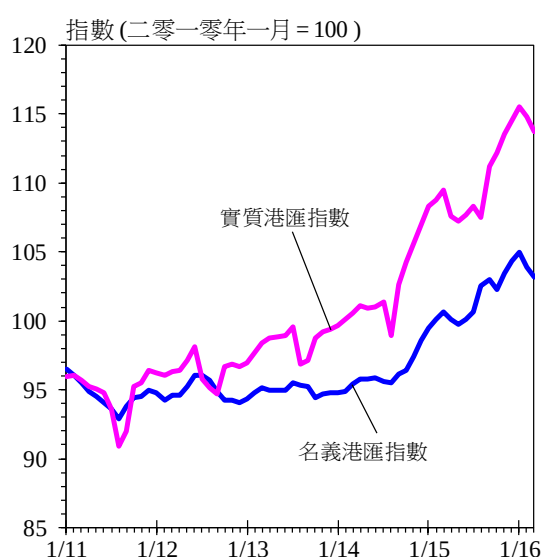
4.6 在聯繫匯率制度之下，港元兌其他貨幣的匯率走勢緊隨美元的匯率變化。由於美元兌日圓、歐元及人民幣等大部分主要貨幣轉弱，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及實質港匯指數⁽³⁾在第一季內分別下跌 1.1% 及 0.7%。

圖 4.3：港元兌美元在一月轉弱，但自二月起逐漸轉強 (週末數字)



註：(*) 陰影部分為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因應三項優化聯繫匯率制度運作的措施而實施的兌換範圍。

圖 4.4：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及實質港匯指數在第一季同告下跌 (按月平均水平)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7 港元貨幣總量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溫和擴張。港元廣義貨幣供應(港元M3)較二零一五年年底增加 0.6%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58,140 億元⁽⁴⁾，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港元狹義貨幣供應(港元M1)則增加 2.5%至 12,930 億元。同時，認可機構⁽⁵⁾的存款總額上升 2.1%至 109,710 億元，當中港元存款及外幣存款分別增長 0.8%及 3.3%。

圖 4.5：貨幣總量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溫和擴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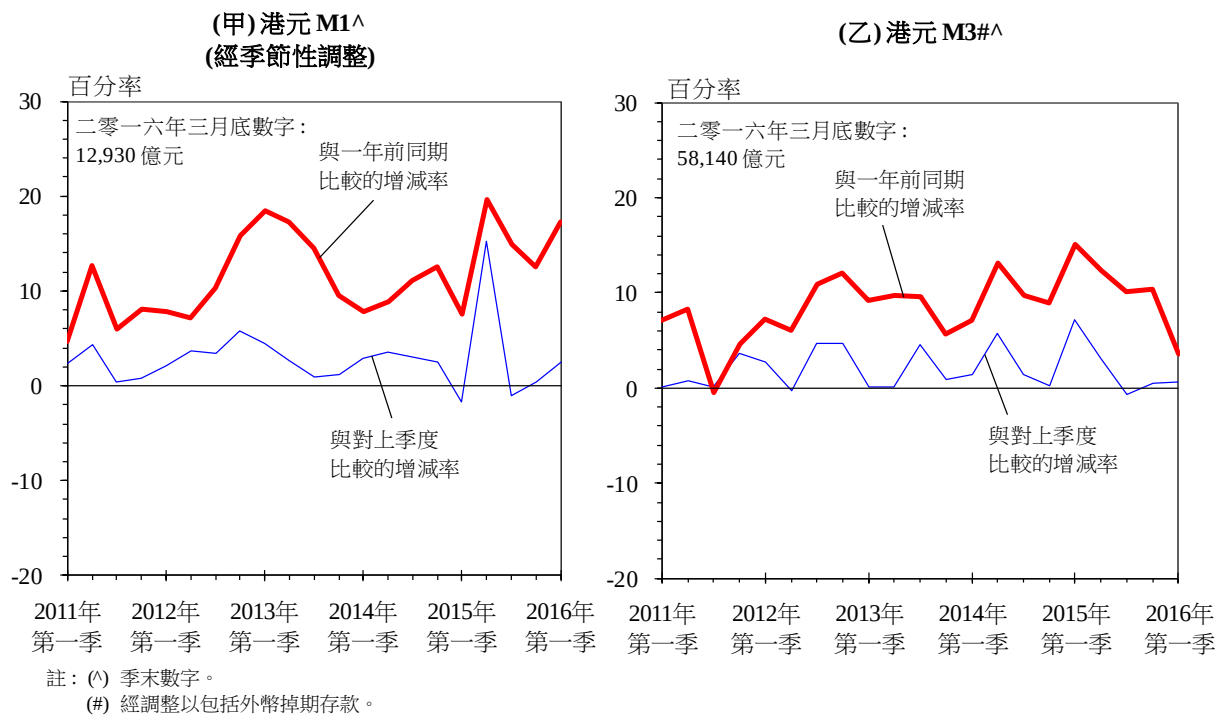


表 4.1：港元貨幣供應及整體貨幣供應

季內增減百分率		M1		M2		M3	
		港元 [△]	總額	港元 ^(a)	總額	港元 ^(a)	總額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1.6	13.6	7.2	3.0	7.2	3.0
	第二季	15.2	-1.3	3.1	0.8	3.1	0.8
	第三季	-1.1	5.3	-0.6	0.1	-0.7	0.1
	第四季	0.4	-2.4	0.5	1.5	0.5	1.5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2.5	5.4	0.6	1.1	0.6	1.1
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總額 (十億元)		1,293	2,077	5,802	11,748	5,814	11,783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7.3	7.0	3.6	3.5	3.6	3.6

註：(△) 經季節性調整。

(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掉期存款。

4.8 受累於經濟前景轉弱及跨境貸款減少，貸款及墊款總額連跌三季，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下跌 0.2%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75,220 億元。當中，港元貸款錄得 0.8%的溫和升幅，外幣貸款的跌幅加快至 1.4%。反映存款與貸款的相對走勢，港元貸存比率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維持在 78.2%的水平，與二零一五年年底的水平相同，而外幣貸存比率則由 62.2%下跌至 59.4%。

4.9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包括貿易融資)較二零一五年年底微升 0.1%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52,600 億元。同時，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進一步減少 0.8%至 22,630 億元。在香港使用的貸款中，放予貿易融資的貸款因外貿表現持續不振而再跌 1.5%。受經濟增長疲弱所拖累，放予批發及零售業和製造業的貸款分別下跌 6.3%和 2.9%。放予金融機構的貸款減少 3.6%，儘管放予股票經紀的貸款增加 7.8%。至於與物業相關的貸款，放予建造業、物業發展及投資的貸款回升 2.7%，放予購買住宅物業的貸款增幅則隨樓市整固而進一步放緩至 0.5%。

表 4.2：貸款及墊款

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季內增減 百分率		貸款予：								所有在香港 境外使用的 貸款及墊款 ^(c)		貸款及 墊款總額
		貿易融資	製造業	批發及 零售業	建造業、 物業發展 及投資	購買 住宅 物業 ^(a)	金融機構	股票經紀	合計 ^(b)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4.2	-3.8	1.0	1.3	2.7	-0.5	338.7	5.6	3.2	4.8	
	第二季	0.7	-0.2	-1.5	4.1	1.7	4.8	-55.2	-0.5	3.4	0.6	
	第三季	-11.6	0.0	-2.1	2.5	3.0	0.3	-53.3	-1.3	-2.0	-1.5	
	第四季	-9.8	-4.3	-3.6	-0.6	1.0	11.5	17.8	0.2	-1.6	-0.3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5	-2.9	-6.3	2.7	0.5	-3.6	7.8	0.1	-0.8	-0.2	
二零一六年三月底 總額(十億元)		447	237	416	1,169	1,125	436	60	5,260	2,263	7,522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0.9	-7.4	-12.9	8.9	6.4	13.0	-73.4	-1.5	-1.1	-1.4	

註： 部分貸款經重新分類，故此數字與先前季度未必可直接比較。

- (a) 數字除包括用於購買私人住宅樓宇單位的貸款外，還包括用於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的貸款。
- (b) 由於部分行業並未列入表內，因此表內放予個別行業的貸款額加起來未必等於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 (c) 亦包括使用地區不明的貸款。

4.10 香港銀行體系保持穩健。本港註冊認可機構資本充裕，總資本充足比率在二零一五年年底維持在 18.3% 的高水平。同時，本地銀行體系的資產質素依然大致良好。特定分類貸款相對於貸款總額的比率，由二零一五年九月底的 0.56% 上升至二零一五年年底的 0.70%⁽⁶⁾，但仍處於歷史低水平。拖欠信用卡貸款的比率在二零一五年年底徘徊於 0.25% 的低水平，儘管較九月底的 0.24% 輕微上升。住宅按揭貸款拖欠比率由二零一五年年底的 0.03% 微升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0.04%。

表 4.3：零售銀行的資產質素*
(在貸款總額中所佔百分率)

期末計算		合格貸款	需要關注貸款	特定分類貸款 (總額)
二零一四年	第一季	98.42	1.12	0.46
	第二季	98.50	1.05	0.46
	第三季	98.53	1.04	0.43
	第四季	98.44	1.10	0.46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98.39	1.14	0.46
	第二季	98.23	1.28	0.49
	第三季	98.08	1.36	0.56
	第四季 [△]	97.86	1.44	0.70

註：由於進位關係，表內數字相加未必等於 100。

(*) 與香港辦事處及境外分行有關的期末數字。貸款及墊款分為以下類別：合格、需要關注、次級、呆滯與虧損。次級、呆滯與虧損這三個類別的貸款統稱為「特定分類貸款」。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以前的數字涵蓋零售銀行的香港辦事處及境外分行。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涵蓋範圍還包括零售銀行的境外主要附屬公司。

4.11 由於人民幣匯率市況有所波動，加上市場對人民幣匯率的預期有變，離岸人民幣業務在第一季有所整固。人民幣存款總額(包括客戶存款及未償還存款證總額)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下跌 12.1%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8,884 億元人民幣。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經香港銀行處理的人民幣貿易結算總額較去年同期下挫 30.5% 或較上一季銳減 28.8% 至 11,306 億元人民幣。人民幣融資活動同樣轉弱。人民幣債券發行額從上一季的 216 億元人民幣急跌至第一季的 43 億元人民幣。人民幣銀行貸款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下跌 5.3%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2,816 億元人民幣。

表 4.4：香港的人民幣存款及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總額

期末計算		利率 ^(a)					經營人民幣 業務的認可 機構數目	人民幣跨境貿 易結算總額 ^(c) (百萬元 人民幣)
		活期及 儲蓄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定期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存款總額 (百萬元 人民幣)	儲蓄存款 ^(b) (%)	三個月 定期存款 ^(b) (%)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157,444	794,550	951,994	0.25	0.53	147	1,626,122
	第二季	180,445	812,479	992,924	0.25	0.53	146	1,569,670
	第三季	165,849	729,516	895,365	0.25	0.53	145	2,050,107
	第四季	160,908	690,198	851,106	0.25	0.53	145	1,587,184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87,124	572,302	759,425	0.25	0.53	145	1,130,645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8.9%	-28.0%	-20.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0.5%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6.3%	-17.1%	-10.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8%

註： (a) 利率資料來自金管局的調查。

(b) 期內的平均數字。

(c) 期內數字。

債務市場

4.12 港元債務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繼續擴張。受惠於公營及私營機構發債額均有所增加，港元債券發行總額較上一季上升 2.9%至 7,091 億元。具體來說，私營機構的發行額上升 14.8%，主要是認可機構的發行額激增所致⁽⁷⁾。公營機構的發行額錄得 1.5%的溫和增幅，因為外匯基金及法定機構／政府所擁有的公司發行新債的升幅，足以抵銷政府發行債券的跌幅有餘。因此，港元債券未償還總額較二零一五年年底再升 2.1%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15,565 億元，相當於港元 M3 的 26.8%或整個銀行體系港元單位資產⁽⁸⁾的 22.4%。

4.13 政府債券計劃方面，當局在第一季以投標方式發行總值 16 億元的機構債券。政府債券計劃下所發債券的未償還總額在三月底為 1,005 億元，包括十四項總值 705 億元的機構債券，以及三項總值 300 億元的零售債券(iBonds)。此外，政府債券計劃下還有兩批美元伊斯蘭債券尚未償還，每批發行額為 10 億美元。

4.14 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一六至一七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宣布，政府會再發行不多於 100 億元的 iBonds，年期為三年，與過往發行的批次相同。此外，政府會推出試驗計劃，於今明兩年發行銀色債券，但這類同樣是與通脹掛鈎的債券以年滿 65 歲的本地居民為對象，首批債券的年期為三年。

表 4.5：新發行及未償還的港元債券總額(十億元)

		外匯基金 票據及債券	法定機構／ 政府所擁有 的公司	政府	公營機構 總額	認可 機構	本港 公司	海外非多邊 發展銀行 發債體	私營機構 總額	多邊發展 銀行	合計
新發行總額											
二零一五年	全年	2,242.2	12.0	30.4	2,284.6	136.4	14.2	58.9	209.4	0.0	2,494.0
	第一季	491.9	4.3	7.9	504.1	54.4	4.4	10.6	69.4	0.0	573.5
	第二季	541.2	4.0	4.7	550.0	23.2	2.1	15.5	40.8	0.0	590.7
	第三季	599.9	0.8	10.6	611.3	14.8	2.8	12.0	29.6	0.0	641.0
	第四季	609.1	2.9	7.2	619.2	44.0	4.9	20.7	69.6	0.0	688.8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622.4	4.4	1.6	628.4	53.8	4.7	21.4	79.9	0.8	709.1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6.5	2.2	-79.7	24.6	-1.1	8.3	101.5	15.2	不適用	23.6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2	53.1	-77.8	1.5	22.2	-3.5	3.4	14.8	不適用	2.9
未償還總額(期末計算)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752.8	43.5	105.9	902.2	249.7	140.3	142.4	532.4	6.1	1,440.7
	第二季	753.0	43.2	94.1	890.3	245.9	140.1	148.5	534.5	5.3	1,430.1
	第三季	773.2	43.2	104.7	921.1	230.7	141.1	152.2	524.1	5.3	1,450.5
	第四季	828.4	44.1	100.4	972.9	242.6	141.7	162.1	546.4	5.3	1,524.6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856.9	47.3	102.0	1,006.2	232.5	142.1	169.7	544.4	6.0	1,556.5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3.8	8.6	-3.7	11.5	-6.9	1.3	19.2	2.2	-2.3	8.0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3.4	7.4	1.6	3.4	-4.1	0.3	4.7	-0.4	12.5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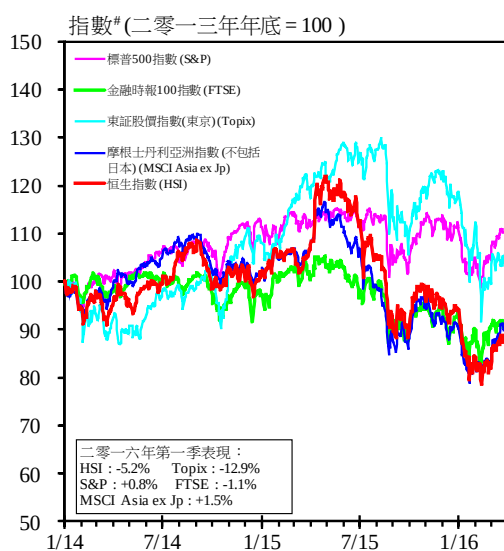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數，而且這些數字可能會修訂。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5 本地股票市場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表現疲弱後，於二零一六年年年初進一步受壓。由於市場憂慮美國進一步加息及環球經濟前景欠佳，恒生指數(恒指)在二月十二日低見 18 320 點，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以來的最低水平。市場對美國加息的憂慮減弱，恒指儘管在下半季收復部分失地，但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仍然下跌 5.2%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20 777 點。同時，香港股票市場的總市值下跌 5.0%至 23.4 萬億元，位列全球第七大及亞洲第三大⁽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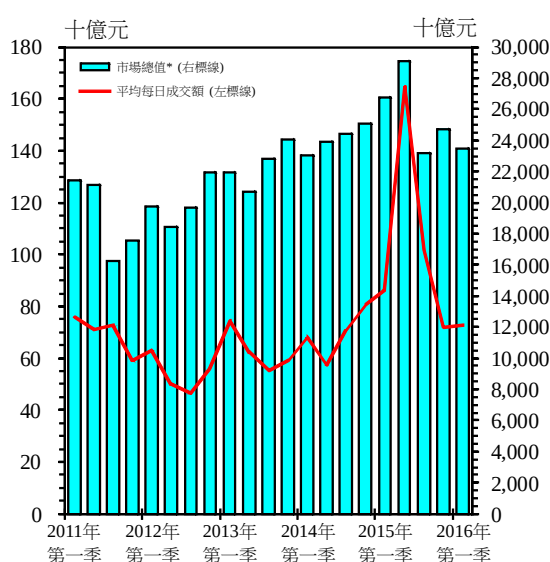
4.16 交投活動在過去兩季明顯縮減後，於第一季略為回穩。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額較上一季微升 1.1%至 727 億元，儘管較去年同期下跌 15.9%。各類證券的成交表現參差。股份的平均每日成交總額較上一季下跌 2.8%。衍生權證及單位信託(包括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平均每日成交總額分別躍升 23.1%及 15.6%，而牛熊證的平均每日成交總額則下跌 19.6%⁽¹⁰⁾(專題 4.1)。期貨及期權合約方面⁽¹¹⁾，平均每日成交量較上一季激增 25.5%。當中，恒指期權、恒指期貨、H股指數期貨及股票期權的交投全部顯著增加，增幅分別為 48.5%、23.6%、22.9%及 21.5%。

圖 4.6：本地股票市場
在二零一六年年年初進一步受壓



註：(#) 月底數字。

圖 4.7：市場總值下跌，
但交投活動略為回穩



註：(*) 季末數字。

表 4.6：香港市場期貨及期權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恒生指數 期貨	恒生指數 期權	H股指數 期貨	股票期權	期貨及 期權 成交總數*
二零一五年 全年	85 991	30 427	135 139	374 346	768 520
第一季	64 351	27 727	108 774	363 322	672 678
第二季	81 541	35 129	154 553	523 860	946 336
第三季	82 744	33 238	152 006	375 780	819 085
第四季	114 430	25 752	125 310	241 192	641 404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41 439	38 235	154 053	293 047	805 276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19.8	37.9	41.6	-19.3	19.7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3.6	48.5	22.9	21.5	25.5

註： (*) 期貨及期權成交量以合約數目計算。由於部分產品並未列入表內，表內個別期貨及期權成交量的數字加起來未必等於期貨及期權的成交總數。

4.17 由於業務性質關係，集資活動時有波動。第一季經主板及創業板市場⁽¹²⁾新上市及上市後的集資總額由上一季的高基數急挫 69.6%至 802 億元，較去年同期則下跌 4.7%。當中，經首次公開招股籌集的資金較上一季大幅下跌 73.8%至 280 億元。不過，以首次公開招股籌集所得的金額計算，香港在第一季的全球排名仍佔第三位。

專題 4.1

《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 201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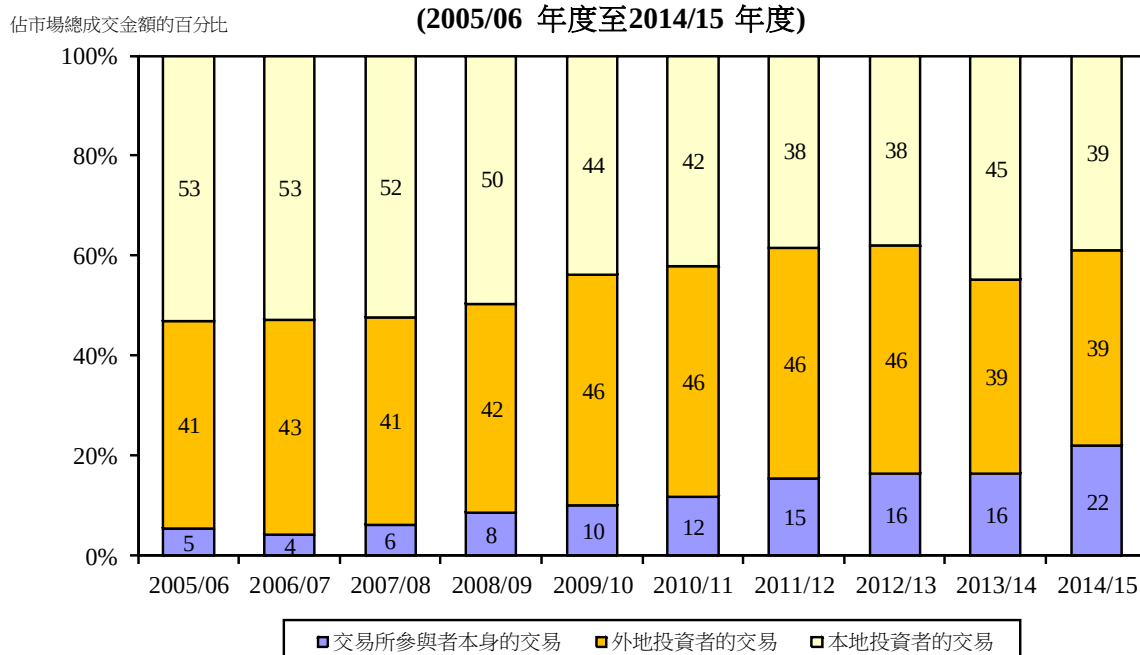
香港證券市場以世界各地不同類型投資者積極參與而聞名。為更了解交易量的分布情況，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自一九九一年起每年都會進行投資者概況調查。最新的《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 2014/15》在二零一六年二月發表，闡述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香港交易所證券市場的交易(包括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推出的「滬港通」計劃下的「港股通」交易)。研究調查所得的一些要點撮錄如下：

(1) 整體交易及按投資者類別劃分的交易

在二零一四／一五年度，證券市場的交易活動非常暢旺，成交總額較前一年激增 68%至 26.6 萬億元的歷史新高，較二零零七／零八年度的高峯高出 16%。主要類別投資者的交易全部大幅增長，當中交易所參與者本身的交易(即參與者以其公司戶口進行的交易)躍升 124%。外地及本地投資者的交易亦分別急升 71%及 45%。

事實上，交易所參與者本身的交易在過去十年的增長普遍超越其他兩類投資者。在二零零五／零六年度至二零一四／一五年度期間，交易所參與者本身的交易平均每年增長 36%，遠高於外地投資者交易及本地投資者交易分別錄得的 16%和 12%增幅。因此，交易所參與者本身的交易所佔比重，由二零零五／零六年度僅為 5%，升至二零一四／一五年度的 22%；同期，外地投資者的交易比重由 41%降至 39%，而本地投資者的交易比重則由 53%的高位跌至 39%。

圖 1：按投資者類別劃分的證券市場成交金額分布情況
(2005/06 年度至2014/1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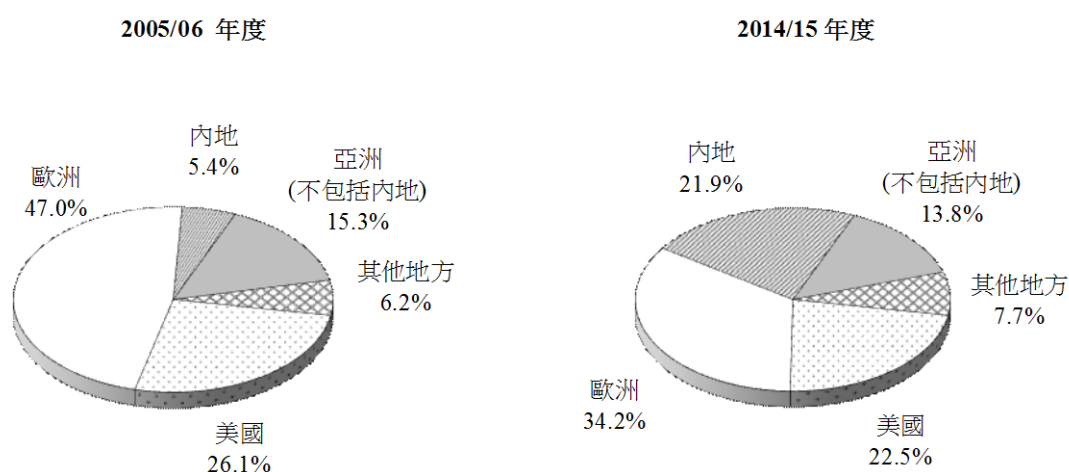


專題 4.1 (續)

(2) 按來源地劃分的外地投資者

內地投資者在二零一四／一五年度成為外地投資者交易增長的主要動力，部分反映「滬港通」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開通。其間，內地投資者的交易飆升 185%，其他來源地的投資者交易增幅參差，由 13%至 120%不等。內地投資者的交易在過去十年增長較快，在外地投資者整體交易中所佔的比重，由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的 5%，激增至二零一四／一五年度的 22%。雖然歐美投資者合計的交易比重在二零一四／一五年度仍佔 57%，但較十年前的 73%已明顯縮減。

圖 2：按來源地劃分的外地投資者於證券市場的交易分布情況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 100。

(3) 個人網上交易

受惠於科技進步、網絡保安加強等因素，網上買賣證券已廣為香港的個人投資者採用。在二零一四／一五年度，個人網上交易的成交總額較上一年急增 110%至 3.1 萬億元。在二零零五／零六年度至二零一四／一五年度期間，個人網上交易平均每年增長 31%，遠高於個人非網上交易的 9%增幅。個人網上交易在個人投資者交易成交總額中所佔的比重，在二零零五／零六年度僅為 13%，到了二零一四／一五年度已上升至 44%。

4.18 內地企業在香港股票市場繼續擔當重要角色。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共有 962 家內地企業(包括 231 家 H 股公司、151 家「紅籌」公司及 580 家民營企業)在本港的主板和創業板上市，佔本港上市公司總數的 51%及總市值的 62%。與內地有關的股票在第一季佔香港聯合交易所股本證券成交額的 70%及集資總額的 60%。

4.19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早前進行公眾諮詢後，在二月建議擴大淡倉申報範圍，以涵蓋所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規則可進行賣空的證券，包括集體投資計劃⁽¹³⁾。新的申報安排有助加強市場監察和提高市場透明度，有利於證券市場及金融業的長遠發展。新的申報安排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開始生效。

4.20 另外，金管局和證監會在二月公布有關引入場外衍生工具制度首階段強制性結算及第二階段強制性匯報規定的修訂建議。這些修訂是因應早前諮詢所得意見而作出，與制度的涵蓋範圍及開始實施日期有關。首階段強制性結算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實施，第二階段強制性匯報則會在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開始實施。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21 基金管理業務的不同範疇在第一季表現參差。儘管互惠基金在二零一六年一月及二月的平均每月總零售銷售額較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低基數上升 15.7%至 43 億美元⁽¹⁴⁾，但較去年同期急跌 38.2%。同時，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¹⁵⁾下核准成分基金的資產淨值總額較二零一五年年底微升 0.2%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 5,926 億元。零售對沖基金管理的淨資產則反彈⁽¹⁶⁾。

保險業

4.22 保險業⁽¹⁷⁾在二零一五年進一步擴張，長期保險業務的毛保費收入躍升 15.1%，儘管不同業務範疇的表現參差。非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激增 23.7%，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則銳減 36.2%，主要是下半年隨環球股票市場調整而縮減所致。同時，一般保險業務的保費總額及保費淨額分別錄得 4.7%及 5.9%的溫和升幅。

表 4.7：香港的保險業務*(百萬元)

		一般業務			長期業務的保費 [^]					
		保費 總額	保費 淨額	承保 利潤	個人人壽 及年金 (非投資相連)	個人人壽 及年金 (投資相連)	其他 個人業務	非退休 計劃 組別業務	所有 長期 業務	長期業務 及一般業 務的保費
二零一四年	全年	43,896	30,299	3,010	97,357	16,052	176	451	114,036	157,932
	第一季	12,551	8,668	902	23,770	3,387	39	180	27,376	39,927
	第二季	10,642	7,697	636	23,191	4,210	40	53	27,494	38,136
	第三季	11,534	7,936	853	24,652	4,317	47	120	29,136	40,670
	第四季	9,169	5,998	619	25,744	4,138	50	98	30,030	39,199
二零一五年	全年	45,961	32,085	1,697	120,435	10,243	178	417	131,273	177,234
	第一季	12,939	9,053	645	32,060	4,249	52	121	36,482	49,421
	第二季	10,943	7,888	58	28,909	3,210	42	80	32,241	43,184
	第三季	11,592	7,900	803	27,356	1,328	43	145	28,872	40,464
	第四季	10,487	7,244	191	32,110	1,456	41	71	33,678	44,165
二零一五年第四季與 二零一四年第四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4.4	20.8	-69.1	24.7	-64.8	-18.0	-27.6	12.1	12.7
二零一五年與 二零一四年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4.7	5.9	-43.6	23.7	-36.2	1.1	-7.5	15.1	12.2

註： (*) 來自香港保險業的臨時統計數字。

([^]) 數字僅涵蓋新業務，退休計劃業務並不包括在內。

註釋：

- (1) 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前，基本利率訂定在現行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或香港銀行同業隔夜拆息及一個月期的同業拆息的五日移動平均利率的平均數，兩者之中以較高者為準。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釐定基本利率的公式已由現行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臨時改為加 50 個基點，方程式內關於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的移動平均數的部分亦被剔除。在檢討過基本利率新計算公式的適切性後，金管局決定在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保留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50 個基點這個較小的息差，但同時重新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部分納入計算方程式。
- (2) 為了更緊密掌握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變化，金管局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公布反映各類存款利率、銀行同業拆息及其他利率變化的綜合利率新數列。所公布的有關數據使銀行得以掌握資金成本的變化，有助銀行體系改善利率風險管理。
- (3) 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顯示港元相對於一籃子固定貨幣的整體匯價指標。具體而言，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港元兌香港主要貿易伙伴約 15 種貨幣匯率的加權平均數，所採用的權數為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該等貿易伙伴分別佔香港貨物貿易總額的比重。

貿易加權實質港匯指數是因應個別貿易伙伴經季節性調整消費物價指數的相對變動，對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作出調整而得出。

- (4) 貨幣供應的各種定義如下：

- M1：** 公眾手上所持的紙幣及硬幣，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 M2：** M1 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上持牌銀行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以及少於一個月的短期外匯基金存款。
- M3：** M2 加上有限制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上這類機構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在各項貨幣總體數字中，港元 M1、公眾持有的貨幣及活期存款的季節性模式較為明顯。

- (5) 認可機構包括持牌銀行、有限制牌照銀行和接受存款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本港有 157 家持牌銀行，24 家有限制牌照銀行和 18 家接受存款公司。綜合計算，共有來自 30 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的 199 家認可機構(不包括代表辦事處)在香港營業。
- (6)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前的數字反映零售銀行香港辦事處及境外分行的狀況。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數字涵蓋範圍擴大至本地註冊零售銀行的境外主要附屬公司。撇除境外主要附屬公司，零售銀行的特定分類貸款比率在二零一五年年底為 0.63%。
- (7) 私營機構債務數字未必完全涵蓋所有已發行的港元債務票據。
- (8) 銀行業的資產包括紙幣和硬幣、香港認可機構及境外銀行的同業貸款、向客戶提供的貸款及墊款、可轉讓存款證、可轉讓存款證以外的可轉讓債務工具，以及其他資產。不過，外匯基金發行的負債證明書和銀行相應發行的紙幣並不包括在內。
- (9) 排名資料來自全球證券交易所聯會及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所整合的數字。
- (10) 由於債券交易所佔比重較小(低於證券市場每日成交額的 0.5%)，債券交易及其變動不在分析之列。
- (11) 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股票期權合約共有 84 種，股票期貨合約則有 74 種。
- (12) 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主板和創業板市場分別有 1 656 家及 227 家上市公司。
- (13) 現行淡倉申報制度在二零一二年六月推出，只適用於恒指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成分股，以及證監會指明的其他金融股。
- (14) 這些數字來自香港投資基金公會對會員進行的基金銷售與贖回調查，並只涵蓋對調查作出回應的會員所管理的活躍認可基金。在二零一六年二月底，這項調查所涵蓋的活躍認可基金共有 1 156 個。

- (15) 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全港共有 19 個核准受託人。在強積金產品方面，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核准 35 個集成信託計劃、兩個行業計劃及一個僱主營辦計劃，合共 462 個成分基金。現已參加強積金計劃的僱主共有 276 000 名，僱員有 255 萬名，自僱人士則有 205 000 名。
- (16) 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證監會認可的零售對沖基金共有三個。這些基金的淨資產總值為 1.1 億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上升 29.4%，較二零零二年年底(對沖基金指引在該年首次發出)則下跌 31.3%。
- (17) 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香港共有 157 家獲授權保險公司。當中，45 家經營長期保險業務，93 家營運一般保險業務，另有 19 家從事綜合保險業務。這些獲授權保險公司分別來自 23 個國家和地區(包括香港)。

第五章：勞工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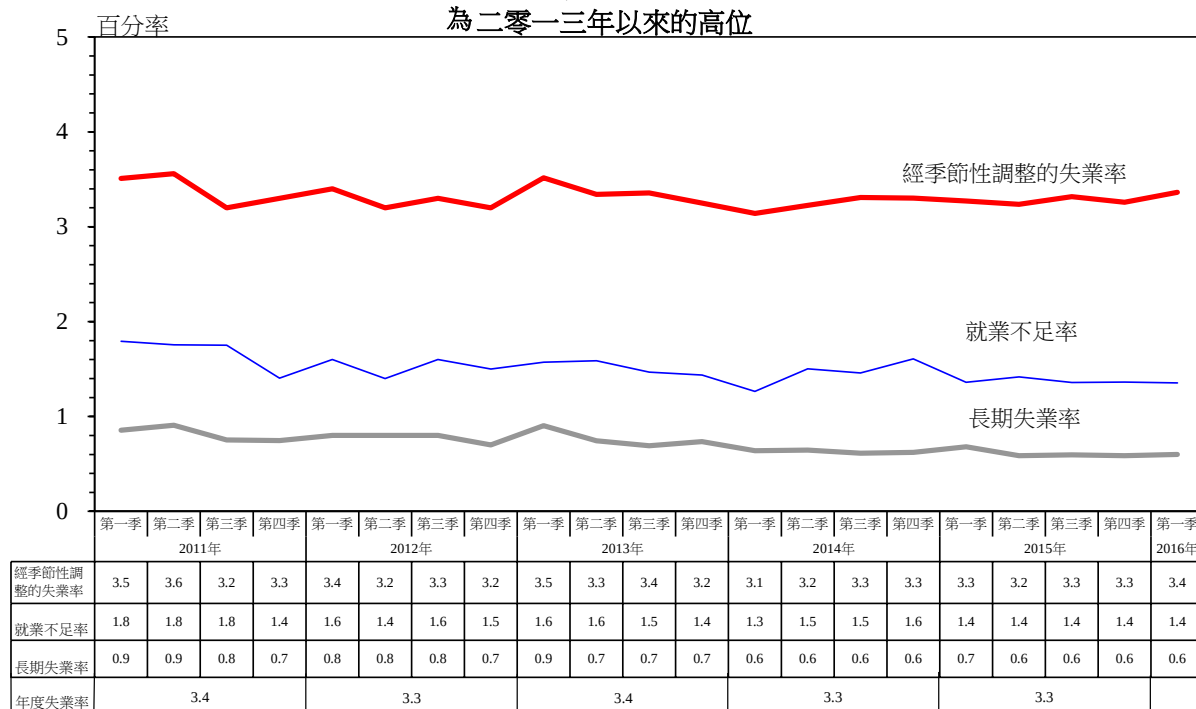
摘要

- 踏入二零一六年，整體勞工市場大致保持穩定。然而，外貿表現不濟，訪港旅遊業持續疲軟，以及近期本地消費增長乏力，對勞工市場所構成的影響，正逐步浮現。
- 勞工需求有進一步回軟迹象。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總就業人數及勞動人口皆僅微增，而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則續見下跌。
-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較上季度微升0.1 個百分點至3.4%，失業率於多個行業普遍上升。由於訪港旅遊業不振和消費開支回軟，就業弱化的情況在貿易及旅遊相關行業當中最為顯著。及至較近期，由於物業市場的交投活動淡靜，建造業的就業情況亦顯著放緩。
- 二零一五年，在勞工市場大致穩定下，名義工資及薪金持續上升。隨着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上調，基層勞工的收入增幅較為可觀。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 ⁽¹⁾

5.1 外貿表現不濟，訪港旅遊業弱勢持續，以及近期本地消費意欲欠佳，對勞工市場的影響已逐步浮現。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 ⁽²⁾ 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3.4%，為二零一三年後期以來的最高水平，而就業不足率 ⁽³⁾ 則維持在 1.4% 的水平不變。總就業人數及勞動人口的增長步伐，分別放緩至按年微升 0.3% 及 0.4%。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截至二零一五年年底的數據亦顯示，就業增長繼續減慢以及整體職位空缺數目下跌，當中貿易及旅遊相關行業的勞工需求明顯轉弱。然而，由於勞工市場在二零一五年仍然大致穩定，整體工資及收入持續上升。隨着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上調，較低收入工人的收入增幅比較顯著。

圖 5.1：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微升至3.4%，
為二零一三年以來的高位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供應方面，*勞動人口*⁽⁴⁾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續見增長，但按年僅微升 0.4%至 3 942 200 人。由於勞動人口參與率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61.4%，第一季勞動人口的增長較同期就業年齡人口(即 15 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0.6%的增幅慢。

5.3 需求方面，*總就業人數*⁽⁵⁾於同期間微升 0.3%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 3 811 800 人。不過，隨着訪港旅遊業持續放緩，加上較近期本地消費增長動力轉弱，與消費及旅遊相關的行業(即零售、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合計)的就業人數連續第四季錄得按年跌幅。

表 5.1：勞動人口、就業人數、失業人數及就業不足人數

	勞動人口		就業人數		失業人數 ^(a)		就業不足人數
二零一五年 全年	3 909 800 (0.9)		3 780 900 (0.8)		128 900		53 000
第一季	3 928 400 (2.7)		3 801 100 (2.6)		127 300		53 500
第二季	3 921 500 (1.6)		3 791 600 (1.6)		129 900		55 600
第三季	3 932 100 (0.7)		3 796 200 (0.7)		135 800		53 400
第四季	3 925 500 (0.5)		3 803 900 (0.6)		121 600		53 50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	3 931 800 (0.2)		3 812 000 (0.3)		119 800		53 20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六年二月	3 937 100 (0.2)		3 816 400 (0.2)		120 700		50 800
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三月	3 942 200 (0.4)		3 811 800 (0.3)		130 400		53 400
	<0.5>		<0.4>				

註：(a) 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2：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僅錄得輕微增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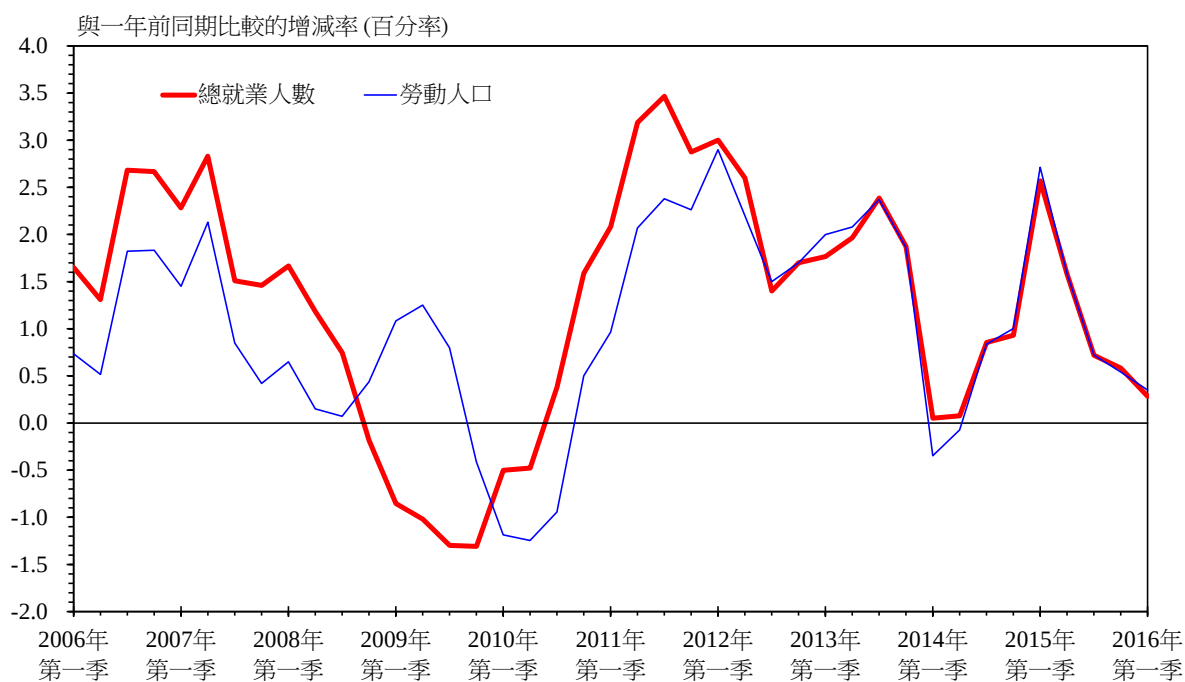


表 5.2：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u>男性</u>						
15 至 24 歲	35.7	36.4	37.8	37.8	39.0	38.8
其中：						
15 至 19 歲	9.9	10.5	11.0	11.1	11.6	12.1
20 至 24 歲	61.1	61.1	62.5	61.5	61.9	60.8
25 至 29 歲	93.9	94.5	93.8	93.4	93.6	93.3
30 至 39 歲	96.5	96.8	96.9	96.5	96.5	96.1
40 至 49 歲	95.1	95.3	95.5	94.7	95.0	95.0
50 至 59 歲	84.9	85.1	86.8	86.7	86.7	86.9
60 歲及以上	23.4	25.6	26.9	27.8	28.4	29.8
整體	68.4	68.7	69.1	68.8	68.8	68.9
<u>女性</u>						
15 至 24 歲	37.0	37.5	40.0	39.3	41.5	40.0
其中：						
15 至 19 歲	9.1	9.7	11.5	12.5	12.8	12.0
20 至 24 歲	62.1	62.0	64.2	61.4	63.7	61.2
25 至 29 歲	87.5	87.2	86.6	86.3	85.8	85.7
30 至 39 歲	76.8	77.5	78.5	79.0	78.5	79.3
40 至 49 歲	69.9	70.8	72.8	73.1	73.8	75.1
50 至 59 歲	51.6	53.8	56.1	57.1	58.2	59.8
60 歲及以上	8.1	8.8	9.6	10.6	11.4	11.7
整體	53.0	53.6	54.5	54.6	54.8	55.2
<u>男女合計</u>						
15 至 24 歲	36.4	37.0	38.9	38.6	40.2	39.4
其中：						
15 至 19 歲	9.5	10.1	11.2	11.8	12.2	12.0
20 至 24 歲	61.6	61.6	63.4	61.4	62.8	61.0
25 至 29 歲	90.2	90.3	89.7	89.4	89.2	89.1
30 至 39 歲	84.9	85.4	85.9	86.0	85.7	86.0
40 至 49 歲	81.0	81.4	82.5	82.3	82.7	83.4
50 至 59 歲	68.0	69.2	71.0	71.4	71.8	72.6
60 歲及以上	15.5	16.9	17.9	18.9	19.6	20.4
整體	60.1	60.5	61.2	61.1	61.2	61.4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失業概況

5.4 由於新增勞動人口未被就業市場全數吸納，失業人數較上季度增加 8 700 人至 130 400 人。撇除季節性因素的影響，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3.4%，為二零一三年年底以來的最高水平。

5.5 多個經濟行業的失業率同告上升。與上季度比較，失業率(未經季節性調整)升幅較顯著的行業計有藝術、娛樂及康樂活動業(升 1.7 個百分點)和建造業(升 1.5 個百分點)。至於較受訪港旅遊業不振所影響的行業，住宿服務業(升 1.3 個百分點)和零售業(升 0.9 個百分點)的失業率分別升至 5.2%及 5.5%，兩者都遠高於整體失業率。不過，訪港旅遊業持續弱勢對餐飲服務活動業的影響則較輕微，其失業率只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4.6%。按年比較以撇除季節性影響，與旅遊相關行業的失業率整體上升 0.2 個百分點至 5.1%。同時，由於環球經濟疲弱，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的失業率升至 2.9%，較上季度及去年同期分別上升 0.5 個百分點及 0.1 個百分點。就整體低薪行業⁽⁶⁾而言，雖然其失業率與一年前同期的水平大致相若，但仍較上季度上升 0.3 個百分點至 3.4%。

5.6 按技術階層分析，較低技術人員的失業率較上季度顯著上升 0.5 個百分點至 3.7%，主要是受到工藝及有關人員和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的失業率上升所拖累，前者大致反映建造業的就業情況惡化，而後者則受訪港旅遊業疲弱所影響。同時，較高技術人員的失業率持平於 1.9%。按年比較，較高技術人員的失業率上升 0.2 個百分點，而較低技術人員的失業率則大致不變。

5.7 至於其他社會經濟特徵，失業率按年升幅較顯著的組別計有 50 至 59 歲人士(升 0.6 個百分點)及較年輕的 20 至 29 歲人士(升 0.5 個百分點)，以及具專上教育程度人士(升 0.5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60 歲及以上人士(跌 0.9 個百分點)和具小學及以下教育程度人士(跌 0.6 個百分點)的失業率跌幅最為明顯。

圖 5.3：多個經濟行業的失業率同告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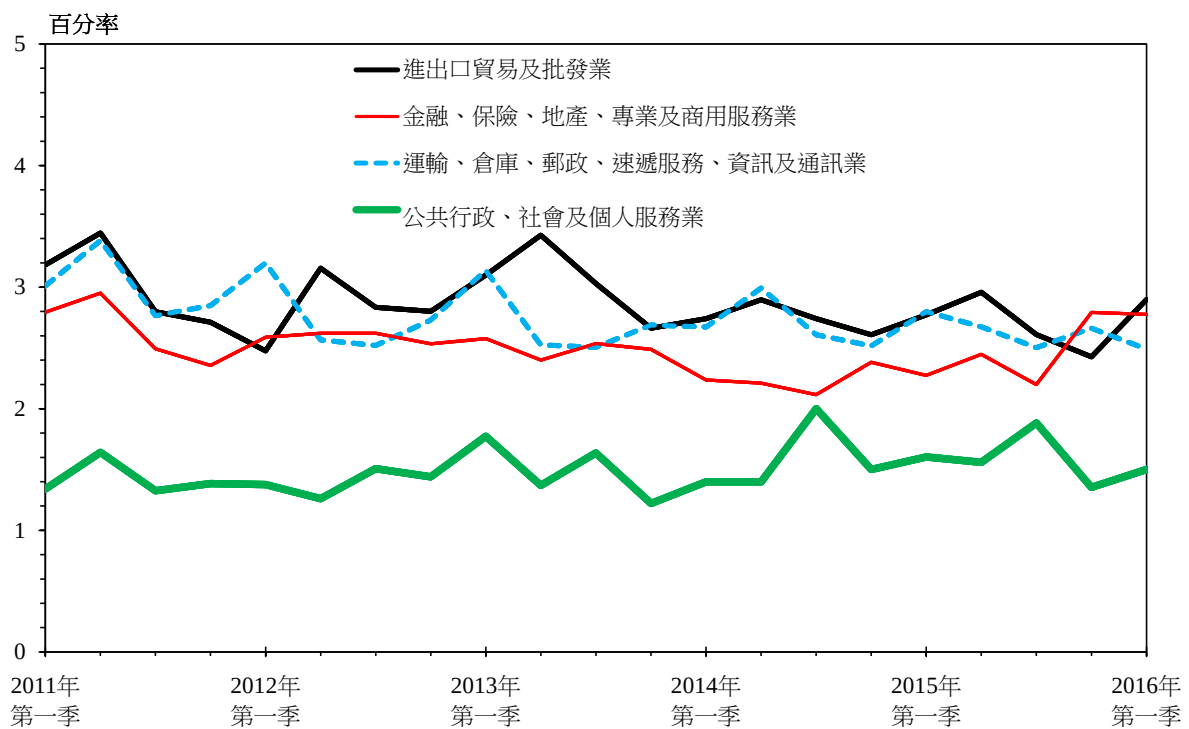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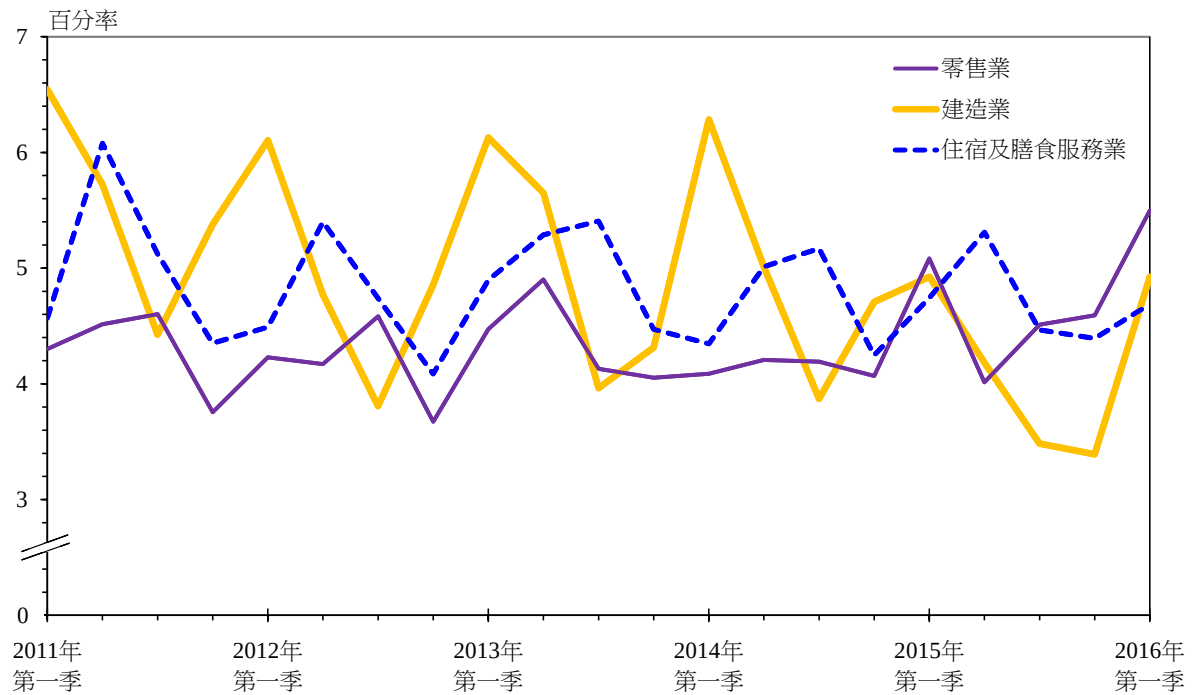


表 5.3：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失業率

	<u>二零一五年</u>				<u>二零一六年</u>
	<u>第一季</u>	<u>第二季</u>	<u>第三季</u>	<u>第四季</u>	<u>第一季</u>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2.8	3.0	2.6	2.4	2.9
零售業	5.1	4.0	4.5	4.6	5.5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4.7	5.3	4.5	4.4	4.7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2.9	2.7	2.7	2.5	2.5
資訊及通訊業	2.4	2.6	2.0	3.1	2.4
金融及保險業	1.8	1.4	1.7	2.2	2.0
地產業	1.8	2.8	2.5	2.2	2.2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2.8	3.0	2.5	3.4	3.5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1.6	1.6	1.9	1.4	1.5
製造業	3.1	3.4	3.9	3.2	4.1
建造業	4.9	4.2	3.5	3.4	4.9
整體	3.2 (3.3)	3.3 (3.2)	3.5 (3.3)	3.1 (3.3)	3.3 (3.4)

註：（ ）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4：較高技術人員的失業率維持不變，而較低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則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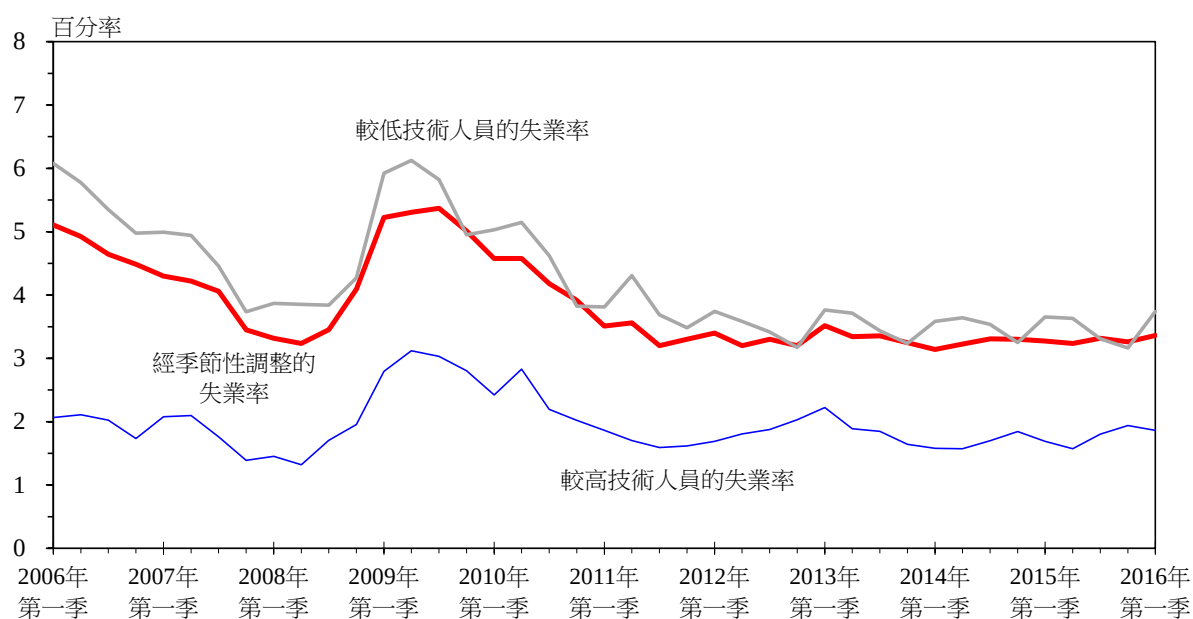


表 5.4：按技術階層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較高技術階層	1.7	1.6	1.8	1.9	1.9
經理及行政級人員	1.2	1.1	1.7	1.4	1.6
專業人員	1.5	1.2	1.9	1.7	1.3
輔助專業人員	2.0	2.0	1.8	2.4	2.2
較低技術階層 [^]	3.7	3.6	3.3	3.2	3.7
文書支援人員	2.8	3.7	3.3	3.0	3.4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4.9	4.7	4.3	4.1	4.8
工藝及有關人員	4.3	4.0	3.0	3.0	4.6
機台及機器 操作員及裝配員	1.9	2.2	2.6	2.8	2.3
非技術工人	3.3	2.9	2.8	2.6	3.1

註： * 未經季節性調整，以及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其他職業。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表 5.5：按年齡及教育程度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u>年齡</u>					
15 至 24 歲	9.0	11.1	12.3	8.9	8.9
其中：					
15 至 19 歲	13.9	17.7	14.0	9.0	15.1
20 至 24 歲	8.2	10.1	12.0	8.9	8.0
25 至 29 歲	2.9	3.5	3.8	3.6	4.0
30 至 39 歲	2.0	2.1	2.3	2.1	2.0
40 至 49 歲	3.2	2.6	2.6	2.5	2.8
50 至 59 歲	2.8	2.8	2.7	2.8	3.4
60 歲及以上	3.0	2.4	2.0	2.4	2.1
<u>教育程度</u>					
小學及以下	3.8	3.0	2.3	2.7	3.2
初中	4.5	4.3	3.7	3.9	4.3
高中 [^]	3.2	3.2	3.2	2.7	3.1
專上	2.7	3.2	3.9	3.3	3.2

註： * 未經季節性調整，但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工藝程度課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5.8 其他量度失業問題嚴重程度的指標好壞參半。長期失業(即失業達六個月或以上)人數由上季度的 23 100 人微升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 23 600 人，而長期失業率維持在 0.6%。長期失業人數佔總失業人數的比例由 19.0%跌至 18.1%，而持續失業時間中位數則由 74 日減少至 70 日。然而，在總失業人數(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當中，被解僱或遣散的比例由 44.5%顯著增至 49.0%，似乎反映就業情況轉差。

就業不足概況

5.9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就業不足情況大致穩定。就業不足率連續第五季維持在 1.4% 的水平，就業不足人數亦變動不大，為 53 400 人。餐飲服務活動業的就業不足率升幅較為明顯。另一方面，藝術、娛樂及康樂活動業和運輸業的就業不足率跌幅則比較顯著，後者相信主要是由於農曆新年前後活動陸續停工，以致所需的兼職和臨時工人數目減少。按職業類別分析，較高技術階層的就業不足率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0.4%，主要是輔助專業人員錄得跌幅。至於較低技術階層，就業不足率維持在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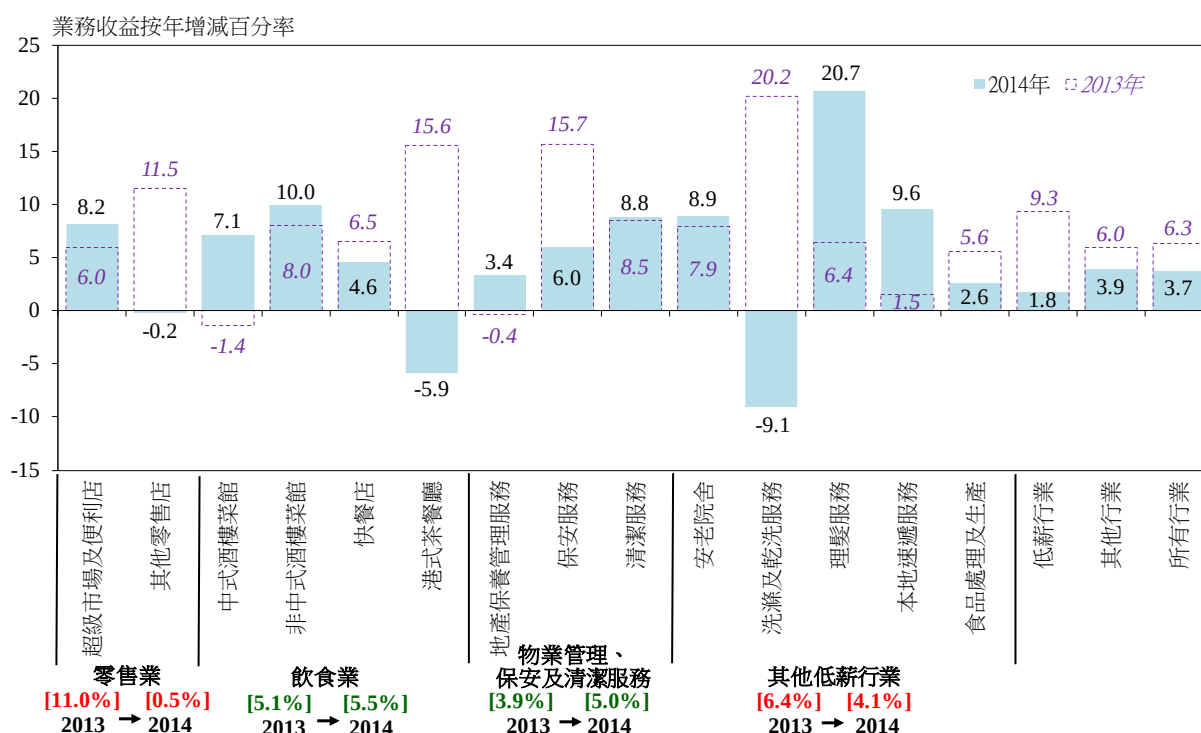
專題 5.1

二零一四年低薪行業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情況

僱員的就業情況與企業的業務表現及前景息息相關。在良好的經濟環境下，即使經營成本上升，只要業務收益強勁增長，企業便能較易吸納額外成本，削減人手的風險也會相對較低。相反，當經濟環境轉差，生意額不增反減，企業便較難透過提價將營運成本增幅轉嫁予客戶。倘若企業未能採取其他應對措施以抵銷額外的開支，其盈利會因而受壓，裁員的風險繼而增加，最終影響到僱員的就業穩定性，對技術及議價能力較低的僱員尤其不利。本專題根據政府統計處公布的二零一四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結果，剖析僱用大部分低薪僱員的低薪行業和業內中小型企業(中小企)⁽¹⁾的業務表現及營運情況。

二零一四年，旅遊業明顯轉弱，而內部需求的增長動力亦告回軟；整體經濟僅溫和增長 2.7%。在這背景下，儘管飲食業、地產保養管理服務及清潔服務業的業務收益仍有不俗增長，但受零售業務放緩所拖累，整體低薪行業的業務收益僅錄得 1.8% 的增長，遠遜於二零一三年 9.3% 的增幅 (圖 1)。具體而言，零售業的業務收益增長由二零一三年的 11.0% 大幅滑落至二零一四年僅 0.5%，過去數年的雙位數增長勢頭告終。其中，佔業內整體業務收益約九成的其他零售店，其業務收益更錄得輕微負增長，反映訪港旅客在珠寶首飾、鐘錶及名貴禮品等貴價品的消費劇減。

圖 1：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所有企業業務收益的按年變動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該行業的所有企業於指定年份的業務收益按年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1) 本專題所討論的統計數字，只包括有聘用僱員的企業。中小企是指就業人數少於 50 人的企業。

專題 5.1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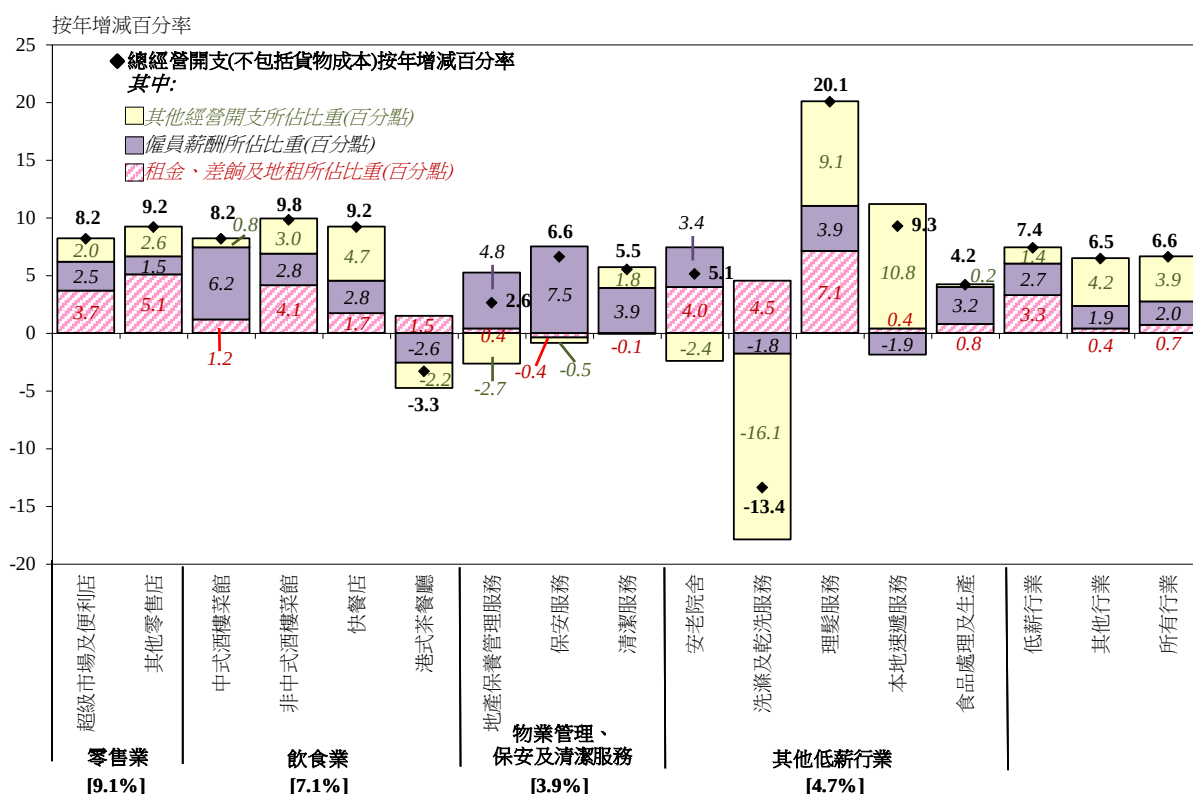
營運成本

二零一四年，受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偏軟、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溫和，以及美元兌其他主要貨幣的匯率持續強勢等因素影響，香港面對的外圍價格壓力不大，整體貨物成本有所下跌。至於零售業，貨物成本主要因業務不景氣而錄得輕微跌幅。事實上，大部分低薪行業的成本增加主要源自總經營開支(包括租金、差餉及地租、僱員薪酬和其他經營開支)的變動。

隨着部分低薪行業的業務擴張速度放慢，整體低薪行業的總經營開支增幅亦由二零一三年的 9.9%減慢至二零一四年的 7.4%，當中租金、差餉及地租和僱員薪酬所佔的比例最大。從圖 2 可見，部分低薪行業如零售業及安老院舍明顯較受年內租金持續上漲的影響。即使這兩個行業的企業數目在二零一四年分別下跌 4.7%及 1.2%，租金、差餉及地租在總經營開支增幅當中仍佔較大比重。

另一方面，僱員薪酬依然是勞工密集行業總經營開支增加的主因，尤見於中式酒樓菜館和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雖然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並未在二零一四年上調，但由於勞工市場人力供求情況依然偏緊，年內勞工成本普遍上升。以整體低薪行業而言，按每名僱員計算的平均僱員薪酬較二零一三年上升 5.7%，而上述兩個行業的相關數字更高，增幅分別為 10.2%及 7.8%。

圖 2：二零一四年所有企業按組成項目劃分的總經營開支按年變動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項目相加未必等於總數。

括號內的數字為該行業的所有企業於二零一四年的總經營開支按年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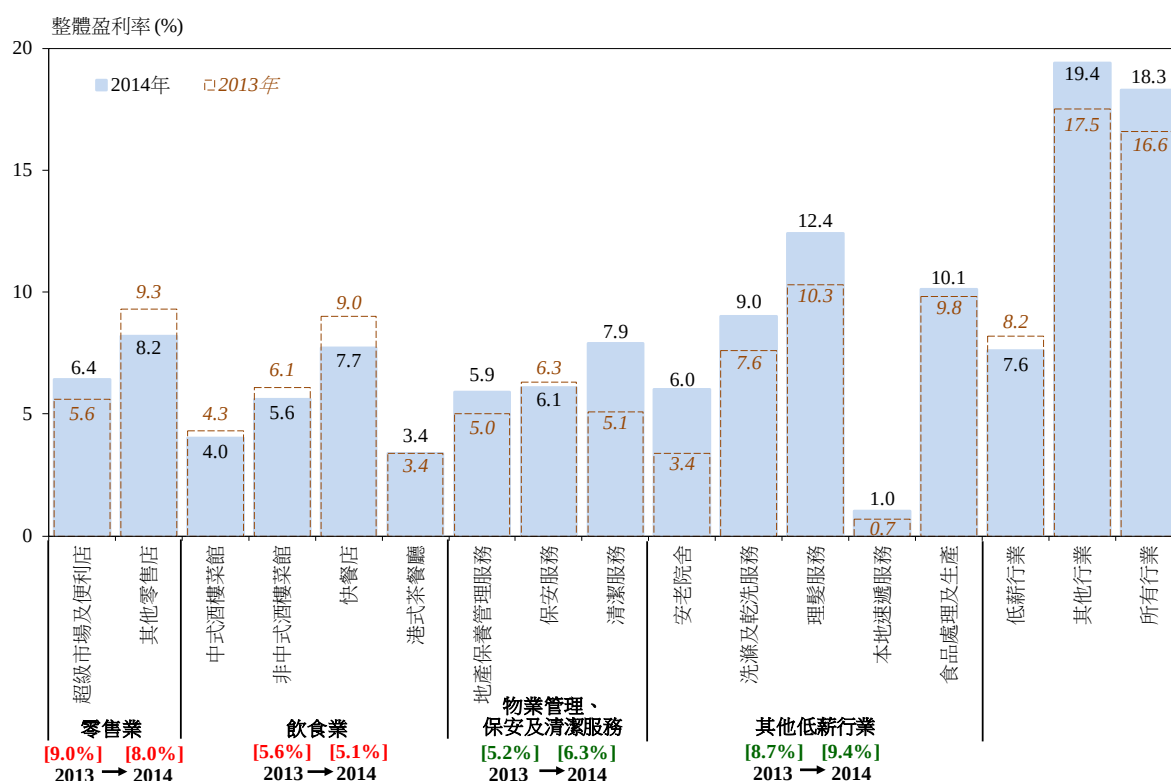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專題 5.1 (續)

盈利情況

部分低薪行業(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及清潔服務)的經營情況較為穩定，一方面是因為業務收益增長較快，而另一方面是成本受控，其整體盈利率⁽²⁾在二零一四年都見改善(圖 3)。零售業則因業務狀況急速轉差，二零一四年的整體盈利率較二零一三年下跌 1.0 個百分點至 8.0%，是自二零零九年以來最差。至於飲食業，儘管業務有所增長，但受租金、差餉及地租和僱員薪酬上漲的影響，盈利進一步受壓，整體盈利率較二零一三年下跌 0.5 個百分點至 5.1%。由於零售業及飲食業合計僱用大量較低技術僱員(逾 44 萬人，佔整體低薪行業約六成)⁽³⁾，盈利狀況轉差或會影響業內基層僱員的收入及就業前景，情況值得關注。

圖 3：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所有企業的整体盈利率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該行業的所有企業於指定年份的整體盈利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中小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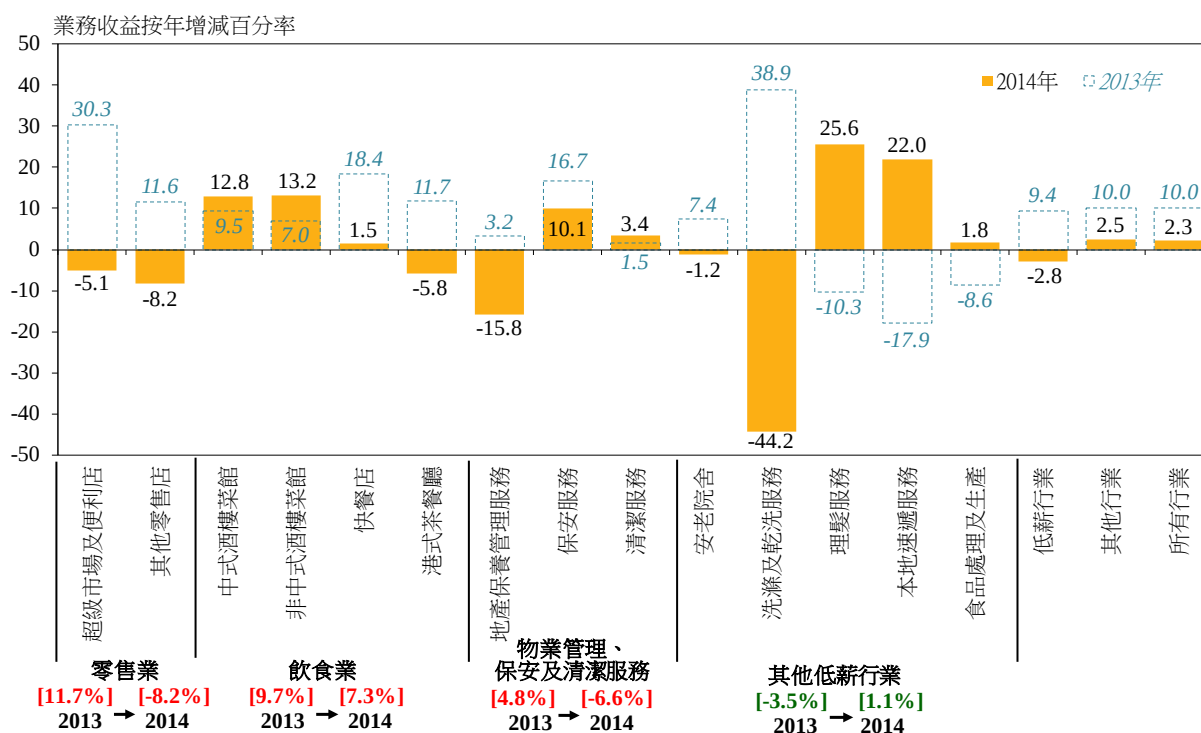
大型企業普遍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和更有效率的管理，應對成本壓力的能力較佳。相反，中小企礙於資源所限，其轉嫁及控制成本的能力一般較為遜色。事實上，二零一四年底薪行業內中小企的經營情況甚差，整體業務收益下跌 2.8%，當中多個細分行業的業務收益顯著放緩甚或下滑，情況較為嚴峻(圖 4)。

(2) 稅前盈利率(簡稱盈利率)是指未扣除稅項、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枯帳／撇帳及撥備等項目的盈利，相對業務收益的比率。

(3) 數字是根據政府統計處「二零一四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的結果編製而成。較低技術僱員包括非技術工人、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工藝及有關人員、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以及文書支援人員。

專題 5.1 (續)

圖 4：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中小企業務收益的按年變動



註：括號內的數字為該行業的中小企於指定年份的業務收益按年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對大部分低薪行業來說，中小企的整體盈利狀況都較整體行業遜色。以零售業及飲食業為例，中小企於二零一四年的整體盈利率仍然偏低，分別僅為 3.9% 及 3.0%。由此可以理解，業內利潤本已微薄的小企，在外圍環境逆轉時的迴旋空間較大型企業小；由於盈利偏低，中小企透過壓縮盈利渡過經濟難關的能力亦較弱。當企業未能承受外來衝擊時，加上營運成本不斷上漲，便可能導致裁員，甚至結業。從二零一四年的數字可見，個別低薪行業內的中小企出現縮減業務規模或精簡人手的迹象。具體而言，整體低薪行業的中小企數目下跌約 2%(約 880 間)，其中其他零售店的中小企數目更減少逾 1 000 間。另外，就港式茶餐廳而言，雖然業內的中小企數目增加約 4%(約 110 間)，但僱員人數卻錄得超過 5%的減幅。可幸的是，二零一四年的勞工市場尚算穩定，不同行業仍能為求職者提供不少就業機會。因此，整體就業情況未見惡化。

結語

雖然不同行業的經營環境具其獨特性，但企業的業務情況很大程度上仍取決於宏觀經濟環境。過去幾年，香港經濟持續溫和擴張，儘管整體營商成本受各種因素影響而上漲，但業務收益同時續有增長，大大緩和企業的營運壓力，因而有助維持僱員的就業穩定性。惟最近經濟數據顯示，本地消費市道下滑，訪港旅遊業持續走弱，外圍經濟環境愈趨嚴峻，將為本地各行各業的營運者帶來挑戰，往後發展仍須密切監察。

機構就業概況

5.10 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有關就業、職位空缺、工資和薪金的季度統計數據，目前只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數字。我們已參考其他輔助資料，盡可能令分析更貼近最新情況。

5.11 職位增長步伐在臨近二零一五年年底時進一步減慢。私營機構總就業人數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按年微升 0.7%至 2 808 000 人，按年增幅連續四個季度放緩，進一步確立勞工需求持續減弱的勢頭。除製造業的就業人數長期跌勢(按年跌 2.6%)外，與貿易及旅遊相關的行業如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跌 1.9%)、住宿服務業(跌 1.4%)、零售業(跌 1.3%)，以及餐飲服務業(跌 0.7%)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就業人數跌幅都較為顯著，反映區內貿易表現呆滯以及訪港旅遊業持續疲軟。同時，多個行業的就業人數升幅亦趨放緩，例如社會及個人服務業(升 2.2%)、金融及保險業(升 1.5%)，以及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包括清潔服務)(升 1.4%)。然而，受惠於私營機構樓宇建造活動穩步擴張，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的職位增長顯著(升 18.1%)。按機構規模分析，大型企業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就業人數按年上升 2.6%，足以抵銷中小型企業(中小企)⁽⁷⁾就業人數 1.4%的跌幅有餘。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私營機構的總就業人數增加 1.2%，是二零零九年以來最慢的增幅。至於公務員方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就業人數繼續錄得輕微升幅，按年上升 0.9%，而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則升 0.7%。

職位空缺情況

5.12 職位空缺情況同告轉差。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按年續跌 3.1%，跌幅亦較二零一五年九月的 0.9%擴大。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職位空缺數目下跌 1.3%至全年平均的 75 590 個，是連續第二年錄得跌幅。

表 5.6：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就業情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554 400 (8)	552 900 (-0.9)	554 100 (-0.1)	554 400 (0.5)	556 200 (0.6)	546 500 (-1.4)	549 200 (-0.7)	545 700 (-1.5)	545 400 (-1.6)	545 500 (-1.9)
零售業	270 800 (2.2)	270 000 (2.8)	271 900 (2.7)	269 800 (1.9)	271 600 (1.4)	269 600 (-0.5)	271 500 (0.6)	269 900 (-0.7)	268 900 (-0.3)	268 100 (-1.3)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業	283 200 (2.5)	281 200 (2.0)	283 200 (2.5)	283 000 (2.6)	285 600 (2.8)	283 000 (-0.1)	283 700 (0.9)	282 700 (-0.1)	282 300 (-0.2)	283 300 (-0.8)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174 600 (2.7)	171 700 (2.1)	174 500 (3.1)	175 400 (2.6)	176 600 (2.9)	177 400 (1.6)	176 600 (2.8)	176 500 (1.1)	178 200 (1.6)	178 500 (1.1)
資訊及通訊業	104 100 (2.7)	102 900 (4.6)	103 500 (2.4)	104 800 (2.2)	105 200 (1.9)	105 300 (1.1)	104 000 (1.2)	104 900 (1.4)	105 500 (0.7)	106 500 (1.2)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696 500 (1.9)	693 300 (2.5)	694 000 (2.3)	694 600 (1.4)	704 200 (1.5)	712 100 (2.2)	711 400 (2.6)	712 300 (2.6)	712 500 (2.6)	712 400 (1.2)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482 200 (4.3)	475 600 (3.7)	480 000 (4.1)	482 500 (4.0)	491 000 (5.3)	497 200 (3.1)	494 100 (3.9)	495 200 (3.2)	497 400 (3.1)	501 900 (2.2)
製造業	102 500 (-1.2)	103 500 (-0.5)	102 200 (-1.1)	102 600 (-1.2)	101 500 (-2.1)	99 600 (-2.8)	100 300 (-3.1)	99 600 (-2.6)	99 600 (-3.0)	98 900 (-2.6)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82 800 (4.4)	78 600 (1.0)	79 700 (-3.4)	86 500 (12.7)	86 300 (7.8)	95 100 (14.9)	91 900 (16.9)	92 800 (16.4)	93 700 (8.3)	102 000 (18.1)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b)	2 762 200 (2.1)	2 740 700 (1.9)	2 754 200 (1.9)	2 764 700 (2.2)	2 789 200 (2.2)	2 796 700 (1.2)	2 793 700 (1.9)	2 790 500 (1.3)	2 794 600 (1.1)	2 808 000 (0.7)
		<0.5>	<0.6>	<0.5>	<0.6>		<0.2>	<§>	<0.3>	<0.2>
公務員 ^(c)	163 000 (1.0)	162 800 (1.4)	162 800 (1.2)	163 000 (0.9)	163 400 (0.6)	164 100 (0.7)	163 600 (0.5)	163 800 (0.6)	164 000 (0.6)	164 900 (0.9)

註：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從商業機構所得的就業數字，與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從住戶所得的數字稍有差別，主要原因是兩者所涵蓋的行業範圍有異：前者涵蓋選定主要行業，而後者則涵蓋本港各行各業。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私營機構的總就業數字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就業人數。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增減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5.13 按經濟行業分析，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按年跌 19.8%)、住宿及膳食服務業(跌 13.7%)和零售業(跌 8.7%)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都繼續大幅減少。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的職位空缺亦同告下挫(跌 22.7%)，惟同期就業人數大幅上升，或顯示以往一些職位空缺已陸續被填補。另一方面，職位空缺錄得增長的行業主要包括金融及保險業(升 29.8%)、資訊及通訊業(升 18.3%)和人類保健服務業(升 14.2%)。與行業職位空缺情況相符，在市場對經理及行政級人員和專業人員的需求帶動下，較高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按年大幅增加 13.0%，而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則續跌 8.8%，主要是由於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和工藝及有關人員的職位空缺錄得雙位數跌幅。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較高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增加 9.8%，但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在年內幾乎全面下跌，跌幅為 5.2%，兩者形成強烈對比。按機構規模分析，大型企業及中小企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職位空缺較一年前同期分別下跌 1.1%及 5.7%。公務員方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職位空缺數目按年顯著續升 13.0%至 8 590 個，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的升幅則為 15.1%。

5.14 反映整體勞工需求有所轉弱，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每 100 名失業人士的比率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由一年前同期的 60 微跌至 59。各職業階層再次表現不一。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較高技術階層的比率從一年前同期的 70 上升至 76，而同期較低技術階層的比率則由 70 下跌至 64。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整體職位空缺相對於失業人士的比率從二零一四年的 60 微跌至 59，當中較低技術階層的比率由 66 跌至 64，而較高技術階層的比率則由 81 升至 84。按經濟行業分析，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業、藝術、娛樂及康樂活動業、人類保健服務業、地產業、金融及保險業和餐飲服務業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人手短缺情況較為明顯，相應比率都超過 100。

5.15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率(以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的百分比計算)從二零一五年九月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的 2.6%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 2.5%。餐飲服務業、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和零售業的職位空缺率錄得較明顯的按年跌幅，抵銷了金融及保險業、資訊及通訊業和藝術、娛樂及康樂活動業職位空缺率的升幅。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職位空缺率由二零一四年的 2.7%進一步微跌至 2.6%。

表 5.7：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職位空缺情況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的 職位空缺率 (%)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8 460 (-13.7)	9 210 (-11.8)	8 150 (-19.4)	8 450 (-16.7)	8 040 (-5.9)	7 810 (-7.7)	9 000 (-2.3)	8 200 (0.6)	7 610 (-10.0)	6 450 (-19.8)	1.2
零售業	9 110 (4.0)	9 680 (2.9)	8 810 (8.4)	9 240 (0.6)	8 710 (4.9)	8 320 (-8.6)	8 550 (-11.7)	8 440 (-4.2)	8 350 (-9.6)	7 950 (-8.7)	2.9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業	16 060 (11.1)	17 600 (13.2)	15 800 (21.8)	15 550 (8.2)	15 300 (2.3)	14 610 (-9.1)	15 470 (-12.1)	15 150 (-4.1)	14 600 (-6.1)	13 200 (-13.7)	4.5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3 680 (-1.8)	4 180 (15.7)	4 040 (-1.6)	3 380 (-7.1)	3 120 (-14.2)	3 640 (-1.1)	3 960 (-5.4)	4 060 (0.6)	3 440 (1.7)	3 100 (-0.4)	1.7
資訊及通訊業	2 560 (-4.6)	2 570 (-4.2)	2 650 (-13.1)	2 360 (-21.8)	2 670 (33.9)	2 800 (9.3)	2 930 (14.3)	2 480 (-6.5)	2 620 (11.3)	3 160 (18.3)	2.9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17 910 (1.2)	17 820 (1.8)	18 210 (1.4)	17 810 (-3.5)	17 800 (5.3)	18 790 (4.9)	18 360 (3.0)	18 780 (3.1)	18 590 (4.4)	19 440 (9.2)	2.7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14 110 (-12.9)	11 620 (-32.9)	16 600 (-6.1)	13 930 (-10.8)	14 280 (1.0)	15 800 (12.0)	15 620 (34.3)	17 290 (4.1)	15 760 (13.2)	14 540 (1.9)	2.8
製造業	3 040 (17.4)	3 200 (23.2)	3 580 (33.7)	2 880 (6.6)	2 500 (4.9)	2 720 (-10.6)	2 990 (-6.6)	2 730 (-23.9)	2 700 (-6.4)	2 470 (-1.2)	2.4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1 390 (32.4)	1 630 (75.1)	1 540 (49.8)	1 530 (73.1)	850 (-37.1)	800 (-42.6)	880 (-45.8)	940 (-39.1)	710 (-53.7)	650 (-22.7)	0.6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b)	76 600 (-0.7)	77 790 (-3.0)	79 720 (2.4)	75 360 (-3.8)	73 530 (1.6)	75 590 (-1.3)	78 070 (0.4)	78 380 (-1.7)	74 670 (-0.9)	71 240 (-3.1)	2.5
		<-5.3>	<4.0>	<-1.5>	<4.4>		<-6.1>	<1.8>	<-0.5>	<1.6>	
公務員 ^(c)	7 160 (9.9)	6 350 (2.0)	7 270 (4.2)	7 430 (11.4)	7 610 (22.8)	8 250 (15.1)	7 820 (23.3)	8 030 (10.4)	8 540 (14.9)	8 590 (13.0)	5.0

註： 職位空缺率是指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實際就業人數加職位空缺數目)的百分比。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總數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職位空缺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職位空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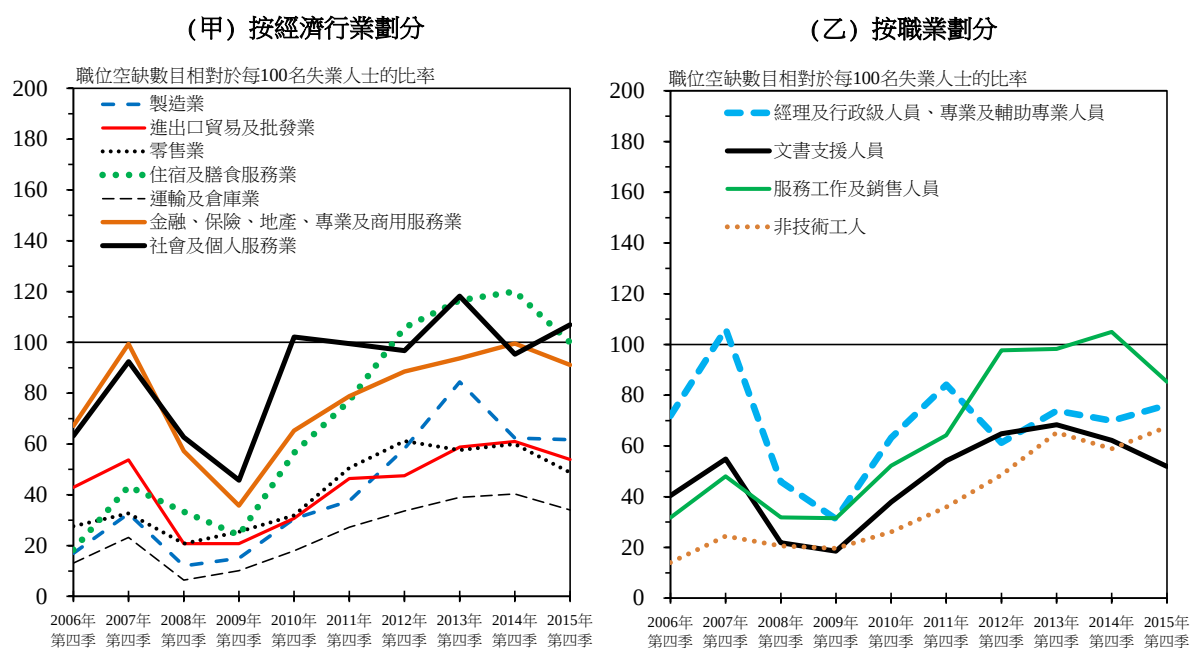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公務員的職位空缺。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圖 5.5：人力供求情況在臨近二零一五年年底續見回軟，特別是與貿易及旅遊相關行業



5.16 勞工處編訂的職位空缺登記數據雖然樣本規模較小，但仍可反映勞工市場的最新發展。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合計，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數目平均每月約有 107 400 個，仍處於較高水平，顯示踏入二零一六年後整體招聘意欲未見明顯惡化。

工資及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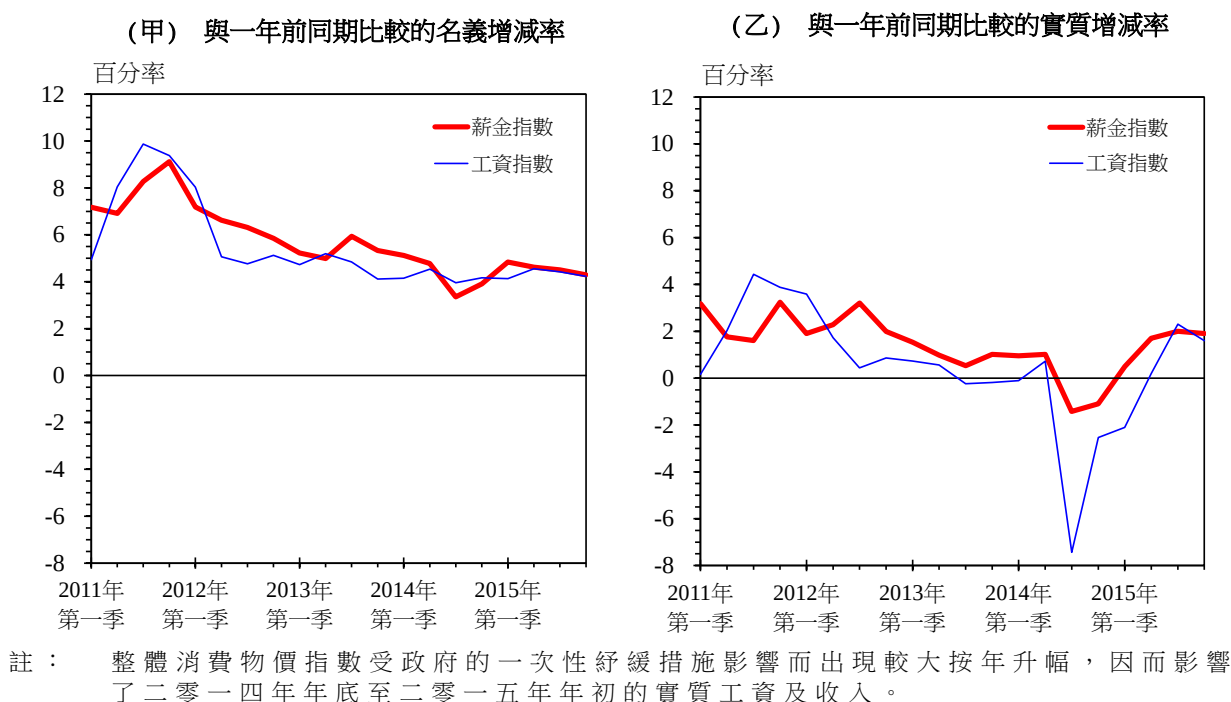
5.17 二零一五年，年內勞工市場大致穩定，加上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五月上調，名義工資及薪金持續上升。涵蓋督導級及以下職級僱員之固定薪酬的工資指數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按年上升 4.2%。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勞工工資的名義升幅為 4.4%，撇除通脹因素⁽⁸⁾後，實質升幅為 0.6%。實質升幅看似輕微，但值得注意的是，由於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減退，以致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整體通脹率明顯較高。

5.18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名義工資繼續全面錄得按年升幅，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計有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7.0%)及個人服務業(升 5.9%)。隨着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上調，較低技術人員佔比較大的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工資升幅亦相對較高(升 5.3%)。按職業分析，服務人員(升 6.9%)和其他非生產級工人(升 4.8%)的工資增幅較為明顯。

5.19 以私營機構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計算的勞工收入⁽⁹⁾(包括超時工作津貼、非保證發放的花紅及其他非經常發放的款項)，在二零一五年第四季按年升幅大致相若，為 4.3%。二零一五年全年合計，名義收入穩健增長 4.6%，實質升幅則為 1.5%。

5.20 主要行業的名義薪金在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進一步上升，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計有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6.4%)、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升 5.9%)，以及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業(升 5.9%)。另一方面，由於外貿表現不振，加上本地消費市道轉弱，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升 2.9%)和零售業(升 3.3%)的薪金升幅相對溫和。

圖 5.6：及至二零一五年年底，名義工資及收入持續上升



5.21 儘管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不可與商業機構調查所得的數據直接比較，但前者較近期的統計數字顯示，收入最低三個十等分全職僱員(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¹⁰⁾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較去年同期上升 6-9%，撇除通脹因素後，有 3-5%的可觀實質升幅。整體收入亦續見增加，惟增幅有放緩迹象。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繼二零一五年錄得 7.7%的可觀增長後，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以名義計算按年僅溫和上升 2.0%。

與勞工有關的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2 勞工處定期在不同地方舉辦大型招聘會，游說不同行業提供職位空缺，供求職者即場申請。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三月期間，勞工處在北區、長沙灣及灣仔舉辦了四個大型招聘會，參與機構合共 157 家，提供零售、飲食、物業管理、運輸及其他行業的職位空缺逾 12 500 個。有 15 家培訓機構亦參與招聘會，向求職者介紹職業培訓課程並即場接受申請。除大型招聘會外，勞工處也不時在轄下就業中心舉行地區為本的招聘會，協助求職者尋找工作。此外，飲食和零售行業的僱主定期在兩所行業性招聘中心進行招聘，即場面見求職者。

5.23 勞工處在二零一六年一月開設新的建造業招聘中心，以方便本地建造業工人求職，並方便業內僱主招聘本地工人。建造業招聘中心所提供的場地，可讓業內僱主、承建商及分包商舉辦招聘會和安排即場面見求職者，從而提高求職和招聘的效率。

5.24 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旨在協助低收入在職人士減輕往返工作地點的交通費負擔，並鼓勵他們入職或持續就業。由二零一六年二月的津貼月份起，這項津貼的入息及資產限額已按照每年調整機制再次調高。

5.25 標準工時委員會(委員會)參考了二零一四年專題工時統計調查和工時議題公眾參與及諮詢工作所得的結果，原則上建議探索以立法方式，強制規定僱主與僱員須簽訂書面僱傭合約及訂明僱員工時的條款；另會探討是否須配合其他適當措施，進一步保障在工資、技術及議價能力方面都較低的基層僱員。委員會就其初步討論結果及探討中的工時政策方向，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展開為期三個月的第二階段諮詢，收集公眾意見，以供委員會在進一步討論工時政策方向和撰寫給政府的報告時作為參考。

註釋：

- (1) 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關於勞動人口的統計數字，在編製過程中涉及運用人口數字。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季度至二零一四年十月至十二月季度的相關數字，已因應二零一四年年終人口估計的最終結果作出修訂。

政府統計處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把就業人士從事的職業及失業人士以前從事的職業撥歸不同的職業類別。「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已作更新，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為基礎的統計數字已後向估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季度。從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參照季度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均按「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

- (2)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人士界定為失業人士，該人須：(a)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無職業，亦沒有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b)在統計期內可隨時工作；以及(c)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工作。

儘管有上述界定，下列類別的人士也被視為失業人士：(a)無職業人士，曾找尋工作，但因暫時患病而不能工作；(b)無職業人士，可隨時工作，但因稍後時間會擔當新工作或開展業務，或預計會返回原來工作崗位而未有找尋工作；以及(c)感到灰心而沒有找尋工作的人士，因為他們相信沒有工作可做。

即使在全民就業的情況下，工人亦會為爭取較佳僱用條件轉職，以致出現一些摩擦性失業。如何準確地界定真正的摩擦性失業情況，會因不同經濟體而異，需視乎該勞工市場的結構和特性而定。

經季節性調整的數列是按「X-12 自迴歸—求和—移動平均(X-12 ARIMA)」方法編製。這方法是編製經季節性調整統計數列的一個標準方法。

- (3)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就業人士界定為就業不足的主要準則為：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非自願工作少於 35 小時，以及在統計期內可以擔任更多工作或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更多工作的人士。

根據以上準則，因工作量不足而在統計期內放取無薪假期的就業人士，若在整段統計期內工作少於 35 小時或在休假，亦會被界定為就業不足人士。

- (4) 勞動人口，即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口，是指所有 15 歲或以上、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從事生產工作，或本可從事生產工作但失業的人士。
- (5) 從住戶數據所得的數字，總就業人數在此是指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或有一份正式工作的 15 歲或以上人士。
- (6) 最低工資委員會所識別的低薪行業包括：
 - (i) 零售業(包括超級市場及便利店和其他零售店)；
 - (ii) 飲食業(包括中式酒樓菜館、非中式酒樓菜館、快餐店及港式茶餐廳)；
 - (iii)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保安服務、清潔服務及會員制組織)；
 - (iv) 其他低薪行業，包括：
 - 安老院舍；
 - 洗滌及乾洗服務；
 -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 本地速遞服務；以及
 - 食品處理及生產。
- (7) 在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是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不過，主要商業登記號碼相同、並從事同一行業類別活動的機構單位，會被歸類為一個商業單位以計算中小企的數目。因此，擁有很多僱用少量員工的小型連鎖店的企業會被視為一家大企業，而不是眾多獨立的中小企。
- (8) 勞工收入與工資的實質指數是根據不同消費物價指數，並因應指數與所涵蓋職業的相關性而編訂。具體來說，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作為總體消費物價指標，是適用於涵蓋所有職業階層僱員的收入的平減物價指數。至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則是入息較低組別的消费物價指數，可作為涵蓋主管職級及以下職業階層僱員的工資平減物價指數。

- (9)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 (10) 每月就業收入平均數很容易受到調查樣本內極端的數值影響，而在計算較高階層員工的收入時，影響更為明顯。所以，在闡釋這些數字時，特別是與過往數據作比較時，須特別小心。

第六章：物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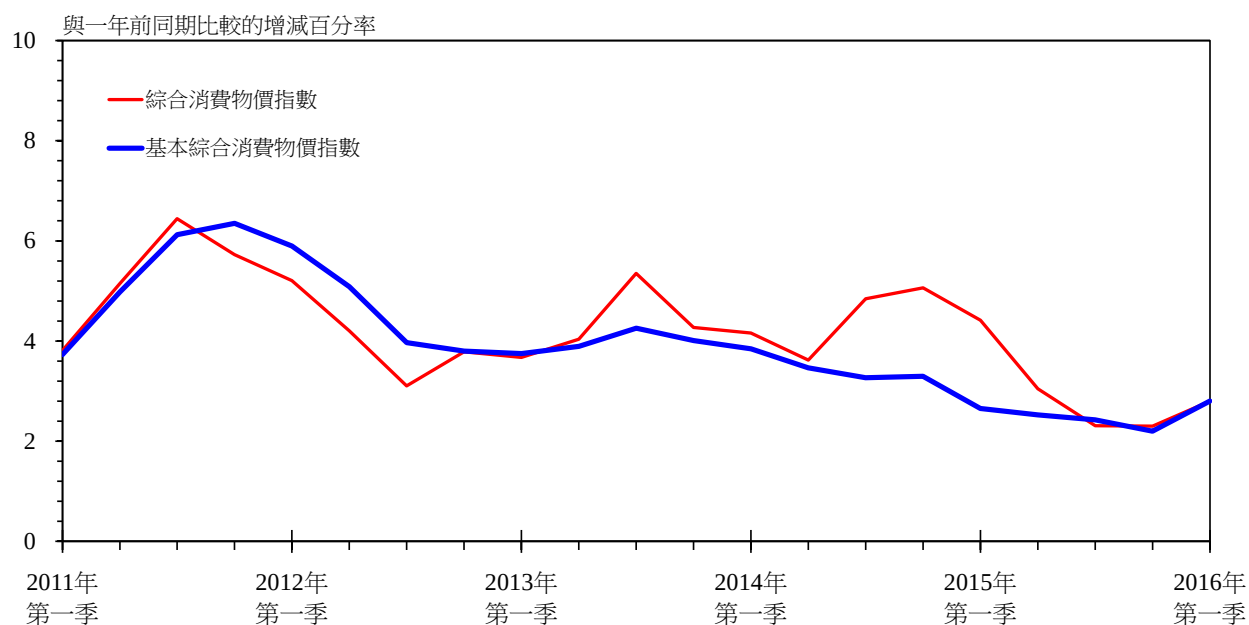
摘要

- 整體經濟增長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進一步放緩，通脹亦維持溫和。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地反映基本通脹走勢，並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¹⁾按年上升2.8%(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則上升2.9%)。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的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亦上升2.8%(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則上升2.9%)。
- 基本通脹在第一季微升，主要受基本食品價格因天氣惡劣而急漲所帶動。除此以外，勞工收入增幅平穩，加上樓市整固令租金通脹放慢，其他本地項目的價格壓力亦大致受控甚至進一步消退。消費需求回軟，零售表現持續疲弱，亦限制了零售商及其他相關商戶的提價能力。
- 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維持溫和，加上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仍較一年前低，外圍價格依然未見壓力。港元兌其他多種貨幣的匯率在過去一年多相對偏強，也有助令輸入通脹受控。
- 展望未來，除非國際油價及食品價格出現大幅波動，否則短期而言通脹的上行風險應該不高。環球經濟低迷，下行風險顯著，本地及外圍價格壓力預料持續偏低。

消費物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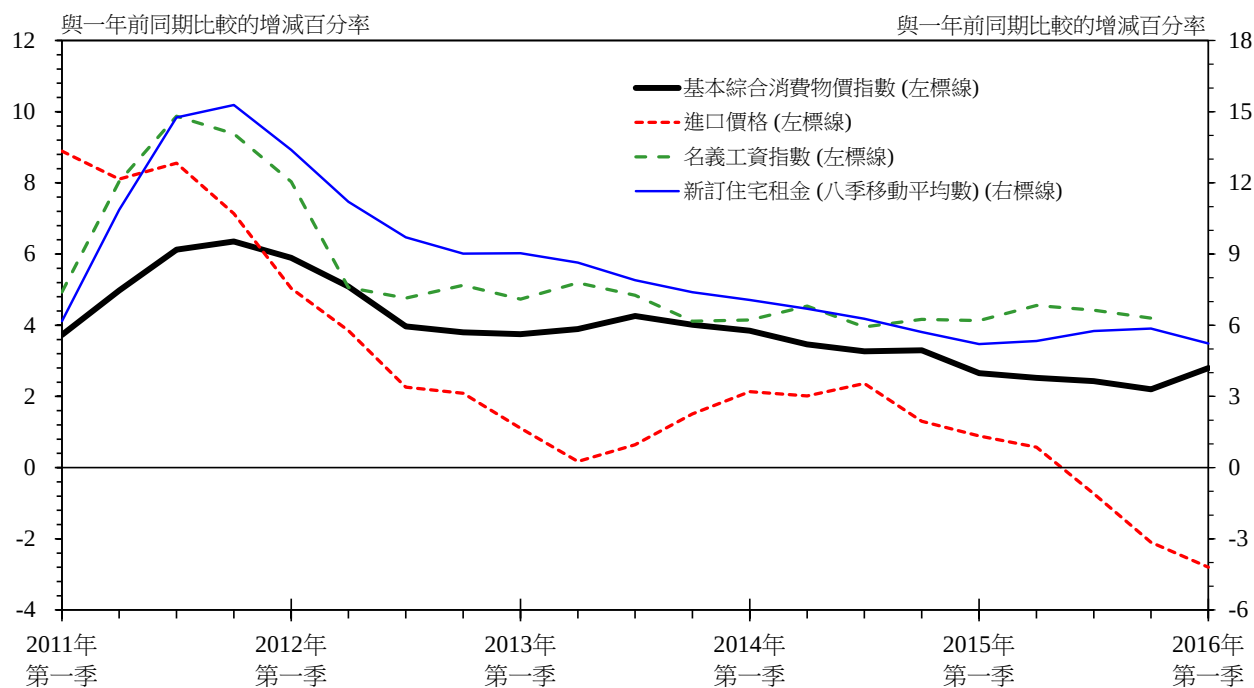
6.1 在本地及全球的經濟情況偏弱下，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整體通脹溫和。雖然基本食品價格於季內由於天氣異常寒冷而被顯著推高，但從其他項目可見，本地成本壓力仍然不大。勞工收入增長保持平穩；而樓市整固，亦紓緩了住宅及商業樓宇租金成本的壓力。另外，訪港旅遊業持續下滑，消費意欲轉弱，零售業減價促銷，也是相關原因。至於輸入通脹方面，香港主要進口來源地⁽²⁾的通脹溫和，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仍處低位，加上港元偏強，外圍價格未見壓力。

圖6.1：基本通脹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維持溫和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圖6.2：本地成本壓力仍然溫和，進口價格進一步下跌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6.2 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地反映基本通脹走勢，並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以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增減率計算)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 2.2%，微升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 2.8%(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則由 2.4%升至 2.9%。重訂基期的詳情見專題 6.1)。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以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增減率計算)同期也由 2.3%升至 2.8%(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則由 2.4%升至 2.9%)。

表 6.1：各類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u>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u>				<u>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u>		<u>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u>		<u>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u>	
		<u>基本消費^(a) 物價指數</u>		<u>整體消費 物價指數</u>							
二零一五年	全年	2.5 ^(b)	(2.5)	3.0 ^(b)	(3.0)	4.0 ^(b)	(4.0)	2.9 ^(b)	(2.8)	2.1 ^(b)	(2.1)
	上半年	N.A.	(2.6)	N.A.	(3.7)	N.A.	(5.3)	N.A.	(3.3)	N.A.	(2.3)
	下半年	2.3 ^(b)	(2.4)	2.3 ^(b)	(2.4)	2.7 ^(b)	(2.7)	2.3 ^(b)	(2.4)	1.9 ^(b)	(1.9)
	第一季	N.A.	(2.7)	N.A.	(4.4)	N.A.	(6.5)	N.A.	(3.9)	N.A.	(2.6)
	第二季	N.A.	(2.5)	N.A.	(3.0)	N.A.	(4.2)	N.A.	(2.7)	N.A.	(1.9)
	第三季	N.A.	(2.4)	N.A.	(2.3)	N.A.	(2.8)	N.A.	(2.3)	N.A.	(1.8)
	第四季	2.2	(2.4)	2.3	(2.4)	2.5	(2.7)	2.4	(2.4)	2.0	(2.1)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2.8	(2.9)	2.8	(2.9)	3.1	(3.2)	2.8	(2.8)	2.5	(2.6)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0.3	(0.4)	0.3	(0.4)	0.4	(0.5)	0.3	(0.4)	0.1	(0.1)
	第二季	0.6	(0.7)	-0.6	(-0.6)	-1.1	(-1.4)	-0.5	(-0.5)	-0.1	(0.1)
	第三季	0.5	(0.6)	-0.1	(-0.2)	-1.1	(-1.6)	0.5	(0.3)	0.5	(0.4)
	第四季	0.9	(0.8)	2.7	(2.9)	4.4	(5.1)	2.1	(2.2)	1.5	(1.4)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0.7	(0.8)	0.7	(0.8)	1.0	(1.1)	0.6	(0.7)	0.6	(0.7)

註： (a) 計算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時，已撇除所有自二零零七年起實施的相關一次性措施所造成的效應；這些措施包括公屋租金寬免和政府代繳公屋租金、差餉寬減、暫停和後來取消收取僱員再培訓徵款，以及住戶電費補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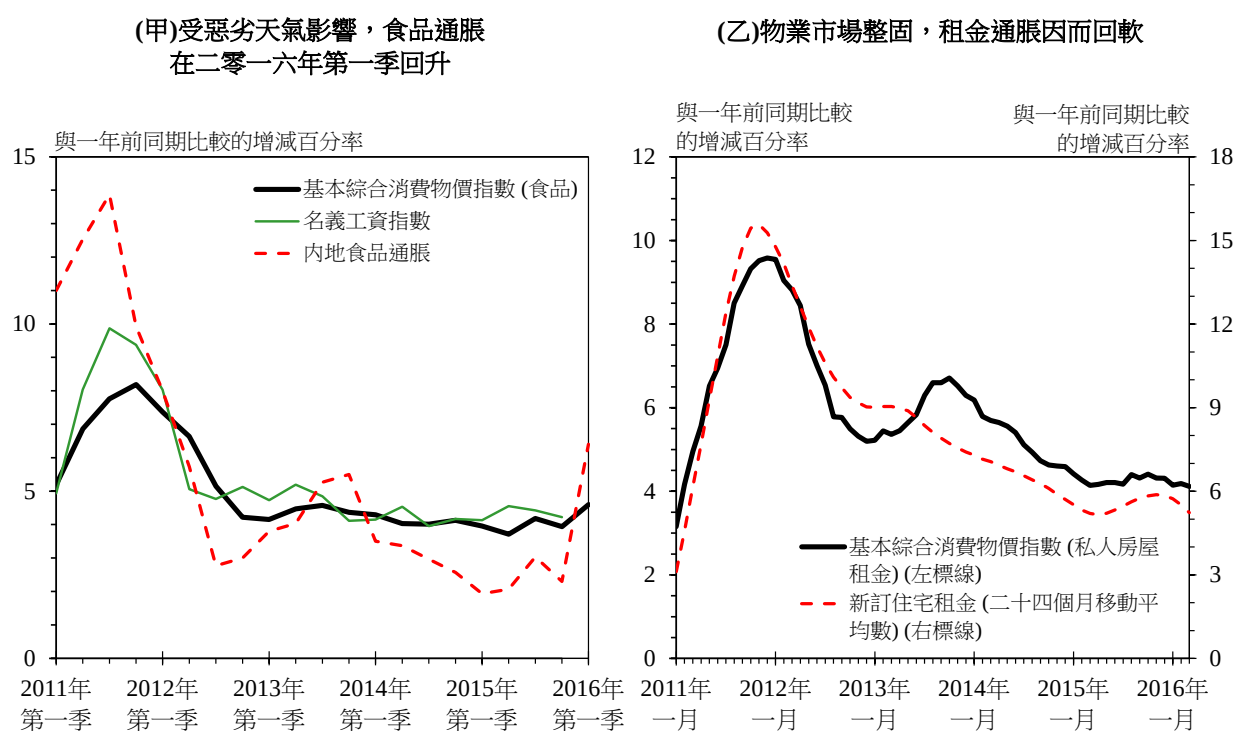
(b) 在估計二零一五年全年及下半年的增減率時，採用了拼接消費物價指數新舊數列的方法，以得出最佳的估計數字。

() 括號內數字為舊數列的按年及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計算。

N.A. 沒有數據。新數列的按年增減率數據始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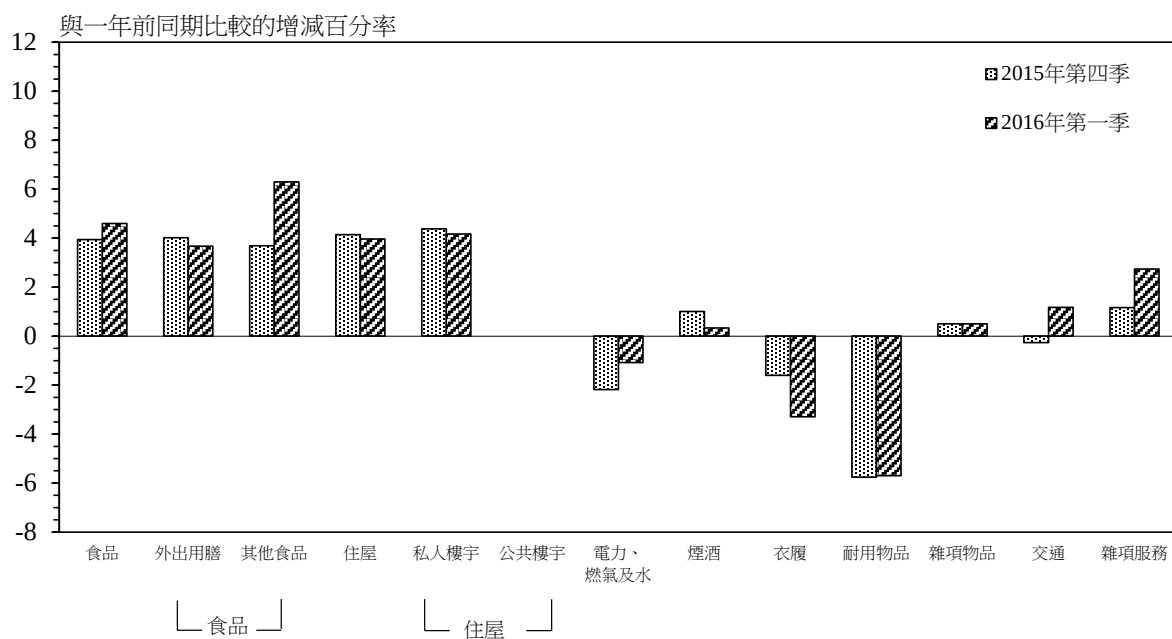
6.3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基本通脹率微升，主要由於同期天氣異常寒冷，令基本食品價格急升。除此以外，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大部分其他主要組成項目仍見明顯趨緩。隨着物業市場整固及新訂住宅租金下跌，私人房屋租金項目的升幅續見回落。本地消費需求減弱，部分組成項目(例如衣履)再錄得跌幅，而耐用物品的價格亦維持長期跌勢。另一方面，外遊團費跌幅收窄，令雜項服務的價格升幅略為加快，部分或歸因於復活節假期本年在三月底，而去年在四月初；部分則是匯率波動(尤其是日圓近期回升)所帶來的影響。

圖6.3：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的食品及私人房屋租金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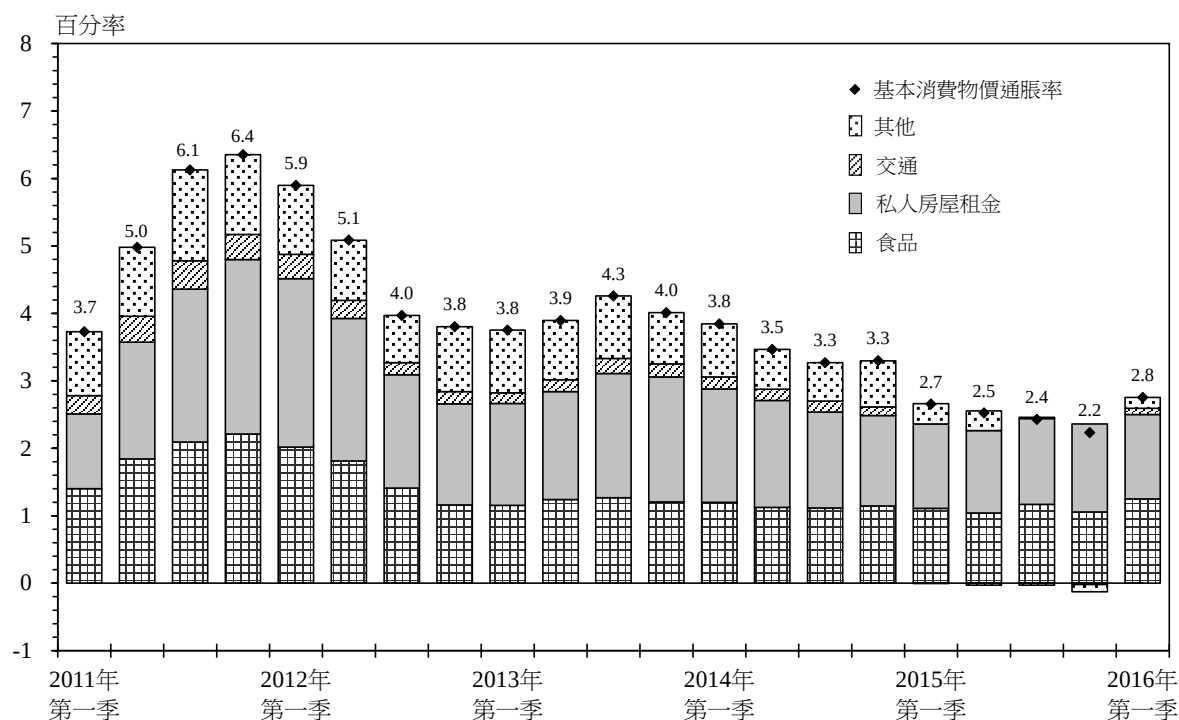
註：由二零一五年十月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圖6.4(甲)：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多個組成項目的價格壓力持續緩和



註：兩季之間的比較採用了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

圖6.4(乙)：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的主要組成項目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表 6.2：按組成項目劃分的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開支組成項目	權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四季		第一季	
食品	27.29	(27.45)	3.9	(4.1)	4.6	(4.8)
外出用膳	17.74	(17.07)	4.0	(4.0)	3.7	(3.7)
其他食品	9.55	(10.38)	3.7	(4.1)	6.3	(6.4)
住屋 ^(a)	34.29	(31.66)	4.1	(4.0)	4.0	(3.8)
			4.1 ^(b)	(4.0) ^(b)	4.0 ^(b)	(3.8) ^(b)
私人樓宇	29.92	(27.14)	4.4	(4.3)	4.2	(4.1)
			4.4 ^(b)	(4.3) ^(b)	4.2 ^(b)	(4.1) ^(b)
公共樓宇	1.94	(2.05)	*	(0.1)	*	(0.1)
			* ^(b)	(0.1) ^(b)	* ^(b)	(0.1) ^(b)
電力、燃氣及水	2.67	(3.10)	-2.2	(-2.1)	-1.1	(-1.0)
			-1.1 ^(b)	(-0.9) ^(b)	* ^(b)	(0.1) ^(b)
煙酒	0.54	(0.59)	1.0	(0.8)	0.3	(0.4)
衣履	3.21	(3.45)	-1.6	(-1.3)	-3.3	(-2.6)
耐用物品	4.65	(5.27)	-5.8	(-5.4)	-5.7	(-5.1)
雜項物品	3.56	(4.17)	0.5	(1.0)	0.5	(0.7)
交通	7.98	(8.44)	-0.3	(-0.1)	1.2	(1.1)
雜項服務	15.81	(15.87)	1.2	(0.9)	2.7	(2.4)
			1.2 ^(b)	(0.9) ^(b)	2.7 ^(b)	(2.4) ^(b)
所有項目	100.00	(100.00)	2.2	(2.4)	2.8	(2.9)
			2.3 ^(b)	(2.4) ^(b)	2.8 ^(b)	(2.9) ^(b)

註：消費物價指數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計算。括號內的數字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舊數列計算的按年增減率。

(a) 住屋項目包括租金、差餉、地租、維修費及其他住屋費用，但住屋項目下的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分類，在此只包括租金、差餉及地租，因此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的合計權數略小於整個住屋項目的權數。

(b) 未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效應的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專題 6.1

重訂消費物價指數的基期

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是參照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中不同住戶類別的平均開支模式而編訂的。綜合計算以上三項指數涵蓋的所有住戶的開支模式，便得出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政府發布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用以取代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舊數列。這兩個數列所涵蓋的住戶的開支範圍臚列如下：

	涵蓋住戶中 約佔的比例 (%)	由二零零九年十月 至二零一零年九月 之平均每月開支範圍 (元)	由二零一四年十月 至二零一五年九月 之平均每月開支範圍 (元)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0	4,500 至 18,499	5,500 至 24,499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30	18,500 至 32,499	24,500 至 44,499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10	32,500 至 65,999	44,500 至 89,999

各類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的住戶的開支級段均有所上升，原因是在新舊基期之間的五年內消費物價錄得升幅，而住戶收入亦見增長。

此外，各組成項目的權數亦更新如下：

<u>開支組成項目</u>	<u>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u>		<u>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u>		<u>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u>		<u>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u>	
	<u>舊數列</u> (%)	<u>新數列</u> (%)	<u>舊數列</u> (%)	<u>新數列</u> (%)	<u>舊數列</u> (%)	<u>新數列</u> (%)	<u>舊數列</u> (%)	<u>新數列</u> (%)
食品	27.45	27.29	33.68	34.37	27.16	26.26	20.87	20.85
外出用膳	(17.07)	(17.74)	(19.23)	(20.99)	(17.90)	(17.88)	(13.55)	(13.98)
食品(不包括 外出用膳)	(10.38)	(9.55)	(14.45)	(13.38)	(9.26)	(8.38)	(7.32)	(6.87)
住屋	31.66	34.29	32.19	33.77	31.43	35.24	31.36	33.60
電力、燃氣及水	3.10	2.67	4.36	3.85	2.84	2.38	2.03	1.76
煙酒	0.59	0.54	0.91	0.75	0.56	0.57	0.29	0.26
衣履	3.45	3.21	2.60	2.57	3.45	3.26	4.39	3.88
耐用物品	5.27	4.65	3.73	3.41	5.73	5.03	6.39	5.53
雜項物品	4.17	3.56	3.87	3.28	4.17	3.64	4.49	3.77
交通	8.44	7.98	7.22	6.75	8.35	7.60	9.93	9.84
雜項服務	15.87	15.81	11.44	11.25	16.31	16.02	20.25	20.51
所有項目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專題 6.1 (續)

每五年更新有關權數，是為了確保權數用作編製消費物價指數時，足以準確反映最新的住戶開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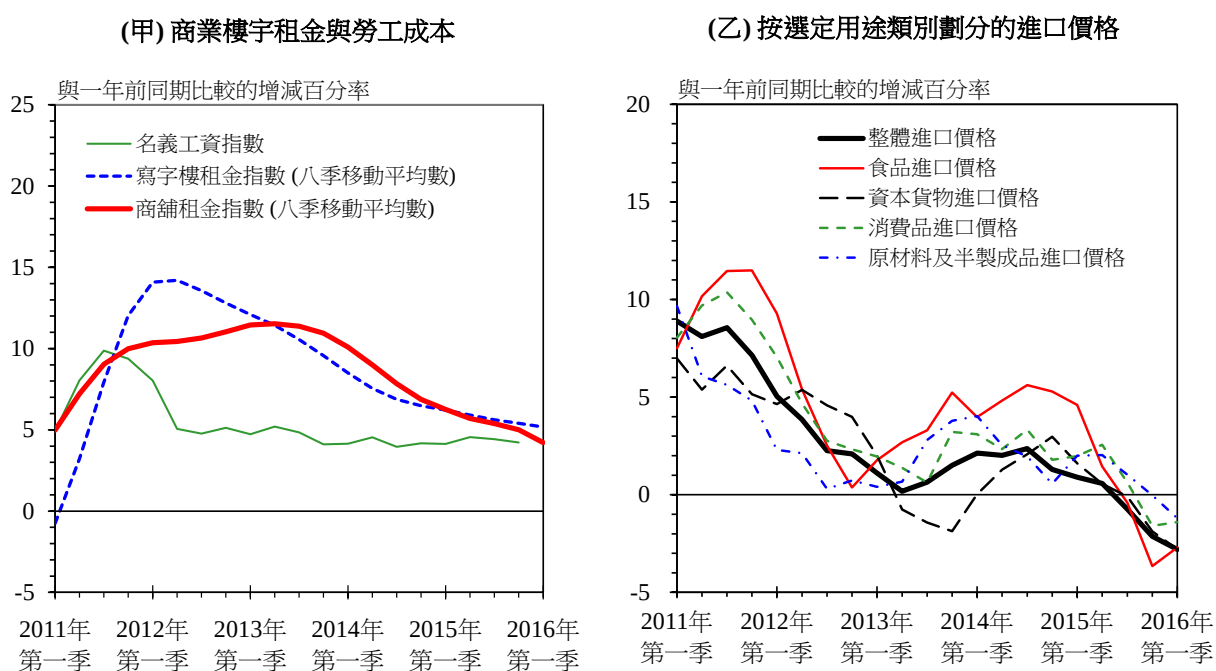
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數列的每月按年升幅，一般較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數列所計算的相對應升幅為小。這結果與過去多次重訂基期時的情況一致。這情況出現的原因，是當不同商品和服務的價格轉變時，住戶傾向會多買一些價格升幅較小(或價格跌幅較大)的商品和服務，以替代價格升幅較大(或價格跌幅較小)的商品和服務。

雖然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及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數列的按年變動率的幅度稍有不同，但在二零一五年第四季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期內，四個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均反映通脹維持溫和，與消費物價指數舊數列的走勢一致。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內部經濟進一步放緩，本地成本壓力普遍受控。整體勞工市場情況大致穩定，收入升幅於最近數季維持在 4% 的水平左右。商舖及寫字樓租金以八季移動平均數分析，按年升幅續見回落，主要反映物業市場近期整固、零售業持續疲弱，以及經濟活動的擴張步伐普遍放慢。

圖6.5：本地及外圍成本壓力皆見緩和



6.5 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緩和，加上國際食品 and 商品價格仍處低位，以及港元在過去一年多偏強，外圍價格壓力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全面減退。整體進口價格的按年跌幅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 2.1% 進一步擴大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 2.8%。五種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貨物全部都錄得按年價格跌幅，幅度不一。資本貨物、消費品、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進口價格分別再跌 2.8%、1.4% 及 1.2%，反映環球需求不振。食品進口價格下跌 2.7%，跌幅有所收窄。同時，由於國際油價遠低於一年前同期的水平，燃料進口價格繼續下滑，跌幅為 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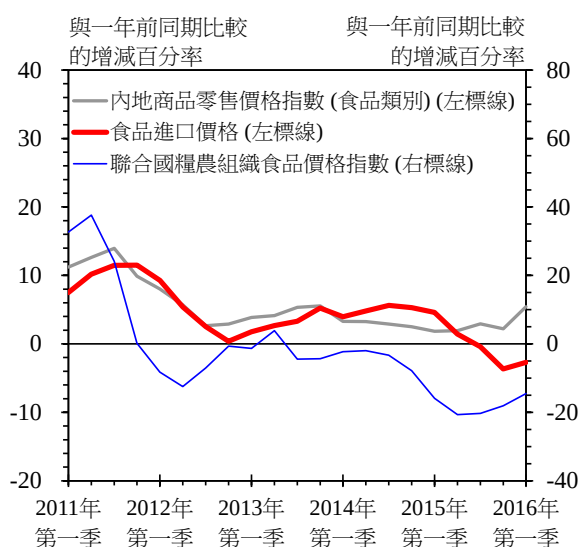
表 6.3：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價格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食品	消費品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燃料	資本貨物	所有進口貨物
二零一五年	全年	0.3	0.8	1.2	-34.8	-0.1	-0.4
	上半年	3.0	2.3	2.0	-32.0	1.1	0.7
	下半年	-2.2	-0.5	0.5	-38.0	-1.0	-1.4
	第一季	4.6	2.0	2.0	-32.8	1.6	0.9
	第二季	1.4	2.6	2.0	-31.2	0.6	0.6
	第三季	-0.4	0.6	1.0	-39.2	-0.1	-0.7
	第四季	-3.7	-1.6	*	-37.2	-1.9	-2.1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2.7	-1.4	-1.2	-39.2	-2.8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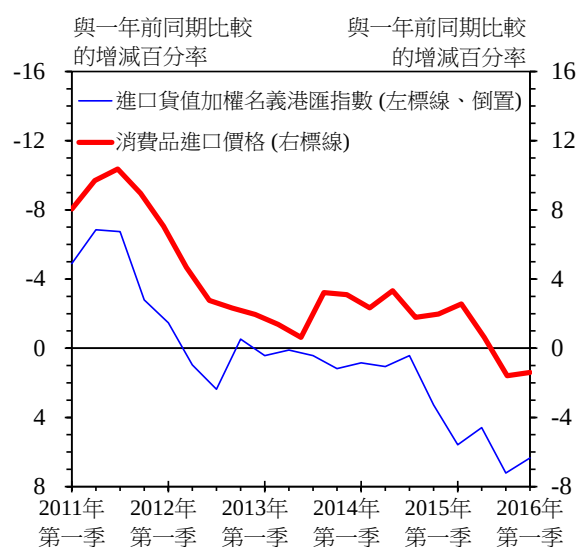
註：(*) 增減小於 0.05%。

圖6.6：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價格

(甲) 食品進口價格的跌幅輕微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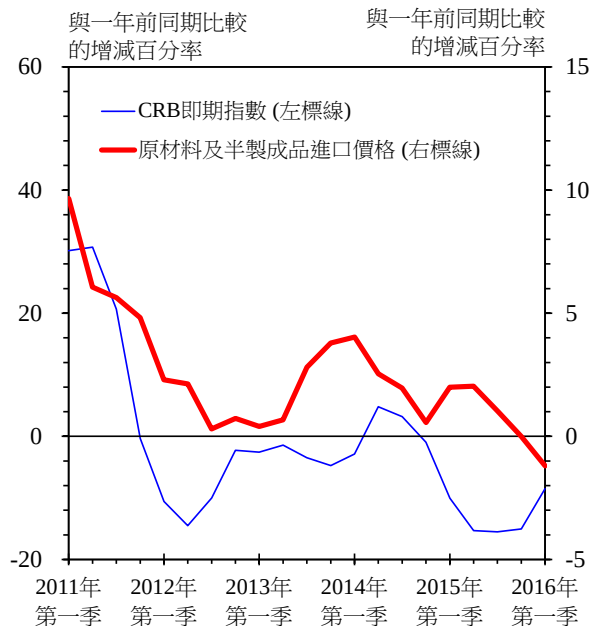


(乙) 消費品進口價格進一步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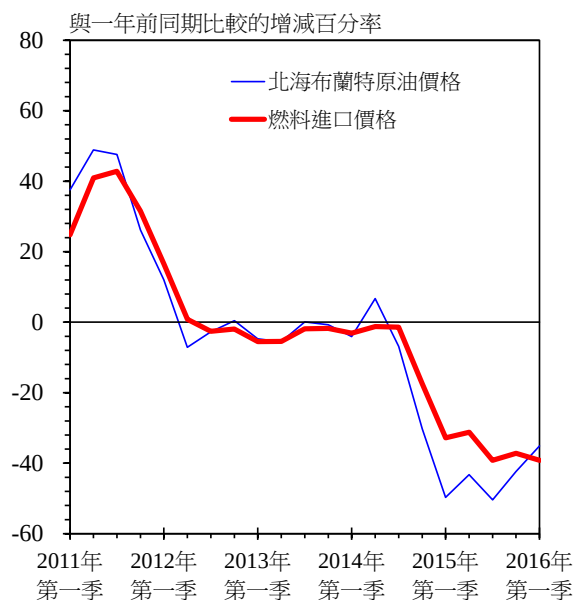


註：名義港匯指數上升表示港元轉強。為使表達清晰，加權名義港匯指數的y軸以倒置方式顯示。

(丙) 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進口價格同告下滑



(丁) 燃料進口價格的跌幅仍然顯著



產品價格

6.6 根據生產物價指數⁽³⁾，大部分行業的產品價格在二零一五年年內都處於回落趨勢。製造業產品價格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急跌，以致全年合計的跌幅擴大。在服務業當中，受累於訪港旅遊業持續疲弱，住宿服務在二零一五年的價格錄得溫和跌幅。貿易環境欠佳，陸路運輸的價格升幅收窄，海上運輸和航空運輸的價格則顯著下滑。此外，電訊服務的價格在二零一五年繼續處於長期跌勢，反映持續採用節省成本的技術以及業內競爭激烈。相反，速遞服務的價格在二零一五年全年保持溫和增長。

表 6.4：製造業及選定服務業的生產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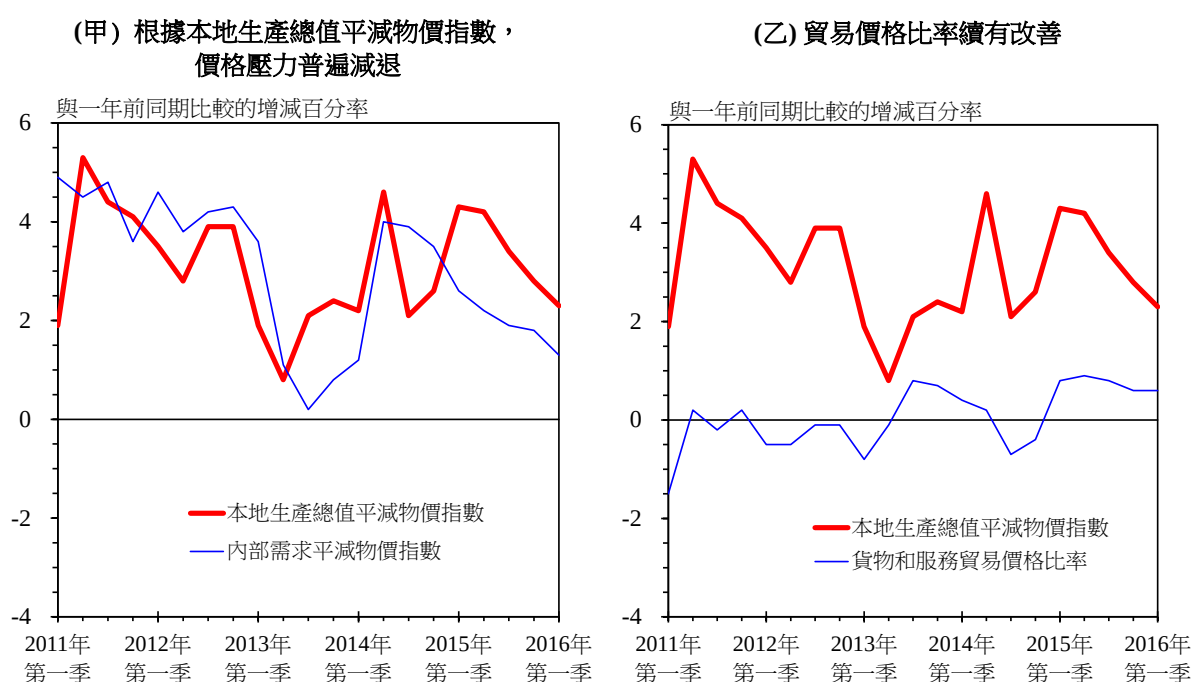
行業類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製造業	-1.7	-6.2	-0.4	1.3	-1.2	-2.7	-0.6	-2.8	-4.4	-3.2
選定服務業 ^(a)										
住宿服務	2.1	2.2	3.9	4.0	-1.3	-3.6	-1.6	-5.4	-4.8	-2.6
陸路運輸	2.8	2.5	3.0	2.9	3.0	2.3	2.9	2.3	2.1	2.0
海上運輸	0.8	-2.9	-0.6	2.5	4.6	-7.0	-0.2	-3.5	-10.4	-13.5
航空運輸	-0.7	-0.6	-1.8	1.9	-2.2	-7.8	-3.4	-7.9	-9.2	-10.8
電訊	-3.7	-2.9	-3.4	-4.2	-4.2	-4.3	-3.9	-4.4	-4.7	-4.2
速遞服務	1.7	1.9	1.4	0.9	2.5	4.5	4.2	4.8	4.7	4.3

註： (a) 由於其他服務業的類別難以界定和劃分，以致價格變動難於計算，其生產物價指數因而未能在本表提供。這種情況在銀行及保險業尤以為然，因為業界通常並非直接向顧客收取服務費。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作為量度經濟體系內整體價格變動的概括指標，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⁴⁾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按年上升 2.3%，升幅較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 2.8%進一步放緩。在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中，貿易價格比率⁽⁵⁾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較一年前改善 0.6%，這和二零一五年全年的 0.7%改善幅度大致相若。撇除對外貿易這個指數組成項目，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的 1.8%減慢至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 1.3%。

圖6.7：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表 6.5：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及
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平減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五年</u>				<u>二零一六年</u>
	<u>全年[#]</u>	<u>全年[#]</u>	<u>第一季[#]</u>	<u>第二季[#]</u>	<u>第三季[#]</u>	<u>第四季[#]</u>	<u>第一季⁺</u>
私人消費開支	2.9	1.0	1.7	1.1	0.4	1.0	1.2
政府消費開支	4.7	4.5	4.8	4.6	4.6	4.2	4.3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 總額	3.1	4.5	4.8	4.8	5.5	3.2	0.8
整體貨物出口	0.8	-0.7	0.8	0.4	-1.2	-2.4	-2.8
貨物進口	0.9	-1.4	0.1	-0.7	-2.1	-2.8	-3.6
服務輸出	0.8	-2.0	-0.6	-1.6	-3.1	-2.7	-3.5
服務輸入	1.2	-4.3	-3.7	-3.0	-5.3	-4.8	-2.9
本地生產總值	2.9	3.6	4.3	4.2	3.4	2.8	2.3
			<1.2>	<1.0>	<0.1>	<0.4>	<0.7>
最後需求總額	1.5	*	1.2	0.7	-0.5	-1.1	-1.5
內部需求	3.1	2.1	2.6	2.2	1.9	1.8	1.3
貨物及服務 貿易價格比率	-0.1	0.7	0.8	0.9	0.8	0.6	0.6

註： 這些數字根據以環比物量計算本地生產總值的數列而得出，並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註釋：

- (1) 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乃參照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中不同住戶類別的平均開支模式而編訂。綜合計算三項指數涵蓋所有住戶的開支模式後，便得出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的住戶，開支範圍分別如下：

	涵蓋住戶 約佔的比例	平均每月開支範圍 (二零一四年十月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
	(%)	(元)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0	5,500 至 24,499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30	24,500 至 44,499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10	44,500 至 89,999

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各組成項目的權數如下：

開支 組成項目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	(%)
食品	27.29	34.37	26.26	20.85
外出用膳	17.74	20.99	17.88	13.98
其他食品	9.55	13.38	8.38	6.87
住屋	34.29	33.77	35.24	33.60
私人樓宇	29.92	26.51	32.15	30.72
公共樓宇	1.94	5.44	0.49	--
維修費及其他 住屋費用	2.43	1.82	2.60	2.88
電力、燃氣及水	2.67	3.85	2.38	1.76
煙酒	0.54	0.75	0.57	0.26
衣履	3.21	2.57	3.26	3.88
耐用物品	4.65	3.41	5.03	5.53
雜項物品	3.56	3.28	3.64	3.77
交通	7.98	6.75	7.60	9.84
雜項服務	15.81	11.25	16.02	20.51
所有項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下表載列選定經濟體消費物價通脹的按年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選定已發展經濟體											
美國	1.6	1.4	2.1	1.8	1.2	0.1	-0.1	*	0.1	0.5	1.1
加拿大	2.0	1.4	2.2	2.1	1.9	1.1	1.1	0.9	1.2	1.3	1.5
歐盟	0.5	0.8	0.7	0.5	0.2	*	-0.3	0.1	*	0.1	*
日本	2.7	1.5	3.6	3.4	2.5	0.8	2.3	0.5	0.2	0.3	0.1
主要新興經濟體											
中國內地	2.0	2.3	2.2	2.0	1.5	1.4	1.2	1.4	1.7	1.5	2.1
俄羅斯	7.8	6.4	7.6	7.7	9.6	15.5	16.2	15.8	15.7	14.5	8.4
印度	6.6	8.2	7.8	6.7	4.1	4.9	5.3	5.1	3.9	5.3	5.3
巴西	6.3	5.8	6.4	6.6	6.5	9.0	7.7	8.5	9.5	10.4	10.1
選定亞洲經濟體											
香港	4.4	4.2	3.6	4.8	5.1	3.0	4.4	3.0	2.3	2.3 [^]	2.8 [^]
新加坡	1.0	1.0	2.2	1.0	*	-0.5	-0.3	-0.4	-0.6	-0.7	-0.8
台灣	1.2	0.8	1.6	1.5	0.8	-0.3	-0.6	-0.7	-0.3	0.3	1.7
韓國	1.3	1.1	1.6	1.4	1.0	0.7	0.6	0.5	0.7	1.1	1.0
馬來西亞	3.1	3.5	3.3	3.0	2.8	2.1	0.7	2.2	3.0	2.6	3.4
泰國	1.9	2.0	2.5	2.0	1.1	-0.9	-0.5	-1.1	-1.1	-0.9	-0.5
印尼	6.4	7.8	7.1	4.4	6.5	6.4	6.5	7.1	7.1	4.8	4.3
菲律賓	4.1	4.1	4.4	4.7	3.6	1.4	2.4	1.7	0.6	1.0	1.1
越南	4.1	4.8	4.7	4.3	2.6	0.6	0.7	1.0	0.5	0.3	1.3
澳門	6.0	6.1	6.2	5.9	6.0	4.6	5.1	4.8	4.5	3.9	3.7

註：(*) 增減小於 0.05%。

([^]) 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

(3) 生產物價指數專為反映本地製造商所收取的產品及服務價格的變動而編訂。生產物價是指實際交易價格，但扣除給予買方的任何折價或回扣，運輸及其他雜項費用不包括在內。

(4) 計算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的方法，是把按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除以相應的環比物量估計。同一時段的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率差別可能很大。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主要涵蓋消費物價通脹，而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是從更廣泛層面量度整個經濟體的通脹，當中計及消費、投資、進出口方面的所有價格變動。此外，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最後需求總額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最後需求和進口價格走勢而定。同樣，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進口及出口價格的走勢而定。

(5) 貿易價格比率是指整體出口價格相對於進口價格的比率。

統計附件

	頁數
表 1.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市價計算)	118-119
表 2.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20-121
表 3.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價格計算)	122
表 4. 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23
表 5. 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以當時價格計算)	124
表 6. 貨物及服務貿易(以當時市價計算)	125
表 6a.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貨物及服務貿易	126
表 7. 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以價值計算)	127
表 8. 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以價值計算)	128
表 9. 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以當時市價計算)	129
表 9a.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130
表 10. 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131
表 11. 物業市場情況	132-133
表 12. 物業價格及租金	134-135
表 13. 貨幣總體數字	136-137
表 14. 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138
表 15. 勞動人口特點	139
表 16. 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140
表 17. 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141
表 18.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142
表 19.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143
表 20.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月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144
表 21.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小時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145
表 22. 價格的增減率	146-147
表 23.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148-149
表 24.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150-151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私人消費開支	868,691	982,368	1,026,482	1,013,615	1,090,234	1,224,402
政府消費開支	131,837	138,967	148,017	152,512	157,371	168,517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37,153	340,356	350,796	339,552	386,852	455,294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06,268	111,776	127,312	123,746	139,249	179,341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214,093	204,083	198,633	191,568	209,568	239,854
存貨增減	-2,129	12,841	8,480	22,941	37,522	11,739
整體貨物出口 ^{&}	2,467,357	2,698,850	2,843,998	2,500,143	3,068,444	3,420,076
貨物進口 ^{&}	2,576,340	2,852,522	3,024,089	2,702,966	3,395,057	3,848,200
服務輸出 ^{&}	566,416	664,100	720,837	672,794	829,044	941,178
服務輸入 ^{&}	289,634	334,204	367,034	339,346	398,078	438,576
本地生產總值	1,503,351	1,650,756	1,707,487	1,659,245	1,776,332	1,934,430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	219,240	238,676	245,406	237,960	252,887	273,549
本地居民總收入	1,538,864	1,703,567	1,807,994	1,709,007	1,813,928	1,987,256
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	224,419	246,312	259,851	245,096	258,240	281,019
最終需求	4,369,325	4,837,482	5,098,610	4,701,557	5,569,467	6,221,206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a)	2,436,589	2,697,292	2,836,222	2,687,437	3,058,027	3,433,559
內部需求	1,335,552	1,474,532	1,533,775	1,528,620	1,671,979	1,859,952
私營機構	1,163,262	1,297,607	1,342,889	1,327,688	1,449,592	1,614,010
公營部門	172,290	176,925	190,886	200,932	222,387	245,942
外來需求	3,033,773	3,362,950	3,564,835	3,172,937	3,897,488	4,361,254

名詞定義：

最終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私營機構的內部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私營機構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
公營部門的內部需求	= 政府消費開支+公營部門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內部需求	= 私營機構的內部需求+公營部門的內部需求
外來需求	= 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續)**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第2季 [#]	<u>2015</u> 第3季 [#]	<u>2015</u> 第4季 [#]	<u>2016</u> 第1季 [#]
私人消費開支	1,314,969	1,413,058	1,503,093	1,589,451	405,640	385,085	411,314	396,156
政府消費開支	185,310	198,572	214,122	231,424	55,605	57,879	58,804	63,656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517,411	515,516	530,985	543,589	137,834	128,543	144,872	119,899
其中：								
樓宇及建造	204,860	211,130	244,036	264,513	65,712	65,686	68,675	66,396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278,477	264,997	242,982	233,230	59,595	52,130	67,129	47,154
存貨增減	-3,662	-1,673	7,473	-23,377	-9,289	-8,444	949	-1,297
整體貨物出口 ^{&}	3,591,776	3,816,390	3,877,458	3,779,263	916,423	982,454	1,001,115	823,429
貨物進口 ^{&}	4,116,410	4,394,928	4,471,810	4,289,991	1,066,653	1,077,763	1,117,321	937,677
服務輸出 ^{&}	1,003,047	1,058,289	1,077,899	1,053,474	243,949	270,095	271,941	245,352
服務輸入 ^{&}	455,382	467,214	481,005	486,709	117,883	123,743	126,883	119,129
本地生產總值	2,037,059	2,138,010	2,258,215	2,397,124	565,626	614,106	644,791	590,389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	284,720	297,462	311,835	328,117	--	--	--	--
本地居民總收入	2,066,514	2,178,529	2,304,822	2,436,622	594,729	616,871	646,830	N.A.
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	288,837	303,100	318,271	333,523	--	--	--	--
最終需求	6,608,851	7,000,152	7,211,030	7,173,824	1,750,162	1,815,612	1,888,995	1,647,195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a)	3,655,325	3,860,845	4,006,094	4,037,607	989,038	999,513	1,060,597	972,821
內部需求	2,014,028	2,125,473	2,255,673	2,341,087	589,790	563,063	615,939	578,414
私營機構	1,737,274	1,827,460	1,929,820	1,991,551	505,281	477,985	526,725	483,948
公營部門	276,754	298,013	325,853	349,536	84,509	85,078	89,214	94,466
外來需求	4,594,823	4,874,679	4,955,357	4,832,737	1,160,372	1,252,549	1,273,056	1,068,781

註： (a) 最終需求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不適用。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私人消費開支	6.1	8.6	1.9	0.2	6.1	8.4
政府消費開支	0.9	3.2	2.0	2.3	3.4	2.5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7.1	3.2	1.4	-3.5	7.7	10.2
其中：						
樓宇及建造	-7.1	-0.3	6.8	-5.5	5.7	15.7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8.2	2.5	*	-2.2	6.5	12.3
整體貨物出口 ^{&}	9.3	7.0	1.9	-12.5	17.3	3.5
貨物進口 ^{&}	9.2	8.8	1.8	-9.5	18.1	4.7
服務輸出 ^{&}	10.0	14.3	5.0	0.4	14.7	5.5
服務輸入 ^{&}	8.4	12.1	5.8	-5.0	11.1	3.5
本地生產總值	7.0	6.5	2.1	-2.5	6.8	4.8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6.3	5.6	1.5	-2.7	6.0	4.1
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	6.7	8.2	3.3	-4.6	3.6	4.8
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	6.0	7.3	2.7	-4.8	2.9	4.1
最終需求	8.4	8.2	2.2	-6.8	13.6	4.7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a)	7.4	7.9	1.7	-2.6	10.4	5.6
內部需求	6.1	7.8	1.4	0.5	7.1	6.5
私營機構	7.6	8.9	1.2	-0.1	6.6	6.7
公營部門	-2.8	0.6	3.2	4.5	10.2	5.5
外來需求	9.4	8.4	2.5	-9.9	16.8	3.9

註： (a) 最終需求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不適用。

(*) 增減小於 0.05%。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續)

									(%)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第1季 [#]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
私人消費開支	4.1	4.6	3.3	4.7	6.8	4.4	2.7	1.1	4.8	5.0
政府消費開支	3.6	2.7	3.0	3.4	3.6	2.8	3.3	3.2	2.7	3.0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6.8	2.6	-0.1	-2.0	3.9	-6.2	-9.4	-10.1	3.2	3.4
其中：										
樓宇及建造	7.2	-4.3	9.3	2.9	14.1	4.2	-0.9	-0.8	2.8	6.0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0.2	11.3	-8.6	-5.8	-4.7	-10.7	-12.9	-11.9	4.1	3.5
整體貨物出口 ^{&}	1.9	6.5	0.8	-1.9	-3.8	-3.1	-0.5	-3.6	3.1	2.1
貨物進口 ^{&}	3.0	7.2	0.9	-2.7	-3.3	-4.2	-2.8	-5.4	3.9	2.6
服務輸出 ^{&}	2.2	4.9	1.1	-0.2	1.6	-0.2	-2.7	-4.9	5.7	2.6
服務輸入 ^{&}	1.9	1.5	1.8	5.7	5.1	5.5	5.4	3.8	4.6	2.9
本地生產總值	1.7	3.1	2.7	2.4	3.1	2.3	1.9	0.8	3.4	2.9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0.5	2.6	1.9	1.5	--	--	--	--	2.7	2.1
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	-0.2	4.0	2.6	3.7	8.8	3.2	0.2	N.A.	3.2	2.9
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	-1.3	3.5	1.8	2.8	--	--	--	--	2.4	2.1
最終需求	2.5	5.5	1.5	-0.5	-0.8	-1.5	-0.8	-2.7	3.8	2.7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a)	3.2	4.5	2.1	0.3	1.2	-0.4	-0.9	-0.7	4.0	3.1
內部需求	3.9	4.1	2.9	1.6	3.1	1.0	-0.3	-0.2	4.2	3.8
私營機構	3.6	4.1	2.6	1.5	2.0	0.7	-0.2	-0.3	4.2	3.7
公營部門	5.8	3.7	4.6	2.6	10.8	2.9	-0.7	*	3.7	4.4
外來需求	1.9	6.2	0.9	-1.5	-2.7	-2.5	-1.0	-3.9	3.6	2.2

**表 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價格計算)**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948	0.1	944	*	1,114	0.1	1,225	0.1	1,496	0.1
製造	30,410	1.8	30,578	1.6	30,600	1.5	30,156	1.4	27,885	1.3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34,486	2.0	33,877	1.8	35,382	1.8	35,119	1.7	35,636	1.6
建造	56,531	3.3	65,484	3.4	73,445	3.6	83,288	4.0	96,205	4.4
服務	1,614,922	93.0	1,770,166	93.1	1,872,498	93.0	1,947,996	92.9	2,042,819	92.7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413,308	23.8	492,900	25.9	511,537	25.4	523,741	25.0	531,541	24.1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	56,418	3.2	66,421	3.5	72,044	3.6	75,413	3.6	78,725	3.6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137,941	7.9	120,034	6.3	120,609	6.0	125,465	6.0	137,658	6.2
資訊及通訊	55,024	3.2	62,952	3.3	70,866	3.5	76,145	3.6	77,761	3.5
金融及保險	283,752	16.3	305,282	16.1	319,312	15.9	345,952	16.5	365,899	16.6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188,476	10.8	213,987	11.3	232,416	11.5	225,789	10.8	239,434	10.9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295,257	17.0	313,585	16.5	337,678	16.8	356,326	17.0	379,881	17.2
樓宇業權	184,745	10.6	195,005	10.3	208,036	10.3	219,166	10.4	231,919	10.5
以基本價格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	1,737,298	100.0	1,901,049	100.0	2,013,038	100.0	2,097,785	100.0	2,204,041	100.0
產品稅	68,707	--	69,401	--	63,575	--	75,314	--	83,236	--
統計差額 (%)	-1.7	--	-1.9	--	-1.9	--	-1.6	--	-1.3	--
以當時市價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	1,776,332	--	1,934,430	--	2,037,059	--	2,138,010	--	2,258,215	--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不適用。

(*) 小於 0.05%。

**表 4：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第1季 [#]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3.9	0.8	-3.2	4.9	-6.0	-2.2	-0.7	0.5	-4.0	-4.7
製造	3.3	0.7	-0.8	0.1	-0.4	-1.5	-1.5	-1.2	-2.1	-1.3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0.2	0.6	1.4	-2.9	0.8	0.3	-0.3	2.3	-2.0	1.8
建造	15.6	18.3	8.3	4.2	13.0	2.0	-5.3	14.8	3.0	-2.3
服務	6.9	5.2	1.8	2.7	2.4	1.9	2.3	1.6	1.9	1.9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6.7	9.1	1.9	3.3	1.2	-1.1	*	-3.6	-0.5	-0.7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	9.5	8.3	1.8	3.6	2.2	-0.9	-0.5	-1.1	-2.6	0.4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6.0	7.2	0.9	4.1	2.9	1.9	2.4	1.1	1.1	3.0
資訊及通訊	1.5	2.8	2.8	4.0	3.9	4.0	5.0	4.6	3.5	2.9
金融及保險	6.3	6.5	0.8	7.6	4.8	6.3	4.9	7.9	6.1	6.2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2.5	2.6	3.1	-4.0	1.9	2.2	4.3	2.1	1.7	1.0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2.2	1.8	2.1	2.5	2.5	2.6	2.3	2.0	3.3	2.9
樓宇業權	0.8	0.7	1.1	0.3	0.8	0.6	0.5	0.6	0.6	0.6
產品稅	6.3	-6.8	-10.4	-6.4	6.7	7.0	14.5	30.4	1.3	-14.1
以二零一四年環比物量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	6.8	4.8	1.7	3.1	2.7	2.4	2.4	3.1	2.3	1.9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表 5：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
(以當時價格計算)

(百萬元)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第1季 [#]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經常賬戶 ^(a)	107,513	32,151	32,180	29,363	74,658	240	140	48,460	25,818
貨物	-58,203	-146,729	-216,592	-251,022	-176,907	-74,756	-77,871	-6,346	-17,934
服務	132,681	169,760	229,129	253,564	232,944	75,062	53,707	57,389	46,786
初次收入	52,826	29,455	40,519	46,607	39,498	5,590	29,103	2,765	2,039
二次收入	-19,791	-20,336	-20,876	-19,786	-20,877	-5,656	-4,799	-5,348	-5,074
資本及金融賬戶 ^(a)	-113,242	-67,664	-86,308	-73,785	-131,553	-27,600	-28,538	-19,769	-55,646
資本賬戶	-2,021	-1,433	-1,609	-748	-74	-76	176	-78	-96
金融賬戶	-111,220	-66,231	-84,699	-73,037	-131,479	-27,524	-28,714	-19,691	-55,550
非儲備性質的金融資產	-24,437	122,658	-26,810	66,052	150,517	8,763	47,941	51,829	41,984
直接投資	1,868	-102,623	-50,250	-85,718	928,262	181,512	560,529	52,962	133,259
證券投資	-10,979	-31,592	-386,077	-64,384	-1,094,887	-282,841	-395,165	-145,237	-271,644
金融衍生工具	20,884	15,208	54,661	118,359	117,727	53,114	33,548	11,940	19,125
其他投資	-36,210	241,665	354,856	97,795	199,416	56,979	-150,971	132,164	161,244
儲備資產	-86,783	-188,889	-57,890	-139,089	-281,996	-36,288	-76,655	-71,520	-97,535
淨誤差及遺漏	5,729	35,513	54,128	44,422	56,896	27,360	28,398	-28,691	29,828
整體的國際收支	86,783	188,889	57,890	139,089	281,996	36,288	76,655	71,520	97,535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根據編製國際收支平衡的會計常規，經常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盈餘而負數值則顯示赤字。資本及金融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資金淨流入而負數值則顯示資金淨流出。由於對外資產的增加是屬於借方記賬而減少則屬貸方記賬，因此負數值的儲備資產顯示儲備資產的增加，而正數值則顯示減少。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6：貨物及服務貿易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第1季 [#]	
整體貨物出口	3,420,076	3,591,776	3,816,390	3,877,458	3,779,263	916,423	982,454	1,001,115	823,429	
貨物進口	3,848,200	4,116,410	4,394,928	4,471,810	4,289,991	1,066,653	1,077,763	1,117,321	937,677	
貨物貿易差額	-428,124 (-11.1)	-524,634 (-12.7)	-578,538 (-13.2)	-594,352 (-13.3)	-510,728 (-11.9)	-150,230 (-14.1)	-95,309 (-8.8)	-116,206 (-10.4)	-114,248 (-12.2)	
服務輸出	941,178	1,003,047	1,058,289	1,077,899	1,053,474	243,949	270,095	271,941	245,352	
服務輸入	438,576	455,382	467,214	481,005	486,709	117,883	123,743	126,883	119,129	
服務貿易差額	502,602 (114.6)	547,665 (120.3)	591,075 (126.5)	596,894 (124.1)	566,765 (116.4)	126,066 (106.9)	146,352 (118.3)	145,058 (114.3)	126,223 (106.0)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4,361,254	4,594,823	4,874,679	4,955,357	4,832,737	1,160,372	1,252,549	1,273,056	1,068,781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4,286,776	4,571,792	4,862,142	4,952,815	4,776,700	1,184,536	1,201,506	1,244,204	1,056,806	
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74,478 <1.7>	23,031 <0.5>	12,537 <0.3>	2,542 <0.1>	56,037 <1.2>	-24,164 <-2.0>	51,043 <4.2>	28,852 <2.3>	11,975 <1.1>	

註：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及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表 6a：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貨物及服務貿易

	2011	2012	2013	2014 [#]	2015 [#]	2015			2016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第1季 [#]
以當時市價計算(百萬元)									
整體貨物出口	3,406,765	3,632,957	3,926,059	3,999,030	3,920,322	938,147	1,022,546	1,050,243	855,242
貨物進口	3,464,968	3,779,686	4,142,651	4,250,052	4,097,229	1,016,018	1,028,892	1,068,177	899,752
貨物貿易差額	-58,203	-146,729	-216,592	-251,022	-176,907	-77,871	-6,346	-17,934	-44,510
	(-1.7)	(-3.9)	(-5.2)	(-5.9)	(-4.3)	(-7.7)	(-0.6)	(-1.7)	(-4.9)
服務輸出	710,716	764,026	812,345	826,995	807,984	192,710	204,114	197,978	193,544
服務輸入	578,035	594,266	583,216	573,431	575,040	139,003	146,725	151,192	137,059
服務貿易差額	132,681	169,760	229,129	253,564	232,944	53,707	57,389	46,786	56,485
	(23.0)	(28.6)	(39.3)	(44.2)	(40.5)	(38.6)	(39.1)	(30.9)	(41.2)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4,117,481	4,396,983	4,738,404	4,826,025	4,728,306	1,130,857	1,226,660	1,248,221	1,048,786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4,043,003	4,373,952	4,725,867	4,823,483	4,672,269	1,155,021	1,175,617	1,219,369	1,036,811
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74,478	23,031	12,537	2,542	56,037	-24,164	51,043	28,852	11,975
	<1.8>	<0.5>	<0.3>	<0.1>	<1.2>	<-2.1>	<4.3>	<2.4>	<1.2>
以實質計算的增減率(%)									
整體貨物出口	4.6	3.3	8.2	1.1	-1.2	-3.4	-2.5	*	-3.3
貨物進口	6.7	4.6	9.9	1.8	-2.2	-3.2	-3.7	-2.5	-5.2
服務輸出	5.7	2.7	5.9	1.4	0.2	2.7	0.6	-3.6	-5.7
服務輸入	-0.2	2.2	-2.1	-2.2	5.0	5.0	4.3	4.8	2.6

註： 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貨物及服務貿易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增減小於 0.05%。

表 7：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以價值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所有市場	10.1	2.9	3.6	3.2	-1.8	3,605,279	-1.9	-4.1	-2.9	-6.8
中國內地	9.3	6.3	4.9	1.5	-2.1	1,936,515	-3.7	-4.2	-1.7	-8.7
美國	-0.4	2.3	-2.1	3.1	0.2	342,193	5.5	-2.3	-5.4	-7.7
日本	5.9	6.5	-6.1	-2.8	-6.6	122,772	-7.1	-6.0	-6.3	-5.3
印度	25.6	-17.5	7.9	13.1	8.1	101,831	3.2	5.2	17.6	12.7
越南	37.3	9.9	15.5	14.0	14.7	76,612	23.0	16.7	4.8	-3.7
德國	10.7	-12.8	-5.1	-1.7	-3.2	70,269	-4.5	-1.2	-3.8	-4.9
台灣	24.3	-5.2	-4.3	2.5	-18.0	65,029	-21.0	-25.5	-12.8	-9.7
新加坡	10.3	-0.5	4.7	2.2	-2.3	58,451	0.7	-7.7	-7.0	-2.1
英國	-3.4	-6.0	-2.0	0.5	0.8	54,755	4.0	-5.0	-1.8	-6.1
韓國	14.2	-4.0	9.0	-2.7	-12.8	54,380	-14.0	-17.7	-13.9	-15.2
世界其他地方	15.1	0.6	5.7	8.5	-1.2	722,471	0.7	-4.2	-5.0	-4.4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8：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
(以價值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所有來源地	11.9	3.9	3.8	3.9	-4.1	4,046,420	-3.2	-6.7	-7.0	-8.2
中國內地	10.9	8.5	5.5	2.3	-0.1	1,984,048	0.4	-2.3	-1.9	-8.4
台灣	7.2	1.6	6.9	14.7	-8.6	274,385	-12.1	-12.1	-8.6	-3.4
日本	3.4	-2.2	-8.1	0.9	-9.9	260,294	-12.0	-10.9	-13.2	-15.1
新加坡	7.2	-3.2	*	5.8	-5.7	245,867	-5.4	-8.7	-8.0	-10.2
美國	18.0	-3.3	7.4	*	-3.9	210,933	3.8	-7.9	-14.3	-7.0
韓國	12.2	2.4	3.4	10.6	-2.0	172,085	-0.7	-0.6	-13.1	-5.5
馬來西亞	5.1	-6.0	4.7	16.7	-7.9	94,084	-11.0	-4.8	-10.0	-3.6
泰國	0.3	-4.8	6.4	13.7	-3.7	84,910	-0.4	-4.2	-5.3	-3.9
印度	20.6	-5.5	6.7	10.0	-13.7	82,913	-6.5	-17.8	-22.9	-0.6
瑞士	51.7	-0.7	-1.7	2.7	-22.1	61,802	-24.9	-21.1	-31.0	-17.2
世界其他地方	20.2	5.8	3.8	0.9	-7.4	575,098	-3.4	-14.2	-9.7	-8.2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 增減小於 0.05%。

**表 9：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第1季 [#]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服務輸出	13.5	6.6	5.5	1.9	-2.3	1,053,474	*	-3.4	-5.4	-8.3
運輸	7.8	-0.6	-2.5	2.2	-7.4	229,428	-6.9	-7.8	-10.9	-10.8
旅遊	28.4	15.8	17.7	-1.5	-5.8	280,227	-3.3	-7.6	-8.4	-15.2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1.0	3.9	2.1	1.9	-2.2	286,314	-1.6	-3.8	-2.6	-4.6
其他服務	10.1	9.0	4.6	5.8	7.3	257,505	15.0	6.9	0.1	-2.4
服務輸入	10.2	3.8	2.6	3.0	1.2	486,709	1.9	*	0.3	0.8
運輸	14.3	2.3	-1.4	1.5	-5.2	135,177	-4.3	-7.6	-5.7	-2.7
旅遊	9.8	5.2	5.7	3.7	4.7	178,751	3.6	3.8	5.3	7.8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1	1.7	-2.7	2.8	0.1	33,764	2.1	-1.2	-1.8	-3.7
其他服務	8.7	4.6	4.8	3.6	3.7	139,017	7.0	3.9	1.0	-3.0
服務輸出淨值	16.6	9.0	7.9	1.0	-5.0	566,765	-1.7	-6.0	-9.9	-15.5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9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表 9a :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
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第1季 [#]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服務輸出	13.6	7.5	6.3	1.8	-2.3	807,984	0.4	-3.2	-6.4	-9.2
運輸	7.8	-0.6	-2.5	2.2	-7.4	229,428	-6.9	-7.8	-10.9	-10.8
旅遊	28.4	15.8	17.7	-1.5	-5.8	280,227	-3.3	-7.6	-8.4	-15.2
其他服務	8.1	8.3	3.5	5.1	5.9	298,329	12.6	5.2	-0.4	-2.6
服務輸入	5.7	2.8	-1.9	-1.7	0.3	575,040	1.4	-1.1	-0.5	-0.8
運輸	14.3	2.3	-1.4	1.5	-5.2	135,177	-4.3	-7.6	-5.7	-2.7
旅遊	9.8	5.2	5.7	3.7	4.7	178,751	3.6	3.8	5.3	7.8
其他服務	0.1	1.9	-6.0	-6.5	0.4	261,112	3.5	-0.8	-1.3	-5.2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服務輸出及輸入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10 : 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u>(以千人次計)</u>									
所有來源地	41 921.3	48 615.1	54 298.8	60 838.8	59 307.6	13 906.6	15 097.1	14 883.3	13 735.1
中國內地	28 100.1	34 911.4	40 745.3	47 247.7	45 842.4	10 563.5	11 904.9	11 091.0	10 427.9
南亞及東南亞	3 751.1	3 651.8	3 718.0	3 614.8	3 559.1	940.3	795.4	1 086.4	828.4
台灣	2 148.7	2 088.7	2 100.1	2 031.9	2 015.8	491.1	543.2	515.7	484.2
歐洲	1 801.3	1 867.7	1 893.7	1 863.3	1 829.4	438.3	396.7	543.7	481.4
美國	1 212.3	1 184.8	1 109.8	1 130.6	1 181.0	308.9	263.9	333.7	279.3
日本	1 283.7	1 254.6	1 057.0	1 078.8	1 049.3	237.5	279.4	284.2	264.4
其他地方	3 623.9	3 656.1	3 674.9	3 871.9	3 830.7	927.0	913.7	1 028.7	969.5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所有來源地	16.4	16.0	11.7	12.0	-2.5	0.5	-6.4	-8.0	-10.9
中國內地	23.9	24.2	16.7	16.0	-3.0	1.4	-7.3	-11.9	-15.1
南亞及東南亞	7.1	-2.6	1.8	-2.8	-1.5	-3.4	0.5	8.3	12.4
台灣	-0.7	-2.8	0.5	-3.2	-0.8	-1.9	-2.2	6.4	3.9
歐洲	2.5	3.7	1.4	-1.6	-1.8	-3.5	-1.9	3.8	6.8
美國	3.5	-2.3	-6.3	1.9	4.5	4.1	0.6	8.6	1.8
日本	-2.5	-2.3	-15.7	2.1	-2.7	-6.5	-2.2	7.3	6.5
其他地方	5.5	0.9	0.5	5.4	-1.1	-1.0	-7.9	1.8	0.8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11：物業市場情況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 (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a) (單位數目)	16 579	10 471	8 776	7 157	13 405	9 449	10 149
商業樓宇	291	368	390	235	189	197	226
其中：							
寫字樓	108	320	341	151	124	155	136
其他商業樓宇 ^(b)	183	48	49	84	65	42	90
工業樓宇 ^(c)	27	16	78	3	21	105	170
其中：							
工貿大廈	0	0	4	0	0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0	16	70	3	21	32	46
貨倉 ^(d)	27	0	4	0	0	73	123
公共房屋生產量(單位數目)							
公營租住單位 ^(e)	4 430	5 667	22 759	19 021	6 385	17 787	9 778
受資助出售單位 ^(e)	0	2 010	2 200	370	1 110	0	0
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圖則 (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706.7	900.0	530.0	546.8	570.5	580.6	796.4
商業樓宇	468.4	327.5	147.7	178.3	158.4	133.6	210.2
工業樓宇 ^(f)	23.9	103.5	106.6	97.1	34.3	109.3	70.7
其他物業	199.2	207.7	212.8	253.2	459.2	232.7	428.9
總數	1 398.2	1 538.6	997.1	1 075.4	1 222.4	1 056.2	1 506.1
物業買賣合約(數目)							
住宅物業 ^(g)	82 472	123 575	95 931	115 092	135 778	84 462	81 333
一手市場	13 986	20 123	11 046	16 161	13 646	10 880	12 968
二手市場	68 486	103 452	84 885	98 931	122 132	73 582	68 365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h)							
寫字樓	2 874	4 129	2 845	2 521	3 591	3 071	3 269
其他商業樓宇	4 402	5 490	4 149	5 359	7 639	5 980	7 282
分層工廠大廈	7 409	9 072	5 741	5 554	8 206	7 619	9 731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 (a) 二零零二年之前的數字包括已獲發臨時或正式佔用許可證的所有已落成住宅樓宇，以及已發合格證明書的村屋。受同意方案約束的物業發展項目，除佔用許可證外，還須具備合格證明書、轉讓同意書或批租同意書，方可把樓宇個別轉讓。二零零二年之後的數字不包括村屋，而二零零四年之後的數字亦不包括獲發臨時佔用許可證的單位。

表內住宅物業的私人住宅單位數字並不包括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居者有其屋計劃、可租可買計劃、重建置業計劃、夾心階層住屋計劃、市區改善計劃和住宅發售計劃的單位。二零零四年之後的數字亦包括由受資助單位轉為私人住宅的單位。

- (b) 這些數字包括零售業樓宇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專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則除外。車位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和香港房屋協會所建的商業樓宇並不包括在內。
- (c) 包括工貿大廈，但不包括主要供發展商自用的特定用途工廠大廈。
- (d) 包括貨櫃碼頭及機場內的貨倉。

表 11：物業市場情況(續)

	2013	2014	2015	第2季	2015 第3季	第4季	2016 第1季
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 (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a) (單位數目)	8 254	15 719	11 280	4 217	2 862	3 348	1 803
商業樓宇	161	161	233	92	20	61	85
其中：							
寫字樓	123	104	164	74	5	42	49
其他商業樓宇 ^(b)	39	57	69	18	16	19	36
工業樓宇 ^(c)	85	116	30	0	24	3	0
其中：							
工貿大廈	0	0	0	0	0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85	36	30	0	24	3	0
貨倉 ^(d)	0	80	0	0	0	0	73
公共房屋生產量(單位數目)							
公營租住單位 ^(e)	20 898	5 634	10 147	1 710	567	0	N.A.
受資助出售單位 ^(e)	0	0	1 326	988	0	338	N.A.
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 圖則(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816.0	647.1	893.3	193.5	286.4	118.5	N.A.
商業樓宇	309.5	290.3	319.0	45.5	89.1	96.2	N.A.
工業樓宇 ^(f)	138.1	105.9	225.3	27.3	44.4	137.1	N.A.
其他物業	136.4	217.1	555.4	120.9	35.6	264.2	N.A.
總數	1 400.1	1 260.4	1 993.0	387.3	455.4	615.9	N.A.
物業買賣合約(數目)							
住宅物業 ^(g)	50 676	63 807	55 982	15 493	13 552	10 169	6 221
一手市場	11 046	16 857	16 826	4 989	3 488	4 606	1 325
二手市場	39 630	46 950	39 156	10 504	10 064	5 563	4 896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h)							
寫字樓	1 685	1 271	1 470	504	330	223	141
其他商業樓宇	4 305	3 092	2 072	501	699	315	322
分層工廠大廈	4 271	3 016	3 407	986	778	709	396

註(續)： (e) 本數列為房屋委員會建屋計劃興建數量。數字涵蓋所有建屋計劃，及按實際用途計算在發售時曾更改用途的工程項目數字(包括剩餘的居者有其屋計劃項目)。此外，待售的剩餘居屋屋苑及大廈在正式售出前，不會包括在有關的興建數量中。同時，房屋協會的出租及發售住宅項目亦已計算在內。

(f) 包括設計上亦可用作寫字樓的多用途工業樓宇。

(g) 數字是在有關期間送交註冊的住宅樓宇買賣合約。這些數字一般顯示送交註冊前約四個星期內簽立的交易。住宅買賣是指已繳付印花稅的樓宇買賣合約。統計數字並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的住宅買賣，有關單位轉售限制期屆滿並已繳付補價者除外。一手買賣一般指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二手買賣指非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

(h) 非住宅物業數字是按簽訂買賣合約的日期計算，時間上可能與把合約送交註冊的日期不同。

N.A. 未有數字。

表 12：物業價格及租金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a)	92.7	103.5	120.5	121.3	150.9	182.1	206.2
寫字樓	139.3	165.5	199.0	179.8	230.4	297.9	334.7
舖位	153.5	172.5	192.2	193.1	257.2	327.4	420.5
分層工廠大廈	158.5	199.5	235.9	216.3	284.4	385.0	489.8
物業租金指數 ^(b) ：							
住宅	91.6	101.8	115.7	100.4	119.7	134.0	142.6
寫字樓	117.4	131.9	155.5	135.7	147.6	169.9	188.3
舖位	104.3	111.8	116.2	110.9	122.9	134.3	151.3
分層工廠大廈	91.0	100.5	109.3	99.4	108.9	118.6	131.9
<u>(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a)	0.8	11.7	16.4	0.7	24.4	20.7	13.2
寫字樓	4.7	18.8	20.2	-9.6	28.1	29.3	12.4
舖位	2.8	12.4	11.4	0.5	33.2	27.3	28.4
分層工廠大廈	26.8	25.9	18.2	-8.3	31.5	35.4	27.2
物業租金指數 ^(b) ：							
住宅	5.9	11.1	13.7	-13.2	19.2	11.9	6.4
寫字樓	21.8	12.4	17.9	-12.7	8.8	15.1	10.8
舖位	3.8	7.2	3.9	-4.6	10.8	9.3	12.7
分層工廠大廈	10.2	10.4	8.8	-9.1	9.6	8.9	11.2

註：(a) 這些數字顯示在二手市場買賣現有單位的價格變動，但不包括在一手市場出售新建成單位的價格變動。

(b) 本表顯示的所有租金指數，已按所知的優惠租賃條款作出調整，其中包括承擔翻新工程、給予免租期及豁免雜費。

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只計算新簽租約的新訂租金，而非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則同時包括續訂租約的修訂租金。

(#) 非住宅物業的數字為臨時數字。

(+) 臨時數字。

表 12 : 物業價格及租金(續)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	第1季 ⁺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a)	242.4	256.9	296.8	299.2	305.2	293.6	274.3
寫字樓	409.8	423.0	448.9	445.2	459.6	457.0	439.0
舖位	506.8	521.2	559.3	559.3	571.4	554.9	524.7
分層工廠大廈	655.4	668.0	723.8	722.9	742.1	731.1	687.2
物業租金指數 ^(b) ：							
住宅	154.5	159.5	172.8	172.8	176.6	173.5	165.1
寫字樓	204.1	213.7	226.6	226.0	229.6	230.2	230.5
舖位	165.5	173.1	182.5	182.4	184.9	182.4	179.2
分層工廠大廈	147.3	160.1	174.1	173.2	177.3	176.6	175.8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a)	17.6	6.0	15.5	20.8	16.8	7.0	-5.2
寫字樓	22.4	3.2	6.1	5.8	8.1	6.6	1.2
舖位	20.5	2.8	7.3	8.9	9.0	2.5	-4.9
分層工廠大廈	33.8	1.9	8.4	9.1	10.3	7.0	-1.7
物業租金指數 ^(b) ：							
住宅	8.3	3.2	8.3	10.3	9.8	5.0	-2.0
寫字樓	8.4	4.7	6.0	6.5	6.4	5.7	4.4
舖位	9.4	4.6	5.4	5.7	6.1	3.4	-0.6
分層工廠大廈	11.7	8.7	8.7	9.5	9.0	6.5	3.9

表 13：貨幣總體數字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期末計算)							
港元貨幣供應 (百萬元)							
M1	387,909	454,342	491,115	671,241	730,093	794,726	920,920
M2 ^(a)	2,777,679	3,281,017	3,239,857	3,587,717	3,866,788	4,046,216	4,537,384
M3 ^(a)	2,795,545	3,300,500	3,261,306	3,604,843	3,878,193	4,055,404	4,545,590
貨幣供應總額 (百萬元)							
M1	491,648	616,709	645,833	901,819	1,017,227	1,127,320	1,377,359
M2	5,054,332	6,106,348	6,268,058	6,602,310	7,136,271	8,057,530	8,950,005
M3	5,089,741	6,139,758	6,300,751	6,626,843	7,156,260	8,081,079	8,970,396
存款 (百萬元)							
港元	2,568,283	3,075,042	3,033,980	3,373,595	3,617,183	3,740,240	4,176,200
外幣	2,188,993	2,793,856	3,024,004	3,007,445	3,245,081	3,851,020	4,120,234
合計	4,757,275	5,868,898	6,057,984	6,381,040	6,862,265	7,591,260	8,296,434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1,917,437	2,184,705	2,354,755	2,401,323	2,824,445	3,160,002	3,333,059
外幣	550,392	776,971	930,883	887,160	1,403,281	1,920,659	2,233,751
合計	2,467,828	2,961,676	3,285,638	3,288,483	4,227,726	5,080,661	5,566,810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 =100) ^(b)							
貿易加權	111.1	106.3	100.7	101.9	99.5	94.6	94.9
進口加權	112.6	107.6	101.3	102.2	99.2	93.9	94.2
出口加權	109.6	104.8	100.1	101.6	99.8	95.4	95.6
(增減%)							
港元貨幣供應							
M1	11.4	17.1	8.1	36.7	8.8	8.9	15.9
M2 ^(a)	19.2	18.1	-1.3	10.7	7.8	4.6	12.1
M3 ^(a)	19.2	18.1	-1.2	10.5	7.6	4.6	12.1
貨幣供應總額							
M1	13.1	25.4	4.7	39.6	12.8	10.8	22.2
M2	15.4	20.8	2.6	5.3	8.1	12.9	11.1
M3	15.5	20.6	2.6	5.2	8.0	12.9	11.0
存款							
港元	20.5	19.7	-1.3	11.2	7.2	3.4	11.7
外幣	13.0	27.6	8.2	-0.5	7.9	18.7	7.0
合計	16.9	23.4	3.2	5.3	7.5	10.6	9.3
貸款及墊款							
港元	6.7	13.9	7.8	2.0	17.6	11.9	5.5
外幣	6.9	41.2	19.8	-4.7	58.2	36.9	16.3
合計	6.7	20.0	10.9	0.1	28.6	20.2	9.6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 =100) ^(b)							
貿易加權	-1.3	-4.3	-5.3	1.2	-2.4	-4.9	0.3
進口加權	-1.3	-4.4	-5.9	0.9	-2.9	-5.3	0.3
出口加權	-1.2	-4.4	-4.5	1.5	-1.8	-4.4	0.2

名詞定義：

港元貨幣供應是指有關貨幣總體數字中的港元組成部分。

貨幣供應總額：

M1: 公眾手頭持有的紙幣及硬幣，再加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 M1 另加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持牌銀行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M3: M2 另加有限制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這類機構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表 13 : 貨幣總體數字(續)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期末計算)							
港元貨幣供應 (百萬元)							
M1	1,000,344	1,116,675	1,253,397	1,287,541	1,265,500	1,253,397	1,306,062
M2 ^(a)	4,795,130	5,225,773	5,765,566	5,775,051	5,737,756	5,765,566	5,801,800
M3 ^(a)	4,806,012	5,236,188	5,778,789	5,787,815	5,749,793	5,778,789	5,814,479
貨幣供應總額 (百萬元)							
M1	1,510,895	1,708,724	1,971,164	1,916,960	2,018,828	1,971,164	2,076,634
M2	10,056,437	11,011,372	11,618,459	11,436,355	11,445,509	11,618,459	11,747,635
M3	10,085,243	11,048,944	11,655,037	11,469,057	11,481,267	11,655,037	11,783,190
存款 (百萬元)							
港元	4,390,953	4,800,330	5,312,421	5,337,591	5,303,602	5,312,421	5,353,361
外幣	4,789,109	5,272,804	5,437,347	5,214,208	5,354,879	5,437,347	5,617,954
合計	9,180,062	10,073,135	10,749,767	10,551,799	10,658,480	10,749,767	10,971,315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3,606,018	4,000,361	4,152,580	4,264,938	4,156,159	4,152,580	4,187,120
外幣	2,850,795	3,275,910	3,381,924	3,410,819	3,403,881	3,381,924	3,335,255
合計	6,456,813	7,276,271	7,534,504	7,675,757	7,560,040	7,534,504	7,522,375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b)							
貿易加權	94.9	96.0	101.3	100.0	102.0	103.3	104.0
進口加權	94.7	96.0	101.7	100.2	102.5	103.9	104.4
出口加權	95.1	95.9	100.9	99.6	101.4	102.7	103.6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港元貨幣供應							
M1	8.6	11.6	12.2	19.1	15.0	12.2	-0.3
M2 ^(a)	5.7	9.0	10.3	12.3	10.1	10.3	3.6
M3 ^(a)	5.7	9.0	10.4	12.4	10.1	10.4	3.6
貨幣供應總額							
M1	9.7	13.1	15.4	17.7	20.3	15.4	7.0
M2	12.4	9.5	5.5	7.9	4.9	5.5	3.5
M3	12.4	9.6	5.5	7.9	4.9	5.5	3.6
存款							
港元	5.1	9.3	10.7	13.3	10.8	10.7	3.8
外幣	16.2	10.1	3.1	6.4	4.3	3.1	7.1
合計	10.7	9.7	6.7	9.8	7.4	6.7	5.5
貸款及墊款							
港元	8.2	10.9	3.8	9.7	6.1	3.8	-2.3
外幣	27.6	14.9	3.2	7.1	3.3	3.2	-0.2
合計	16.0	12.7	3.5	8.5	4.9	3.5	-1.4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b)							
貿易加權	0.0	1.2	5.5	4.4	6.6	6.1	3.9
進口加權	0.5	1.4	5.9	4.6	7.2	6.3	4.0
出口加權	-0.5	0.8	5.2	3.9	5.8	5.7	3.9

註：(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調期存款。

(b) 期內平均數。

表 14：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服務行業								
進出口貿易	-1.3	-0.3	0.1	-3.9	0.7	-3.9	-4.5	-7.3
批發	3.2	4.3	1.5	-4.9	0.3	-2.9	-5.8	-10.5
零售	9.8	11.0	-0.2	-3.7	-2.3	-0.9	-4.8	-6.6
運輸	0.9	1.4	6.1	-4.3	1.8	-3.8	-7.0	-7.3
當中：								
陸路運輸	11.9	8.0	6.9	5.4	6.3	5.0	1.9	8.4
水上運輸	-2.4	-2.9	6.8	-7.7	1.7	-4.6	-11.0	-15.6
航空運輸	0.3	2.4	5.3	-5.1	0.5	-6.1	-7.2	-6.9
貨倉及倉庫	25.2	8.2	11.9	12.7	13.1	12.8	11.4	13.4
速遞	16.1	26.1	5.4	-5.9	-3.8	-3.3	-7.0	-8.9
住宿服務 ^(a)	13.8	5.6	6.5	-6.6	-4.8	-10.9	-11.1	-0.3
膳食服務	5.0	3.5	3.5	3.9	3.7	4.9	3.5	3.6
資訊及通訊	9.3	6.0	5.9	10.8	11.0	12.2	11.3	9.0
當中：								
電訊	14.7	8.0	10.7	19.6	24.4	23.7	18.1	14.4
電影	1.9	-4.3	-11.7	-3.1	-0.5	-3.1	-3.4	-5.0
銀行	9.4	16.8	5.9	8.3	7.2	27.8	0.3	-2.0
金融(銀行除外)	1.6	2.6	6.7	19.0	23.2	44.7	4.5	6.5
當中：								
金融市場及資產管理	1.7	1.0	8.9	19.0	21.6	48.6	5.4	3.8
當中：資產管理	-5.4	14.9	11.0	7.0	17.4	16.0	-0.4	-2.1
保險	13.6	15.1	18.2	11.7	15.3	10.9	8.4	12.2
地產	11.8	0.1	17.0	8.1	15.9	13.4	4.8	0.1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	-0.5	7.2	7.6	5.3	9.0	3.8	4.4	4.3
行政及支援服務	8.2	9.5	7.3	7.4	6.9	7.7	6.6	8.4
服務界別								
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	15.1	17.8	-0.9	-6.3 ⁺	-5.0 ⁺	-4.2 ⁺	-7.1 ⁺	-8.7 ⁺
電腦及資訊科技服務	15.1	2.1	-1.8	-4.2	-4.3	-6.6	-4.0	-1.9

註：政府統計處在二零零八年十月推行新的「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後，已採用新行業分類編製服務行業按季業務收益指數。由二零零九年第一季起，所有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零零八年（即以二零零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為基礎的一系列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五年第一季。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臨時數字。

表 15：勞動人口特點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u>(%)</u>									
勞動人口參與率	60.1	60.5	61.2	61.1	61.2	61.4	61.4	61.1	61.4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 ^(a)	3.4	3.3	3.4	3.3	3.3	3.2	3.3	3.3	3.4
就業不足率	1.7	1.5	1.5	1.5	1.4	1.4	1.4	1.4	1.4
<u>(以千人計)</u>									
工作年齡人口	6 164.4	6 253.4	6 304.6	6 349.2	6 392.2	6 387.2	6 407.8	6 420.9	6 421.4
勞動人口	3 703.1	3 785.2	3 858.8	3 876.4	3 909.8	3 921.5	3 932.1	3 925.5	3 942.2
就業人數	3 576.4	3 660.7	3 728.0	3 749.2	3 780.9	3 791.6	3 796.2	3 803.9	3 811.8
失業人數	126.7	124.5	130.8	127.2	128.9	129.9	135.8	121.6	130.4
就業不足人數	63.3	57.6	58.2	56.5	53.0	55.6	53.4	53.5	53.4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工作年齡人口	1.2	1.4	0.8	0.7	0.7	0.6	0.8	0.8	0.6
勞動人口	2.0	2.2	1.9	0.5	0.9	1.6	0.7	0.5	0.4
就業人數	2.9	2.4	1.8	0.6	0.8	1.6	0.7	0.6	0.3
失業人數	-19.4	-1.8	5.1	-2.7	1.3	1.8	0.8	-0.8	2.4
就業不足人數	-12.7	-9.0	1.1	-3.0	-6.1	-4.2	-6.2	-14.7	-0.3

註：(a) 季節性調整不適用於年度失業率。

表 16：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選定主要行業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12月 (人數)
	(增減%)					3月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6月	9月		
製造	-5.6	-5.1	-3.0	-1.2	-2.8	-3.1	-2.6	-3.0	-2.6	98 879
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	13.2	13.8	11.2	4.4	14.9	16.9	16.4	8.3	18.1	101 982
進出口貿易	-0.3	-1.1	-0.2	0.1	-1.4	-0.6	-1.5	-1.6	-2.0	484 071
批發	*	-0.6	-2.0	-0.3	-1.4	-1.0	-1.9	-1.7	-1.1	61 393
零售	4.0	2.5	2.3	2.2	-0.5	0.6	-0.7	-0.3	-1.3	268 072
餐飲服務	6.6	1.6	0.9	2.4	0.1	1.1	0.1	-0.1	-0.7	243 257
住宿服務 ^(a)	5.8	9.2	5.0	3.2	-1.1	-0.4	-1.7	-0.8	-1.4	40 012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2.0	1.8	2.0	2.7	1.6	2.8	1.1	1.6	1.1	178 497
資訊及通訊	3.4	5.6	5.1	2.7	1.1	1.2	1.4	0.7	1.2	106 527
金融及保險	6.3	1.9	1.0	2.3	2.3	2.8	2.7	2.4	1.5	220 436
地產	8.0	4.2	1.6	0.6	1.7	2.2	2.2	2.3	-0.1	128 650
專業及商用服務 （清潔及同類服務除外）	4.2	3.4	4.5	2.7	2.4	2.6	2.7	2.8	1.6	282 708
清潔及同類服務	9.5	3.3	1.6	0.2	2.4	2.9	2.8	2.8	0.9	80 577
教育	1.5	2.4	2.8	4.4	3.9	5.0	3.5	4.1	2.9	193 898
人類保健服務	4.1	4.9	5.2	4.3	4.5	4.6	4.5	4.7	4.1	118 101
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	1.3	2.0	0.5	0.6	2.8	2.7	2.4	2.6	3.5	61 999
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	2.8	0.6	1.6	5.9	0.9	2.3	1.9	0.4	-1.0	127 921
公務員 ^(b)	0.7	1.1	1.3	1.0	0.7	0.5	0.6	0.6	0.9	164 893
其他 ^(c)	-0.6	-5.1	3.5	3.1	-1.0	-1.3	-1.6	-0.4	-0.7	11 036

註：由二零零九年三月起，由於根據「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的行業分類有所改變，上述調查的涵蓋範圍擴大至包括某些行業的更多經濟活動。新加入涵蓋範圍的經濟活動涉及多個行業，計有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專業及商用服務；以及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為基礎的一系列就業人數統計數字，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受僱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c) 包括採礦及採石，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 增減小於 0.05%。

表 17：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3月	6月	9月	12月
<u>(數目)</u>									
樓宇建築地盤									
私營機構	31 780	37 687	41 308	44 024	50 372	47 272	48 769	50 256	55 191
公營部門 ^(a)	12 335	10 578	9 860	11 212	15 470	15 662	15 275	15 110	15 833
小計	44 115	48 265	51 168	55 236	65 842	62 934	64 044	65 366	71 024
土木工程地盤									
私營機構	1 250	1 410	1 322	1 414	1 609	1 418	2 117	1 505	1 397
公營部門 ^(a)	17 270	21 621	26 813	26 145	27 652	27 526	26 647	26 874	29 561
小計	18 520	23 030	28 135	27 559	29 261	28 944	28 764	28 379	30 958
合計	62 635	71 295	79 303	82 795	95 103	91 878	92 808	93 745	101 982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樓宇建築地盤									
私營機構	11.0	18.6	9.6	6.6	14.4	8.2	16.7	10.1	22.7
公營部門 ^(a)	7.6	-14.2	-6.8	13.7	38.0	78.3	53.8	26.9	11.4
小計	10.1	9.4	6.0	8.0	19.2	20.0	23.8	13.5	20.0
土木工程地盤									
私營機構	-19.0	12.8	-6.2	7.0	13.8	-5.9	32.9	6.3	22.5
公營部門 ^(a)	25.9	25.2	24.0	-2.5	5.8	11.9	0.9	-2.5	13.6
小計	21.4	24.4	22.2	-2.0	6.2	10.9	2.7	-2.0	14.0
合計	13.2	13.8	11.2	4.4	14.9	16.9	16.4	8.3	18.1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包括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及香港機場管理局。

表 18：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選定行業主類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以名義計算)									
製造	7.7	8.2	3.3	5.3	5.2	6.3	5.0	4.6	4.2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12.8	4.6	3.3	2.8	3.7	3.5	4.6	3.9	2.9
零售	12.0	10.1	6.7	4.2	3.5	4.0	3.7	3.5	3.3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4.1	1.2	5.4	3.3	4.3	3.1	4.8	5.5	3.9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活動	9.5	6.2	6.7	5.2	5.8	5.7	5.8	5.8	5.9
資訊及通訊	7.5	8.2	5.4	5.1	4.4	5.1	5.9	4.0	2.4
金融及保險活動	12.4	4.7	4.6	6.3	4.0	4.3	5.1	3.6	3.5
地產活動	10.8	7.7	5.9	4.7	5.1	4.5	5.5	5.1	5.1
專業及商業服務	2.1	4.7	7.1	6.9	5.8	6.7	5.6	4.5	6.4
社會及個人服務	3.2	7.6	3.6	1.6	6.7	8.4	4.0	8.7	5.1
調查包括的所有選定行業主類	7.8	6.5	5.4	4.3	4.6	4.8	4.6	4.5	4.3
(以實質計算)									
製造	2.1	3.9	-0.9	0.9	2.1	1.9	2.1	2.1	1.9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7.2	0.5	-1.0	-1.5	0.7	-0.8	1.6	1.4	0.6
零售	6.3	5.7	2.3	-0.1	0.5	-0.3	0.8	1.0	0.9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2	-2.7	1.0	-1.0	1.3	-1.2	1.8	3.0	1.5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活動	4.0	2.0	2.3	0.8	2.7	1.3	2.8	3.2	3.5
資訊及通訊	2.2	4.0	1.0	0.7	1.4	0.8	2.9	1.5	0.1
金融及保險活動	7.0	0.5	0.4	1.9	0.7	*	2.1	1.1	1.1
地產活動	5.2	3.6	1.4	0.2	2.0	0.2	2.5	2.6	2.7
專業及商業服務	-3.1	0.7	2.6	2.3	2.8	2.3	2.6	2.0	4.0
社會及個人服務	-2.1	3.6	-0.8	-2.7	3.6	3.9	1.1	6.1	2.7
調查包括的所有選定行業主類	2.4	2.3	1.1	-0.1	1.5	0.5	1.7	2.0	1.9

註：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就業人士實質平均薪金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就業人士名義平均薪金指數扣除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表 19：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								
選定行業主類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3月	6月	9月	12月
(以名義計算)									
製造	6.7	4.3	4.7	4.9	4.0	4.4	3.6	4.4	4.2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7.7	4.5	2.9	2.5	3.1	3.0	3.3	3.1	2.8
運輸	4.1	3.3	3.9	4.8	4.4	4.9	4.6	4.1	4.1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活動	9.4	7.9	5.7	4.7	5.4	5.4	5.5	5.2	5.3
金融及保險活動 ^(b)	6.7	4.2	4.4	3.2	3.2	3.4	3.0	3.3	3.5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8.7	7.6	9.3	4.5	3.4	2.2	3.9	4.1	3.7
專業及商業服務	12.9	6.5	5.9	6.7	6.9	4.9	7.4	7.4	7.0
個人服務	10.0	9.2	6.2	7.8	6.5	7.9	6.3	5.6	5.9
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	8.1	5.6	4.7	4.2	4.4	4.1	4.6	4.4	4.2
(以實質計算)									
製造	0.9	0.6	-0.1	-1.6	0.2	-1.8	-0.6	2.3	1.6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2.4	0.6	-1.7	-3.9	-0.6	-3.1	-1.0	1.1	0.2
運輸	-1.2	-0.7	-0.6	-1.9	0.6	-1.4	0.3	2.0	1.5
住宿 ^(a) 及膳食服務活動	3.9	3.8	1.1	-1.8	1.5	-0.9	1.2	3.1	2.7
金融及保險活動 ^(b)	1.4	0.1	0.1	-3.7	-0.5	-2.7	-1.2	1.3	0.9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3.5	3.4	4.5	-1.9	-0.4	-3.9	-0.4	2.0	1.1
專業及商業服務	7.0	2.2	1.5	*	2.9	-1.3	3.0	5.3	4.3
個人服務	4.1	5.3	1.5	1.1	2.6	1.5	1.9	3.5	3.2
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	2.7	1.6	0.1	-2.4	0.6	-2.1	0.2	2.3	1.6

註：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實質工資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名義工資指數扣除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不包括證券、期貨及金銀經紀、交易與服務業和地產代理。

(*) 增減小於 0.05%。

表 20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月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港元)

行業主類	2014年5月至6月			2015年5月至6月		
	第二十五個 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 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 百分位數	第二十五個 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 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 百分位數
製造 ^(a)	11,600	14,300	21,600	12,100	14,900	22,3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污水處理、廢棄 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	18,000	24,500	37,500	18,800	25,000	39,500
建造	14,500	18,300	23,300	15,700	20,000	24,700
進出口貿易	11,500	16,000	24,800	12,000	16,500	25,500
批發	10,100	13,000	18,000	10,300	13,300	18,000
零售	9,000	11,500	15,400	9,500	12,000	16,100
當中：						
超級市場及便利店	5,900	10,100	12,200	6,300	10,300	12,700
其他零售店	9,300	11,600	16,000	9,700	12,200	16,700
陸路運輸	12,200	16,000	23,800	13,000	16,800	24,500
其他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b)	11,800	15,400	21,000	12,300	16,200	21,600
飲食	8,200	10,500	14,000	9,000	11,100	15,000
當中：						
港式茶餐廳	8,700	10,200	13,500	9,400	11,000	14,400
中式酒樓菜館	9,700	11,900	16,000	10,500	12,600	17,000
非中式酒樓菜館	9,200	11,000	14,300	9,900	11,700	15,100
快餐店 ^(c)	3,600	7,800	10,100	3,900	8,300	10,800
住宿 ^(d) 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10,900	13,600	17,200	11,000	13,800	18,000
資訊及通訊	13,300	19,400	30,000	13,600	20,000	30,500
金融及保險	15,200	23,800	40,300	16,000	25,100	42,500
地產活動 ^(e)	12,000	19,000	28,000	12,500	20,000	29,800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	8,000	10,000	12,400	8,500	10,600	13,200
當中：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9,700	11,100	13,700	10,600	11,900	14,500
保安服務 ^(f)	8,900	10,500	12,300	9,800	11,400	13,400
清潔服務	6,500	7,800	8,900	7,100	8,300	9,300
會員制組織 ^(g)	7,800	11,000	17,600	8,500	11,800	18,300
專業、科學及技術活動	12,600	20,000	30,600	13,400	20,500	32,000
行政及支援服務活動	10,600	14,500	22,600	11,100	15,100	23,500
旅行代理、代訂服務及相關活動	10,400	12,600	18,000	10,800	13,100	18,600
教育及公共行政（不包括政府）	12,300	24,500	43,100	13,000	25,400	45,400
人類保健活動；以及美容及美體護理	12,000	16,400	41,300	12,200	16,700	36,200
雜項活動	8,800	10,200	13,500	9,300	11,000	14,500
當中：						
安老院舍	9,800	11,400	14,000	10,300	12,000	14,600
洗滌及乾洗服務	7,300	9,800	12,300	7,800	10,400	13,700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8,500	10,000	13,000	9,000	10,500	14,000
本地速遞服務	7,100	8,600	12,000	7,600	9,200	13,000
食品處理及生產	8,300	10,500	15,000	8,900	11,000	15,900
以上沒有分類的其他活動	10,100	13,600	21,300	10,400	14,000	21,600
所有以上行業主類	10,500	14,800	23,000	11,000	15,500	24,400

註：每月工資以最近的百位港元顯示。

(a) 不包括食品處理及生產。

(b) 不包括本地速遞服務。

(c) 包括外賣店。

(d)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e) 不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f) 包括偵查活動以及建築物及園境護理服務。

(g) 包括業主及住客立案法團和街坊福利會等。

表 21：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小時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港元)

行業主類	2014年5月至6月			2015年5月至6月		
	第二十五個 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 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 百分位數	第二十五個 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 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 百分位數
製造 ^(a)	45.2	58.4	88.0	46.9	60.7	9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污水處理、廢棄 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	65.5	90.0	136.0	69.2	96.6	146.1
建造	60.2	76.2	96.3	65.1	83.0	103.0
進出口貿易	49.8	68.5	104.7	51.1	70.4	108.0
批發	42.7	53.8	71.8	45.3	57.4	76.6
零售	36.1	44.0	57.8	37.8	45.3	60.5
當中：						
超級市場及便利店	34.5	37.1	43.5	35.8	39.1	45.5
其他零售店	37.1	45.4	60.8	38.5	46.7	62.5
陸路運輸	46.6	67.0	105.1	49.5	70.6	108.9
其他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b)	44.3	58.1	79.1	45.5	59.4	81.0
飲食	35.0	39.9	50.9	38.0	42.3	53.8
當中：						
港式茶餐廳	35.9	39.9	50.0	38.7	42.3	52.5
中式酒樓菜館	36.0	42.0	57.0	38.6	44.4	60.5
非中式酒樓菜館	37.3	42.5	53.0	39.4	45.1	55.6
快餐店 ^(c)	33.0	35.3	39.8	35.8	38.1	42.1
住宿 ^(d) 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39.3	48.3	63.3	40.2	49.5	64.9
資訊及通訊	53.2	77.2	118.5	54.9	78.6	121.0
金融及保險	60.7	93.0	169.4	63.9	98.5	167.6
地產活動 ^(e)	53.5	75.0	122.6	56.8	79.9	128.4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	32.0	35.4	46.8	34.0	38.1	49.3
當中：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32.0	35.7	51.8	34.0	37.7	54.4
保安服務 ^(f)	32.0	34.6	42.0	34.5	37.5	45.1
清潔服務	31.0	34.4	39.4	33.6	37.4	42.2
會員制組織 ^(g)	33.0	44.2	73.8	36.3	48.4	75.3
專業、科學及技術活動	53.4	77.8	130.7	56.5	83.1	137.8
行政及支援服務活動	41.0	59.2	92.6	43.0	62.1	96.4
旅行代理、代訂服務及相關活動	40.8	54.3	74.1	43.4	57.7	78.7
教育及公共行政（不包括政府）	60.3	114.7	194.3	60.9	119.5	200.0
人類保健活動；以及美容及美體護理	54.0	75.8	177.5	55.3	78.2	145.2
雜項活動	35.8	42.1	56.7	37.5	43.8	58.8
當中：						
安老院舍	33.1	41.0	56.0	35.6	43.5	58.0
洗滌及乾洗服務	34.0	39.2	49.4	37.0	42.9	54.1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38.0	42.6	56.7	39.6	45.1	60.7
本地速遞服務	34.0	41.6	49.7	37.0	44.1	54.0
食品處理及生產	35.0	41.1	58.5	37.4	42.8	60.0
以上沒有分類的其他活動	43.4	55.4	86.5	45.2	57.8	90.4
所有以上行業主類	42.0	60.0	94.7	44.2	62.9	100.0

註：每小時工資以小數點後一個位的港元顯示。

(a) 不包括食品處理及生產。

(b) 不包括本地速遞服務。

(c) 包括外賣店。

(d)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e) 不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f) 包括偵查活動以及建築物及園境護理服務。

(g) 包括業主及住客立案法團和街坊福利會等。

表 22：價格的增減率

	(%)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0.5	3.1	1.3	-0.4	0.3	3.9	3.5	1.8
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1.6	2.4	2.6	-0.8	2.2	4.5	4.2	1.4
消費物價指數 ^(a)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2.0	2.0	4.3	0.5	2.4	5.3	4.1	4.3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1.7	1.3	3.6	0.4	2.7	5.6	3.6	5.1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2.1	2.2	4.6	0.5	2.3	5.2	4.3	4.1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2.2	2.7	4.7	0.6	2.1	5.1	4.1	3.8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2.1	0.8	5.1	-0.2	5.4	5.7	2.4	2.5
轉口	1.1	2.4	3.8	1.2	4.6	8.0	3.4	1.3
整體貨物出口	1.0	2.3	3.8	1.1	4.7	8.0	3.4	1.3
貨物進口	2.1	2.3	4.4	-0.1	6.4	8.1	3.3	0.9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1.1	0.1	-0.5	1.3	-1.7	-0.1	0.1	0.4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b)	2.2	3.0	5.6	-1.7	6.0	8.3	0.1	-3.1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5.0	20.1	41.9	-15.9	12.5	11.6	8.3	6.6
公共房屋工程	11.2	19.7	30.8	-6.8	6.7	10.1	6.4	9.3

註：(a) 二零一五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

(b) 由二零零九年第一季起，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零零八年（即以二零零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新系列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五年第一季。本表內二零零六年以前的增減率是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1.1 版」的舊系列編製。這兩套系列因而不能直接比較。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N.A. 未有數字。

表 22：價格的增減率(續)

	2014	2015	2015			2016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	2.9	3.6	4.2	3.4	2.8	2.3	1.9	3.1
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	3.1	2.1	2.2	1.9	1.8	1.3	2.3	3.1
消費物價指數 ^(a)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4.4	3.0	3.0	2.3	2.3	2.8	3.2	4.2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6	4.0	4.2	2.8	2.5	3.1	3.3	4.8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4.2	2.9	2.7	2.3	2.4	2.8	3.2	4.1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3.5	2.1	1.9	1.8	2.0	2.5	3.1	3.7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0.2	-3.0	-2.7	-4.3	-3.3	-3.2	1.6	1.5
轉口	2.0	0.1	1.4	-0.4	-2.1	-2.6	2.8	2.9
整體貨物出口	2.0	0.1	1.3	-0.4	-2.1	-2.6	2.7	2.9
貨物進口	1.9	-0.4	0.6	-0.7	-2.1	-2.8	2.9	2.7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0.1	0.5	0.7	0.3	*	0.2	-0.1	0.2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b)	-1.7	-2.7	-2.8	-4.4	-3.2	N.A.	1.5	0.1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7.3	5.9	6.9	5.8	4.2	N.A.	9.5	7.9
公共房屋工程	8.0	12.5	6.8	19.2	15.1	N.A.	10.4	9.2

表 23：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								
	權數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總指數	100.00	2.0 (--)	2.0 (2.8)	4.3 (5.6)	0.5 (1.0)	2.4 (1.7)	5.3 (5.3)	4.1 (4.7)
食品	27.29	1.7	4.3	10.1	1.3	2.4	7.0	5.8
外出用膳	17.74	1.3	2.5	5.9	1.6	1.7	5.2	5.4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9.55	2.5	7.1	16.8	0.9	3.5	9.9	6.5
住屋 ^(a)	34.29	4.7	2.0	4.1	3.7	0.4	7.2	5.6
私人房屋租金	29.92	5.6	4.0	6.8	3.6	0.9	7.2	6.8
公營房屋租金	1.94	0.1	-17.7	-27.2	9.5	-7.8	11.9	-7.1
電力、燃氣及水	2.67	2.1	-0.7	-6.5	-25.3	43.3	-4.2	-8.2
煙酒	0.54	-3.7	-1.2	0.1	18.7	3.4	17.1	3.0
衣履	3.21	1.0	4.1	0.8	2.7	1.8	6.8	3.1
耐用物品	4.65	-6.4	-4.7	-2.0	-3.0	-2.7	-3.8	-1.4
雜項物品	3.56	1.7	2.5	5.0	2.3	2.4	3.8	2.2
交通	7.98	0.7	-0.1	2.5	-0.9	2.0	4.4	3.0
雜項服務	15.81	1.9	1.7	0.8	-2.1	2.0	3.5	2.8

註：二零一五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本表引述的權數是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為基期數列的相應數字。

括號內數字為撇除政府的一次性紓困措施的效應後，基本消費物價的增減率。

(a) 除「私人房屋租金」及「公營房屋租金」外，「住屋」類別還包括「管理費及其他住屋雜費」和「保養住所材料」。

(*) 增減小於 0.05%。

(--) 不適用。

表 23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續)

(%)										
	權數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總指數	100.00	4.3 (4.0)	4.4 (3.5)	3.0 (2.5)	3.0 (2.5)	2.3 (2.4)	2.3 (2.2)	2.8 (2.8)	3.2 (--)	4.2 (3.9)
食品	27.29	4.4	4.1	4.0	3.7	4.2	3.9	4.6	4.5	5.0
外出用膳	17.74	4.4	4.6	4.2	4.3	4.3	4.0	3.7	3.7	4.8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9.55	4.4	3.4	3.4	2.8	4.0	3.7	6.3	5.8	5.5
住屋 ^(a)	34.29	6.7	6.7	5.1	4.2	4.1	4.1	4.0	4.6	6.3
私人房屋租金	29.92	6.3	6.0	4.7	3.8	3.9	4.4	4.2	5.2	6.2
公營房屋租金	1.94	16.0	18.3	10.9	10.0	6.4	*	*	-0.4	9.6
電力、燃氣及水	2.67	6.9	14.9	8.4	22.8	-4.6	-1.1	*	1.7	3.2
煙酒	0.54	1.5	6.5	1.3	-0.1	0.3	1.0	0.3	4.4	5.7
衣履	3.21	1.7	0.9	-1.8	-2.7	-1.9	-1.6	-3.3	2.1	2.1
耐用物品	4.65	-4.3	-3.4	-5.6	-5.7	-5.6	-5.8	-5.7	-3.7	-3.7
雜項物品	3.56	2.2	2.3	0.9	1.3	0.6	0.5	0.5	2.5	2.3
交通	7.98	2.3	2.0	-0.3	-0.4	-0.4	-0.3	1.2	1.5	2.3
雜項服務	15.81	3.7	3.0	1.1	1.4	1.1	1.2	2.7	1.8	2.8

表 24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私人消費開支	0.9	4.1	2.5	-1.4	1.4	3.6	3.2
政府消費開支	0.1	2.2	4.4	0.7	-0.2	4.5	6.2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4.2	-2.1	1.7	0.3	5.8	6.8	6.4
整體貨物出口	0.3	2.2	3.4	0.5	4.6	7.7	3.1
貨物進口	2.1	1.7	4.1	-1.3	6.3	8.2	3.8
服務輸出	3.6	2.5	3.4	-7.0	7.4	7.6	4.3
服務輸入	0.8	3.0	3.8	-2.7	5.6	6.4	1.9
本地生產總值	-0.5	3.1	1.3	-0.4	0.3	3.9	3.5
最終需求	1.1	2.3	3.1	-1.1	4.3	6.7	3.6
內部需求	1.6	2.4	2.6	-0.8	2.2	4.5	4.2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表 24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續)

	(%)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2季 [#]	第3季 [#]	第4季 [#]	第1季 [#]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
私人消費開支	2.7	2.9	1.0	1.1	0.4	1.0	1.2	2.1	2.7
政府消費開支	4.3	4.7	4.5	4.6	4.6	4.2	4.3	3.1	4.8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9	3.1	4.5	4.8	5.5	3.2	0.8	2.7	3.5
整體貨物出口	-0.3	0.8	-0.7	0.4	-1.2	-2.4	-2.8	2.1	2.1
貨物進口	-0.4	0.9	-1.4	-0.7	-2.1	-2.8	-3.6	2.4	2.2
服務輸出	0.6	0.8	-2.0	-1.6	-3.1	-2.7	-3.5	2.0	2.2
服務輸入	1.1	1.2	-4.3	-3.0	-5.3	-4.8	-2.9	1.6	1.2
本地生產總值	1.8	2.9	3.6	4.2	3.4	2.8	2.3	1.9	3.1
最終需求	0.4	1.5	*	0.7	-0.5	-1.1	-1.5	2.2	2.4
內部需求	1.4	3.1	2.1	2.2	1.9	1.8	1.3	2.3	3.1

